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BEIJING CO., LTD.



二〇一〇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 601169)

二〇一一年四月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21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7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28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53
第十节 重要事项.....	5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60
第十三节 附件.....	60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于2011年4月8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董事长闫冰竹、行长严晓燕、首席财务官杜志红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法定中文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北京银行，下称“本行”、“公司”或“本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

Bank of Beijing Co.,Ltd.（缩写：“BOB”）

2.2 法定代表人: 闫冰竹

2.3 董事会秘书: 杨书剑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联系电话: (86) 10-66223826

传真: (86) 10-66223833

董秘信箱: snow@bankofbeijing.com.cn

2.4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邮政编码: 100033

电话: (86) 10-66426500

传真: (86) 10-66426519

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bankofbeijing.com.cn>

2.5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刊登本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北京银行

股票代码: 601169

2.7 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6 年 1 月 29 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8 年 1 月 16 日

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北京市宣武区右安门内大街 65 号

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005064399

税务登记号码: 京税证字 110104101174712

组织机构代码: 10117471-2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卢湾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 A 座 26 楼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1 报告期主要利润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0 年
利润总额	8,601,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03,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6,809,360
主营业务利润	8,531,620
其他业务利润	77,457
营业利润	8,609,077
投资收益	117,690
营业外收支净额	-7,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43,2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减额	1,470,625

注：1、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7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规则第 2 号》的要求确定和计算。

2、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涉及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	2010 年
营业外收入	19,339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1,416
其他	17,923
营业外支出	27,266
诉讼损失准备（转回）/计提	371
其他	26,895
营业外收支净额	-7,927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所得税数	-1,982
合计	-5,945

3.1.2 报告期业务收入及结构情况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16,151,497	65.04%	30.46%	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增加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524,709	2.11%	155.61%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634,690	2.56%	95.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增加
存放中央银行利息收入	1,196,324	4.82%	47.76%	存放中央银行利息收入增加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505,032	2.03%	230.06%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增加
投资债券利息收入	4,527,889	18.23%	27.32%	投资债券利息收入增加
手续费收入	1,102,344	4.44%	45.08%	手续费收入增加
其他项目	192,123	0.77%	-33.77%	其他项目收入减少
合计	24,834,608	100.00%	34.39%	-

3.2 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千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营业收入	15,635,226	11,894,105	31.45%	12,304,055
利润总额	8,601,150	7,162,240	20.09%	6,945,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03,030	5,633,859	20.75%	5,417,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09,360	5,628,062	20.99%	5,336,008
基本每股收益(元)	1.09	0.90	21.11%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	1.09	0.90	21.11%	0.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1.09	0.90	21.11%	0.86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6%	15%	上升 1 个百分点	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	16%	上升 1 个百分点	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6%	15%	上升 1 个百分点	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	16%	上升 1 个百分点	1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3	5.62	-3.38%	0.02

注: 1、基本每股收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基本每股收益》计算。

2、其他有关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 年修订)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 年修订)规定计算。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33,210,504	533,469,318	37.44%	417,021,019
负债总额	690,643,620	495,891,547	39.27%	383,207,386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42,545,984	37,559,415	13.28%	33,794,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 净资产(元)	6.83	6.03	13.28%	5.43

3.3 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业务信息及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存款总额	557,724,336	446,938,703	315,840,114
其中:个人活期储蓄存款	26,540,883	23,101,666	16,795,043
个人定期储蓄存款	73,342,057	51,320,555	37,326,252
企业活期存款	268,260,092	229,541,499	174,935,099
企业定期存款	166,902,847	131,374,473	80,182,925
保证金存款	22,678,457	11,600,510	6,600,795
贷款总额	334,731,772	273,480,942	193,073,700
其中:公司贷款	288,410,559	239,130,063	167,398,166
个人贷款	44,466,044	25,963,253	17,524,711
贴现	1,855,169	8,387,626	8,150,823
同业拆入	16,024,695	1,617,280	1,912,618
贷款损失准备	7,128,968	6,030,834	5,383,382

3.4 报告期末前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项目	标准值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资产利润率	≥0.6%	1.07%	1.19%	1.40%
资本利润率	-	16.99%	15.79%	17.91%
资本充足率	≥8%	12.62%	14.35%	19.66%
核心资本充足率	≥4%	10.51%	12.38%	16.42%
不良贷款率	≤5%	0.69%	1.02%	1.55%
拨备覆盖率	≥60%	307.12%	215.69%	180.23%
成本收入比	≤45%	30.30%	26.27%	23.40%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10%	5.71%	6.90%	7.83%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50%	40.85%	44.42%	40.89%
正常贷款迁徙率	-	1.16%	0.70%	7.71%
关注贷款迁徙率	-	2.58%	0.15%	0.39%
次级贷款迁徙率	-	15.80%	59.96%	58.04%
可疑贷款迁徙率	-	11.20%	2.51%	2.32%
存贷比	≤75%	58.22%	58.94%	57.98%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资金比例	≤4%	2.48%	0.23%
	拆出资金比例	≤8%	4.00%	2.13%
流动性比例	≥25%	37.71%	47.60%	63.90%

注：1、资产利润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2、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用 / 营业收入

3.5 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净额	50,036,357	42,198,598	37,986,124
其中：核心资本净额	41,664,145	36,404,828	31,715,558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391,563,269	289,636,120	188,052,859
市场风险资本	398,377	359,295	410,660
资本充足率	12.62%	14.35%	19.66%
核心资本充足率	10.51%	12.38%	16.42%

3.6 报告期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期初数	6,227,562	16,364,766	2,706,190	3,645,489	8,615,408	18,356	37,577,771
本期增加	-	218,817	680,724	1,316,598	6,803,030	2,544	9,021,713
本期减少	-	-914,317	-	-	-3,118,283	-	-4,032,600
期末数	6,227,562	15,669,266	3,386,914	4,962,087	12,300,155	20,900	42,566,884

3.7 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表内应收息	1,997,391	2,838,956
表外应收息	847,550	815,230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

4.1.1 报告期内，本行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新股 发行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制 条件股份	2,272,293,444	36.5%				-2,272,293,444	-2,272,293,444	0	0
1、国家持股	1,020,169,939	16.4%				-1,020,169,939	-1,020,169,939	0	0
2、国有法人 股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 持股	260,597	0.01%				-260,597	-260,597	0	0
其中									
境内法人持 股	0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 持股	260,597	0.01%				-260,597	-260,597	0	0
4、外资持股	1,251,862,908	20.1%				-1,251,862,908	-1,251,862,908	0	0
其中									
境外法人持 股	1,251,862,908	20.1%				-1,251,862,908	-1,251,862,908	0	0
境外自然人 持股	0	0				0	0	0	0
二、无限制 条件股份	3,955,268,437	63.5%				2,272,293,444	2,272,293,444	6,227,561,881	100%
1、人民币普 通股	3,955,268,437	63.5%				2,272,293,444	2,272,293,444	6,227,561,881	100%
2、境内上市 外资股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 外资股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 数	6,227,561,881	100%				0	0	6,227,561,881	100%

4.1.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ING BANK N.V.	1,000,484,814	-1,000,484,814	0	0	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股份及相关承诺	2010.9.19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47,962,689	-647,962,689	0	0	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股份及相关承诺	2010.9.19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2,207,250	-372,207,250	0	0	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股份及相关承诺	2010.9.19
国际金融公司	251,378,094	-251,378,094	0	0	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股份及相关承诺	2010.9.19
其他限售股	260,597	-260,597	0	0	相关承诺	2010.2.24
合计	2,272,293,444	-2,272,293,444	0	0		

4.2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4.2.1 本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59号文核准,本行于2007年9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亿股。首次公开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向询价对象发行数量3亿股,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数量为9亿股,发行价格12.50元/股。

4.2.2 本行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的变动。2010年2月24日,公司260,597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2010年9月19日,公司锁定期为3年的股东禁售期满上市流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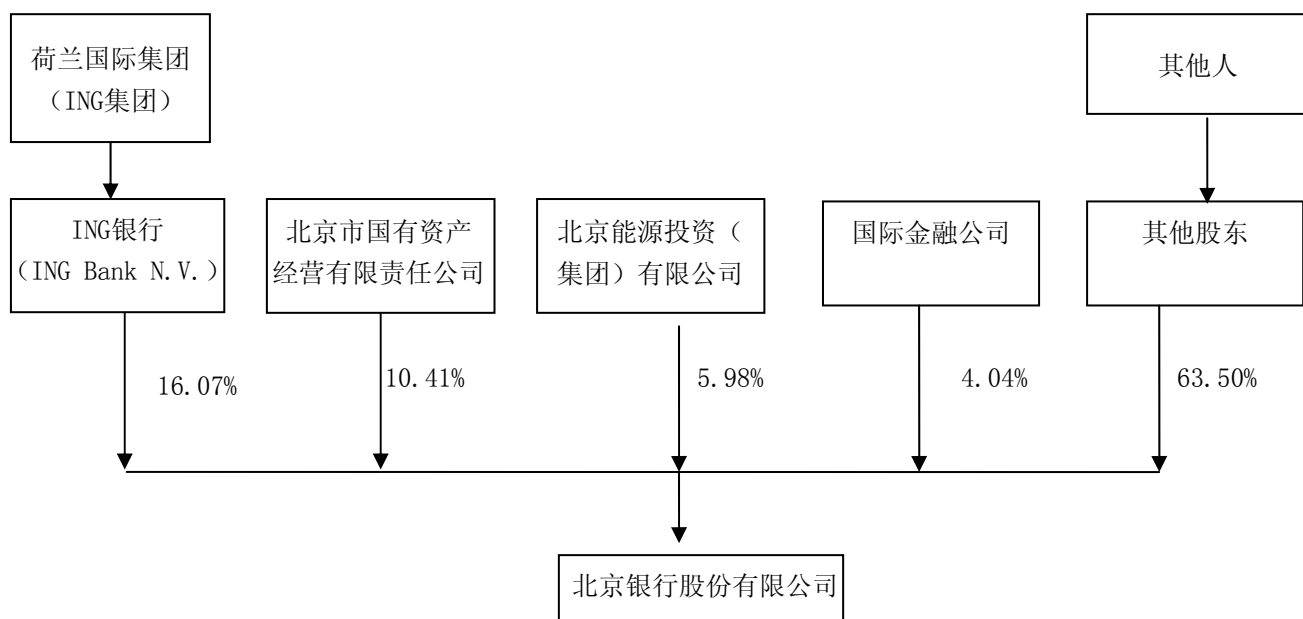
4.3 股东情况

4.3.1 股东数量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总数	180,74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ING BANK N.V.	外资股东	16.07%	1,000,484,814	0	0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股东	10.41%	648,163,689	0	冻结 42,797,361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5.98%	372,207,250	0	冻结 24,583,959
国际金融公司	外资股东	4.04%	251,378,094	0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2.26%	140,922,489	0	0
世纪金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1.77%	110,250,000	0	0
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1.34%	83,157,032	0	质押 83,072,032 冻结 85,000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0.93%	58,000,000	0	质押 54,800,000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0.92%	57,000,000	0	质押 15,000,000 冻结 4,223,511
北京电信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0.86%	53,519,525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ING BANK N.V.		1,000,484,814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48,163,689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2,207,250		人民币普通股	
国际金融公司		251,378,09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140,922,489		人民币普通股	
世纪金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0,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		83,157,032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5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电信投资有限公司		53,519,525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行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下为持有本行股权 5%以上股东情况：

(一) ING 银行 (ING Bank N.V.)

ING 银行是荷兰国际集团 (ING 集团) 的核心企业，ING 集团已有 150 余年的历史，主要经营银行与保险业务，在比利时、荷兰、卢森堡经济区具有很强的商业地位，并将业务扩展至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

(二)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是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授权的、专门从事资本运营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亿元，主要经营业务为：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三) 北京能源投资 (集团) 有限公司

北京能源投资 (集团) 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8 日由原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和原北京市综合投资公司合并重组后成立，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88 亿元。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1.1 基本情况一览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	年初持股	年末持股	变动原因	报告期从本行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单位：万元，含单位负担的五险一金费用）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闫冰竹	男	1953.7	董事长	2010.8— 2013.8	453,544	453,544	-	266	-
严晓燕	女	1951.11	副董事长/ 行长	2010.8— 2013.8	404,926	404,926	-	258	-
邢焕楼	男	1948.7	董事	2010.8— 2013.8	0	0	-	-	-
任志强	男	1951.3	董事	2010.8— 2013.8	0	0	-	15	是
张征宇	男	1958.1	董事	2010.8— 2013.8	0	0	-	15	是
张杰	男	1961.7	董事	2010.8— 2013.8	0	0	-	-	是
张东宁	男	1960.10	董事/副行 长	2010.8— 2013.8	234,684	234,684	-	186.16	-
张慧珍	女	1961.10	董事/首席 风险官	2010.8— 2013.8	238,811	238,811	-	260.20	-
罗纳德 (Ronald Scherpenhu ijsen Rom)	男	1959.4	董事/副行 长	2010.8— 2013.8	0	0	-	251.18	-
森华 (Bachar Samra)	男	1958.1	董事/行长 助理	2008.5— 2011.5	0	0	-	307.30	-
叶迈克 (Michael Knight Ipson)	男	1947.1	董事	2008.5— 2011.5	0	0	-	-	是
李保仁	男	1942.6	独立董事	2010.8— 2013.8	0	0	-	20	-

吴晓球	男	1959.2	独立董事	2010.8— 2013.8	0	0	-	20	-
史建平	男	1961.11	独立董事	2010.8— 2013.8	0	0	-	-	-
于宁	男	1954.3	独立董事	2010.8— 2013.8	0	0	-	-	-
史元	男	1949.1	监事长	2010.8— 2013.8	401,684	401,684	-	258	-
卢学勇	男	1940.8	监事	2010.8— 2013.8	55,021	55,021	-	15	-
何恒昌	男	1933.7	监事	2010.8— 2013.8	141,304	141,304	-	20	-
周一晨	男	1971.7	监事	2010.8— 2013.8	500,400	500,400	-	-	-
邢滨	女	1952.1	监事	2010.8— 2013.8	406,669	406,669	-	136.85	-
张建荣	女	1959.9	监事	2010.8— 2013.8	191,951	191,951	-	146.15	-
刘振东	男	1971.9	监事	2010.8— 2013.8	0	0	-	-	是
郝如玉	男	1948.7	外部监事	2010.8— 2013.8	0	0	-	20	-
刘红宇	女	1963.5	外部监事	2010.8— 2013.8	0	0	-	-	-
赵瑞安	男	1963.12	副行长、金 融市场总 监		50,000	50,000	-	264.24	-
许宁跃	男	1958.9	副行长、公 司业务总 监		391,684	391,684	-	395.36	-
姜德耀	男	1961.6	副行长、运 营总监		391,684	391,684	-	238.06	-
杨书剑	男	1969.8	董事会秘 书		176,001	176,001	-	236.38	-
杜志红	女	1961.5	行长助理、 首席财务 官		216,581	216,581	-	272.09	-

5.1.2 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考评激励机制及年度薪酬情况

本行根据《关于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薪酬的决议》，为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提供报酬；根据《北京银行薪酬管理规定》为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根据本行员工薪酬管理办法为职工监事提供报酬。

北京银行薪酬管理组织架构包括股东大会、董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三个层

面。股东大会负责批准董监事薪酬；董事会负责审批高级管理层薪酬，并授权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进行考核；监事会设立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的工作进行监督，并在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中向股东大会汇报。

本行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 2/3，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其职能包括：拟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定期听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述职并考评；每年根据上年度经营业绩决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奖励；董事会授权的与薪酬管理委员会职责有关的其他事宜。

5.1.3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一览表

姓名	任职单位名称	职务
任志强	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杰	中国恒天集团公司	董事长
周一晨	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裁
刘振东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5.1.4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姓名、性别、任期及工作经历

（一）董事

闫冰竹先生

本行董事长、党委书记，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共第十届北京市委委员，中国银行业协会副会长，中国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硕士研究生导师，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指导教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闫先生历任中国人民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分理处主任、营业部总经理、分行总稽核，1996 年参与组建北京银行并出任首任行长，2002 年至今担任北京银行董事长。闫先生先后荣获“中华十大经济英才”、“北京市先进工作者”、“中国十佳金融新锐人物”、“中国银行业年度人物”、“中国改革贡献人物”、“百强企业领袖奖”、“中国经济建设特殊贡献人物”及“中国年度十大金融人物”等多项荣誉称号，为中国金融事业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闫先生还拥有丰硕的研究成果，先后编著《商业银行价值管理》，主编《转型时期商业银行发展理论与实践》、《商业银行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等书籍，并在《金融时报》、《中国金融》等核心报刊杂志上发表专业论文 100 余篇。

严晓燕女士

本行副董事长、行长，于 1996 年 7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为北京市十二届、十三届人大常委，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北京市金融学会常务理事，北京上市公司协会副理事长，北京市“十二五”金融业发展规划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

央财经大学 MBA 教育中心客座教授。严女士于 2002 年 1 月至今担任本行行长，1996 年 1 月至 2002 年 1 月担任本行副行长。之前，严女士于 1976 年 4 月至 1995 年 12 月历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严女士为高级经济师，1995 年获得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2005 年获得厦门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2006 年荣获“中国城商行年度人物”；2007 年荣获“中国金融新锐人物”、“中国银行业年度人物”；2008 年荣获“中国经济十大杰出人物奖”、“影响中国·改革开放 30 年十大影响力人物”；2009 年荣获“中华之魂十大功勋企业家”等荣誉；2010 年被评为“全国三八红旗手”、“中国自主创新领军人物”、“卓越银行家”。

张东宁先生

本行董事，于 2008 年 5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现任本行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行长、上海分行行长。张先生于 2010 年 1 月担任本行上海分行行长，2009 年 12 月担任本行副行长，2008 年 11 月担任本行党委副书记，2008 年 6 月担任本行纪委书记，2006 年 7 月至 2010 年 1 月担任本行人力资源总监，2005 年 3 月至 2008 年 12 月担任本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1996 年 1 月至 2005 年 3 月担任本行培训部总经理。之前，张先生于 1988 年 12 月至 1995 年 12 月在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教育处从事管理工作，1988 年 1 月至 1988 年 11 月任共青团北京大兴县团委办公室主任，1983 年 2 月至 1987 年 12 月在北京西红门中学任教。张先生为经济师，1983 年获得首都师范大学文学学士学位，2005 年获得厦门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

罗纳德（Ronald E.E. Scherpenhuijsen Rom）先生

本行董事，荷兰国籍。于 2009 年 5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同时于 2009 年 5 月至今担任本行副行长，负责零售业务。此前，罗纳德先生于 2005 年至 2009 年担任 ING 银行日本东京分行行长、董事总经理、日本全国业务负责人。1990 年至 2005 年，罗纳德先生历任 ING 银行（阿姆斯特丹）结构出口融资部高级客户经理、ING 银行日本东京分行出口和项目融资及贸易和商品融资部门负责人、日本市场贷款业务负责人、ING 银行日本东京分行行长、ING 资本（纽约）美洲市场自然资源融资业务董事总经理及负责人，以及 ING 银行（阿姆斯特丹）结构出口融资业务董事总经理及全球负责人。1981 年至 1990 年先后任荷兰银行（乌德勒支）国际支付服务部经理、债券部经理、公司业务部高级客户经理、区资金交易部高级经理等职位。罗先生毕业于荷兰乌德勒支商业管理学院。

森华（Bachar Samra）先生

本行董事，法国国籍。于 2005 年 6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同时于 2005 年 10 月至今担任本行行长助理，负责风险管理。之前，森华先生于 1997 年至 2005 年出任港基国际财务有限公司（香港）主席，1989 年至 2005 年出任港基国际银行（香港）（现富邦银行）执行董事、轮值首席执行官和执行副总裁，并曾在 1985 年至 1989 年期间担任 Unitag 集团（巴林）执行副总裁。森华先生获美国 Memphis 大学理工硕士（优等），后获美国芝加哥 Depaul 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7 年，

森华先生被北京市政府授予在京外国专家最高荣誉 - 长城友谊奖。

邢焕楼先生

本行董事，于2004年6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现任北京市人民政府参事。邢先生于2004年12月底至2008年12月任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京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京丰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0年8月至2004年12月任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党组副书记、董事、总经理。1997年5月至2000年8月任北京市综合投资公司党组副书记、总经理。1982年2月至1997年5月历任北京市计划委员会工业处干部、副处长、长期处处长、综合处处长、总经济师。1969年8月至1978年2月任北京市大兴县红星公社宣传干事、团委书记。邢先生为高级经济师，1982年2月毕业于北京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

任志强先生

本行董事，于2004年6月加入本行董事会。任先生现任北京市华远集团总裁、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市华远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华远浩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山釜餐厅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塞迪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市第九、十、十一届政协委员、全国工商联房地产商会副会长，中国房地产研究会副会长。任先生自1993担任北京市华远集团总裁，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中，2007年1月至今兼任北京市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年2月至2007年1月兼任北京市华远新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93年至2000年兼任北京市华远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之前，任先生还先后担任过北京市华远经济建设开发总公司总经理、华远城市建设开发公司经理等职务。任先生为工程师，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民商法专业研究生。

张征宇先生

本行董事，于2004年6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1993年开始获国务院特殊津贴，国家级中青年专家，同时担任北京恒基伟业通讯产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恒基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张先生于2003年至今任北京恒基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02年至今担任北京恒基伟业通讯产品有限公司总经理，1998年任北京恒基伟业电子产品有限公司董事长。之前，张先生于1992年至2001年兼任中国福利企业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1987年至1997年任北京海淀四达技术开发中心总经理。张先生为高级工程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多体动力学专业工学博士学位。

叶迈克 (Michael Knight Ipson) 先生

本行董事，美国国籍。于2005年6月加入本行董事会。担任国际金融公司(IFC)驻华代表处顾问、美中关系全国委员会成员，曾任中国银行业协会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专家委员会委员、香港美国商会会长、国际金融公司(IFC)中蒙区首席代表。叶先生自2005年至2007年担任国际金融公司首席银行专家。之前，叶先生于1991年12月至2005年4月历任港基国际银行有限公司(IBA)

执行副总裁、港基国际银行租赁子公司和证券子公司董事，1979年9月至1991年12月历任汉华银行香港分行总经理，汉华亚洲首席执行官、汉华银行驻中国首席代表，中国大陆公司业务副总裁，中国大陆、台湾、香港的国别业务负责人。叶先生于1969年获得加州伯克利大学历史学学士学位，1973年获得斯坦福大学文学硕士学位，1998年获得美国迪保罗（DePaul）大学MBA学位。

张杰先生

本行董事，于2010年8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现任中国恒天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之前，张杰先生于2005年9月至2008年3月任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04年5月至2005年9月任中国恒天集团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纺织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1998年8月至2004年5月任中国纺织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1995年5月至1998年8月任华纺房地产开发公司总经理，1983年7月至1995年5月历任国家纺织工业部化纤司生产处、综合处副处长，纺织总会化纤开发中心主任。张先生为高级工程师，经济学博士。

张慧珍女士

本行董事，于2010年8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现任北京银行首席风险官。张女士于2007年12月至2010年5月任北京银行西安分行行长，1996年1月至2007年11月历任北京银行永安支行、官园支行、华安支行副行长、行长职务。2009年，张慧珍女士获得陕西省政府授予的“陕西省金融发展突出个人”称号；2010年，被北京市国资委评为“群众心目中的好党员”。张女士为市委党校在职研究生。

李保仁先生

本行独立董事，于2007年4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现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市人大财经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之前，李先生于1991年6月至2005年2月任中央财经大学党委书记，1984年8月至1991年5月任东北财经大学党委副书记，1981年1月至1984年7月任辽宁财经学院财政系教师，1975年6月至1980年12月任新疆塔城地区财政局副局长，1970年4月至1975年5月在新疆塔城地区财政局从事业务工作。李保仁先生于1966年毕业于辽宁财经学院，2000年成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李先生为大学本科学历。

吴晓球先生

本行独立董事，于2007年4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现任兴业证券、山西证券、海通证券和新钢股份独立董事，中国人民大学校长助理、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校学术委员会委员，金融与证券研究所所长。吴晓球先生于2007年被聘为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2001年获教育部优秀青年专家资助，2000年被评为教育部跨世纪优秀人才，1998年获国务院专家特殊津贴。吴先生为经济学博士。吴晓球教授主要学术兼职有：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城市金融学会常务理事、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农村金融学会常务理事、学术委员会委员，国家开发银行专家委员会委员，北京市人民政府金融顾问，南开大学等院校兼职教授等。

史建平先生

本行独立董事，于 2010 年 8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现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农村金融学会副会长、中国银行业从业资格认证专家委员会委员。1987 年至今，史先生一直在中央财经大学从事教学工作，于 1983 年至 1987 年就职于中国工商银行，历任信贷员、信贷科副科长、科长。史先生于 2006 年成为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于 2005 年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于 1998 年评选为财政部系统跨世纪青年学科带头人。史先生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获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学士、硕士和国民经济学博士学位。

于宁先生

本行独立董事，于 2010 年 8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全国政协社会法制委员会委员，现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会长。之前，1983 年 8 月至 1994 年 5 月，于先生在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历任副处长、处长；1978 年 5 月至 1979 年 8 月，在江苏省镇江市卫生局政工科任政工干部；1969 年至 1978 年，在军队三十八军一一四师服役。于宁先生 1983 年获得北京大学法学学士，1996 年获得北京大学经济法硕士。

（二）监事

史元先生

本行监事长，于 2008 年 5 月加入本行监事会。史先生于 2010 年 7 月至今担任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5 月至今担任本行监事长，2002 年 1 月至 2008 年 5 月担任本行副董事长，1996 年 1 月担任本行副行长。之前，史先生于 1991 年 6 月至 1995 年 12 月出任新华社澳门分社副部长，1982 年 5 月至 1991 年 6 月历任北京市委组织部副处长、处长。史先生为中国人民大学工业经济管理学本科毕业，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货币银行学专业研究生，2005 年获得厦门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

卢学勇先生

本行监事，于 2004 年 6 月加入本行监事会，并担任监事长至 2008 年 5 月。卢先生于 2003 年 1 月至 2006 年 1 月曾任北京市政协委员、常委，经济科技委员会副主任。之前，卢先生于 1999 年 10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中共北京市委金融工委书记，1982 年 9 月至 1999 年历任人民银行北京分行工业信贷处副处长，人民银行朝阳区办事处副主任，人民银行北京分行副行长，人民银行北京分行党组书记、行长，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党委书记、主任。卢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北京经济函授大学，中国社科院商业经济专业在职研究生。

何恒昌先生

本行监事，于 2010 年 8 月加入本行监事会，于 1996 年 1 月至 2002 年 1 月担任本行首任董事长。之前，何先生于 1984 年 5 月至 1996 年 10 月任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副行长，1965 年 6 月至 1984 年 4 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市分行工业信贷部综合组组长、北京市财金局银行业务组负责人、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分行副行长，1959 年 7 月至 1965 年 5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分行东城区办事处信贷副科长。何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本行终身荣誉行员，1957 年毕业于东北财经

学院金融系。

周一晨先生

本行监事，于2004年6月加入本行监事会，现任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全国工商联执委，北京市工商联常委，北京市第十一届政协委员，中国光彩促进会理事，市青联第九届、十届委员会委员，北京市朝阳区慈善协会名誉副会长。之前，周先生于1995年7月至1999年7月任北京金安星辰公司总裁，1992年5月至1995年7月任北京凯悦食品公司董事、总经理，1991年3月至1992年5月任房山物资局木材公司业务二部经理。周先生于2002年7月获得北京行政学院工商管理硕士。

刘振东先生

本行监事，于2010年8月加入本行监事会，北京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现任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之前，刘振东先生于2000年1月至2003年5月任北京联东金桥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于1999年10月至2000年1月任北京联东模板有限公司总经理，于1998年至1999年任北京联东钢结构有限公司总经理，于1994年至1997年任天津联东模板有限公司总经理，于1992年至1993年任唐山联东模板有限公司总经理。刘振东先生为EMBA学历。

张建荣女士

本行职工代表监事，于2007年4月加入本行监事会，现任本行纪检监察室主任，中国共产党第十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北京市西城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张女士于2006年7月至2008年12月担任本行审计部负责人，2005年3月至2006年7月担任本行审计部副总经理，2004年1月至2005年3月担任本行后督部总经理，2000年12月至2004年1月担任本行燕京支行行长，1996年1月至2000年12月担任本行长安支行营业室主任、副行长，1994年5月至1995年12月任北京长安城市信用社营业室主任。张女士为大学本科学历。

邢滨女士

本行职工代表监事，于1996年1月加入本行监事会，现任本行工会副主席。邢女士于1996年1月至今担任本行工会副主席。之前，1991年6月至1995年12月在北京城市信用联社工会从事管理工作，1986年1月至1991年6月任北京西苑饭店客房部党支部副书记，邢女士为工程师，邢女士于1969年3月至1985年12月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三部六局二处作战士、参谋。邢女士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本科学历。

郝如玉先生

本行外部监事，于2010年8月加入本行监事会。大学本科学历，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现任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副会长、北京市税收研究会副会长。之前，郝如玉先生于2000年兼任北京市国际税收研究会副会长，于1982年至2004年2月，历任中央财经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系主任、税收研究所所长。

刘红宇女士

本行外部监事，于2010年8月加入本行监事会。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北京市第十二届、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人民代表，现任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刘红宇女士于2009年至今任重庆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6年至今任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5年至今任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之前，刘红宇女士于1993年4月至2004年4月任北京同达律师事务所主任，于1988年6月至1993年4月任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法律顾问，于1985年3月至1988年5月任四川省人民银行干部。刘红宇女士为经济师，硕士研究生学历。

(三) 高级管理人员

严晓燕女士

本行副董事长、行长。请参阅上文[董事]中严晓燕女士简历。

张东宁先生

本行董事、副行长。请参阅上文[董事]中张东宁先生简历。

赵瑞安先生

本行副行长，金融市场总监，于2001年6月加入本行。赵先生2001年6月至今担任本行副行长，2006年7月至今兼任本行金融市场总监。之前，赵先生于2000年3月至2001年6月出任国家开发银行总行资金局处长，1988年9月至2000年2月历任中国投资银行总行筹资部副总经理、资金部总经理。赵先生为高级经济师，在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许宁跃先生

本行副行长，公司业务总监，于1996年1月加入本行。许先生于2005年3月至今担任本行副行长，2006年7月兼任本行公司业务总监，2006年8月兼任本行商务中心区管理部总经理，2000年5月至2005年3月担任本行行长助理(兼任本行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部总经理、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行长)，1998年5月至2000年5月担任本行燕京支行行长，1996年1月至1998年5月担任本行长安支行行长。之前，许先生于1994年5月至1995年12月任北京长安城市信用社副主任、主任，1977年10月至1993年8月在企业和全国总工会事业发展部从事管理工作。许先生为经济师，厦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

罗纳德先生

本行董事、副行长。请参阅上文[董事]中“罗纳德先生简历”。

姜德耀先生

本行副行长、运营总监。姜先生于1997年4月至2000年5月担任本行琉璃厂支行行长，2000年5月至2008年9月担任本行行长助理，2008年10月至今担任本行副行长，2006年7月至2009年9月兼任本行天津分行行长，2007年10月兼任本行运营总监。之前，姜先生于1996年2月至1996年12月出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分行办公室副主任，1982年7月至1996年1月历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支行团委书记、支行办公室副主任。

杨书剑先生

本行董事会秘书，于1997年7月加入本行。杨先生于2007年8月开始担任本行董事会秘书，2005年3月至2007年7月担任本行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2004年2月至2005年2月担任本行学院路支行行长，2002年5月至2004年1月担任本行人事部副总经理，2000年5月至2002年4月担任本行办公室副主任，1997年7月至2000年4月担任本行业务发展部银行卡业务组组长。杨先生为高级经济师，于1991年、1994年分别获吉林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经济学硕士学位，1997年获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杜志红女士

本行行长助理，首席财务官，于1996年1月加入本行。杜女士于2005年7月至今担任本行行长助理，2006年7月兼任本行首席财务官，2005年3月至2007年3月担任本行营业部总经理，1998年4月至2005年3月担任本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之前，杜女士于1980年10月至1995年12月在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从事会计工作。杜女士为经济师，中央财经大学财政学在职研究生。

5.1.5 报告期内被聘任或解聘人员姓名及原因

2010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张慧珍女士为职工代表出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史元先生、张建荣女士和邢滨女士作为职工代表出任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2010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和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第四届董事会中包括闫冰竹先生、严晓燕女士、张东宁先生、罗纳德先生、邢焕楼先生、任志强先生、张征宇先生、张杰先生共8名董事和吴晓球先生、李保仁先生、于宁先生、史建平先生4名独立董事。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包括卢学勇先生、周一晨先生、何恒昌先生、刘振东先生4名监事和郝如玉先生、刘红宇女士2名外部监事。

2010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闫冰竹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严晓燕女士担任副董事长、行长。

2010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史元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长。

5.2 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有员工6455人，其中管理人员593人，行政人员366人，业务人员5496人。

学历	研究生	本科	大专	高中	职高	中专	其他
人数	704	3197	1859	178	118	336	63
占比	11%	49%	29%	3%	2%	5%	1%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6.1 本行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认真落实监管部门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6.1.1 完善公司治理基础性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最新监管要求和自身发展需要，不断加强公司治理制度建设。为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制订了《北京银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对内幕信息的管理，加强了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为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董事勤勉尽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份制商业银行董事会尽职指引(试行)》等要求，起草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履职评价办法》，对董事的职责、义务、尽职要求等做出明确规定。通过制定上述制度或办法，公司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6.1.2 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2009年度股东大会和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报告、预算报告、发行金融债券等九项议案，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和监事会换届两项议案。

北京市天达律师事务所对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确保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6.1.3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一) 董事会构成及运营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由1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全体董事均能勤勉尽职，认真出席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有效发挥决策职能，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2010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6次，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发行金融债券、设立乌鲁木齐分行、发起设立浙江文成村镇银行等40多项重大议案，并定期听取业务经营情况、全行风险状况等报告。

(二)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关联交易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董事会下设的各委员会均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召开会议。2010年，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18次，审议或听取了四五规划编制总体方案、全面风险状况报告、年度关联交易报告、内外部审计工作报告、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重要议题，有效发挥了决策支持作用。

6.1.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一) 监事会构成及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9名监事组成，其中外部监事2名。全体监事均能够勤勉尽职，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以及财务状况进行监督，积极维护股东合法

权益。2010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5次，审议通过了公司定期报告、关于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等重要议案，听取了董事会各项决议、全行经营情况、公司财务状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等报告。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积极开展专项检查和实地调研，有效发挥监督保障职能。一是赴西安分行检查了分行业务发展和内控建设情况；二是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委托，对北京银行公司治理状况开展了为期两个多月的专项检查工作；三是为全面掌握本行风险管理状况，组织召开“政府融资平台贷款和房地产贷款”专题汇报会；四是为推动本行综合化经营稳健发展，赴北银消费金融公司开展调研检查。

（二）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目前下设监督、提名两个委员会，委员会主任均由外部监事担任，会议召开均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要求开展。2010年，监事会下设各委员会累计召开会议8次，审议或听取了经营班子述职报告、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履职评价报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内外部审计工作报告等重要议题。

6.1.5 关于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的披露本行各项重大信息，注重信息披露的主动性、重要性、公平性，不断提高公司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发布42项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主动创新交流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保持有效的沟通。一是定期报告发布后及时组织投资者交流会和新闻发布会，使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的重大战略和经营状况，将公司内在价值及时准确传递给投资者；二是积极接待投资者调研来访，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经营决策等重大信息，并将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及时反馈给管理层；三是针对中小投资者获取信息能力较弱的特点，积极拓展交流平台，丰富沟通渠道。设立投资者热线，回答投资者的问题和咨询；在公司网站开辟投资者关系专栏和董秘信箱，通过网络实现与中小投资者的交流互动；向有需求的中小投资者寄送年报等资料，使投资者更加全面的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等。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得到了社会各界的认可，2010年6月，在第五届“大众证券杯中国上市公司竞争力公信力TOP10”调查颁奖暨2010优秀上市公司领导人峰会上，公司董事会秘书杨书剑荣获“投资者关系金牌董秘”奖；2010年11月，在第五届中国投资者关系年会上，北京银行荣获“投资者关系十佳公司”奖。

6.1.6 是否因部分改制等原因存在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否。

6.2 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6.2.1 独立董事整体工作情况

依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要求，公司聘任了独立董事。

目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共有独立董事4人，均是具有深厚理论功底和丰富实践经验的专家学者。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在公司

重大经营事项、对外投资、内部审计等方面起到了监督保障作用，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依据《北京银行独立董事工作规则》、《北京银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在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勤勉尽责的开展工作。

6.2.2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各位独立董事均能勤勉尽职，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未能亲自出席的，均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郝如玉 ^[1]	3	3	0	0
谢朝华 ^[1]	3	2	1	0
赵海宽 ^[1]	3	3	0	0
何恒昌 ^[1]	3	2	1	0
李保仁 ^[2]	6	5	1	0
吴晓球 ^[2]	6	4	2	0
史建平 ^[3]	3	2	1	0
于宁 ^[3]	3	3	0	0

注：[1]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郝如玉、谢朝华、赵海宽和何恒昌四位独立董事任期届满，不再继续担任。因此，本年应参加董事会会议次数为 3 次。

[2] 报告期内，李保仁、吴晓球两位独立董事经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因此，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为 6 次。

[3] 报告期内，史建平、于宁两位独立董事经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任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因此，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为 3 次。

6.2.3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和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6.3 公司经营决策体系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负责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进行监督；高级管理层是公司的执行机构，依法组织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并接受公司董事会领导和监事会监督。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体制，各分支机构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其经营管理活动根据总行授权进行，并对总行负责。

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与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

财务五方面完全独立。公司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6.4 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本行完善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及激励办法，建立了目标导向的绩效管理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报告期内，本行根据《关于加强管理层风险责任奖励机制的议案》和《总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以及《北京银行薪酬管理细则》等一系列薪酬管理制度，依据目标完成情况及民主测评定期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评价，落实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激励。

6.5 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6.5.1 内部控制建设总体方案

公司董事会是本行内部控制的决策机构，负责保证建立并实施充分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积极发挥在内控建设中的核心作用。一是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制定或修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二是董事会对本行内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进行总体评估，形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并在公司年报中予以披露。三是董事会及其下设审计委员会定期听取内外部审计的工作报告，对本行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指导和检查。

本行长期致力于建立以优良内控环境为平台，合理组织结构为依托，充分信息交流为纽带，有效内控流程为主线贯穿所有岗位，并通过独立、全面和有效的审计监督促进本行健康、持续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本行通过持续健全内控体系达到下述内部控制目标：确保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内部规章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确保本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得到全面实施和充分实现，保证业务有序进行；确保本行业务记录、财务信息和其它管理信息的及时、真实和完整。本行以防范风险、审慎经营、稳健发展为原则，逐步建立起一套较为科学、严密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本行注重风险防范长效机制的建设，随着经营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形成了由制度执行、指导执行以及监督执行构成的内控“三道防线”，逐步建立并完善了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以及事后监督评价与纠正的内控机制，在防控风险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6.5.2 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建立健全情况

本行自成立以来，以防范风险、审慎经营、稳健发展为原则，逐步建立起一套较为科学、严密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本行的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以下七个方面：

（一）公司治理方面，本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金融监管部门的规章，制定并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下设各委员会职责和权限等方面的制度；

（二）财务会计管理方面，包括财务管理、资产负债管理、会计核算、支付结算等方面的制度；

（三）各项业务管理方面，包括授信业务、资金业务、存款和柜台业务、银行卡业务、结算业务、结售汇业务等管理制度；

（四）风险管理方面，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的管理程序等；

（五）人力资源管理和培训，包括薪资福利、人员聘用和聘任、员工培训以及人员奖惩等方面的管理制度；

（六）业务支持和保障、行政、后勤方面，包括计算机系统开发与维护、办公秩序、文件收发、企业文化、后勤服务等方面的管理制度；

(七) 纪检监察和内部审计方面, 包括党的纪律检查以及审计检查等方面的管理制度。

6.5.3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开展情况

本行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 负责检查本行的会计政策、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程序, 检查本行风险及合规状况; 对内部审计的适当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与评价, 负责批准内部审计规章制度、中长期审计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等, 并对内部审计工作情况进行考核监督, 为独立、客观地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提供必要保障。报告期内,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4次, 对公司年报、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财务报告等重要议案进行了审议, 并定期听取内审部门、外审机构的工作报告, 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提出指导意见; 对于内外部审计发现的问题, 审计委员会责成相关部门制定整改计划及时进行整改。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 负责拟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经营活动合规性以及尽职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的方案, 拟定对本行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进行离任审计的方案, 拟定对本行财务活动进行检查和监督的方案, 并组织实施上述方案, 提出初步报告或意见。

本行内审部门接受高级管理层的直接领导, 随时就审计发现的问题进行汇报, 并定期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报告内审工作及审计发现的问题。本行内审部门实施垂直化的管理体制, 以总行垂直领导下的审计负责制为基础, 有效贯彻垂直统一性与地域差异性相结合的原则, 并通过垂直化的报告路线反馈审计信息的审计管理模式。内审部门通过开展专项审计、日常检查及内控评价, 对各项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审计检查, 并根据检查对制度进行后评价, 及时发现问题和风险隐患, 跟踪整改落实情况。

本行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评价试行办法》等法规政策要求, 结合业务发展及内部控制建设实际, 开展内控评价工作。按照全面与重点相结合、过程与结果相结合的原则, 内控评价范围覆盖内部控制活动的全过程以及相关管理部室及所有经营机构和岗位, 特别关注重点业务和重点环节。过程评价是对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内部控制措施、监督评价与纠正、信息交流与反馈等要素的评价; 结果评价是对内部控制主要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评价。为培育本行全员参与的内控文化, 本行内部控制评价采用自我评价与独立复核相结合的评价方式, 即先由各部室、各分支机构对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自我评价, 再由审计部结合内外部审计情况和经验对自我评价结果进行独立复核。通过内部控制评价促进本行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审慎经营原则, 提高风险管理水平, 保证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增强业务、财务和管理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确保内部控制体系得到有效运行, 及时有效地评估和控制可能出现的风险。

6.5.4 持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

本行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环境建设, 持续推进公司治理各项工作稳步进行, 进一步明确总-分-支管理架构下各级分支机构设立的管理权限、职责分工, 进一步规范制度建设、系统建设的有关流程和规定; 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管理, 规范人员选用渠道、招聘流程和人员行内流动管理, 研究人员数量与业务规模、成本效益的匹配关系, 完善内控执行情况与绩效挂钩的激励机制; 进一步推进企业文化建设, 不断丰富和完善企业文化内涵, 在广度和深度上持续加强宣传, 大力弘扬企业文化。

本行将持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 完善信用风险政策指导和制度建设, 密切关

注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和宏观经济形势，及时出台信贷政策指导意见，根据总分支风险管理的需要，对信贷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继续推进新管理体制下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改革，完善总分支三级风险管理架构；推进压力测试工作，进行信贷资产和债券类资产的信用风险压力测试；加强对各类业务人员风险管理技能培训，提高风险管理人员专业素质，为进一步实现全面风险管理、跨区域经营储备各类风险管理人才。继续致力建立全员全面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充分发挥总行操作风险委员会的作用，推动分行建立操作风险日常管理机制，全面提升支行的操作风险防控水平，推动我行操作风险管理更上一个新台阶。进一步发挥合规系统作用，按年度组织总行文件编写部室对风险点进行再评估工作，监测风险变动情况。

本行将持续强化各项业务内控措施。公司银行业务将持续完善制度办法，优化流程，提高风险管理能力，实施全行业务培训，强化对经营单位的业务指导，在开发新产品的同时继续加强业务系统建设，严格把控风险点。零售银行业务将持续规范业务管理，优化业务流程，启动产品管理系统建设，实现产品的科学管理，优化个贷业务组织架构，提高个贷业务标准化、专业化、集约化处理水平，加强团队业务培训，建立客户经理评级制度，提高从业人员专业素质；完善个贷系统功能，强化贷后风险管理，加强总行、分行对支行个贷贷后管理的检查力度等。金融市场业务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及时修改完善相关业务操作规程，同时进一步完善资金业务系统功能。会计结算方面将配合发展战略和网点转型需要，推进会计系统和会计作业流程的深入改革，提升市场竞争力，深化业务集中处理，实现风险防控与成本节约的有效统一；加强会计条线管理，提升总行对分支机构的管控能力，做实培训、监督管理工作，全面提升结算队伍整体水平。

本行将持续提高信息系统管理水平，根据本行信息化建设发展战略，通过科技攻关工程项目的实施，大力推进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健全信息科技风险管理长效机制，不断提升我行系统管理自动化和服务流程一体化水平，全面提高科技运营保障能力。同时，结合我行发展需要，通过内部培养、外部学习等方式，继续提升科技人员专业化水平，努力培养复合型人才，为我行信息化建设工作奠定坚实基础。通过对合规体系文件进行风险再评估适当修订制度文件，强化风险控制措施，以确保制度流程与业务发展相适应。

本行将持续强化内部监督机制，发挥审计监督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完善分行审计垂直管理架构，打造专业化审计团队，构建督导机制，继续完善审计系统建设，以风险为导向实施专项审计，全面提升审计工作质量。持续贯彻落实《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要求，深入开展内控评价工作，以不断提高我行内控管理水平为目标，将经营管理活动的风险环节、控制流程与内控评价工作有机融合，对风险和控制进行识别和评价，并提出积极有效的改进建议，促进本行内部控制机制的不断完善。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7.1 200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5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关于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0年5月26日，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在北京召开。出席此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股份数共计3,720,287,445股，占本行总股本的59.74%。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09年度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9年度财务报告》、《201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聘请201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2010-2011年发行次级债券的议案》、《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和《2009年度关联交易报告》九项重大议案。本次会议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北京市天达律师事务所对此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提案和表决程序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次会议的决议公告于2010年5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7.2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8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0年8月26日在北京召开。参加此次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3,650,564,898股，占本行总股本58.62%。大会全票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和《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两项议案。

北京市天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提案和表决程序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次会议的决议公告于2010年8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8.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1.1 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2010 年以来，随着世界经济继续复苏和各项政策效应进一步显现，中国经济回升向好的势头进一步得到巩固，中国经济保持了平稳较快增长势头，工业生产强力反弹，国内需求强劲，出口快速增长，朝着宏观调控的预期方向发展。本公司密切关注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及政策变化，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方针政策，积极寻找发展机遇，推进各项业务持续快速发展，业务规模跃上新的台阶，盈利持续增长，各项指标保持良好水平，资产质量不断提高，取得了较好的发展业绩，综合实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一）盈利实现稳健增长。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86.0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4.39 亿元，增长 20.0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03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1.69 亿元，增长 20.75%。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6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14 亿元，增长 48.32%。

（二）业务规模迈向新高。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资产总额突破 7000 亿元，达到 7332.10 亿元，较年初增加 1997.41 亿元，增幅 37.44%；存款总额 5577.24 亿元，较年初增加 1107.86 亿元，增幅 24.79%；贷款总额 3347.32 亿元，较年初增加 612.51 亿元，增幅 22.40%。

（三）监管指标表现良好。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各项指标正常，资本充足率 12.62%，核心资本充足率 10.51%，显示本公司资本充足，抵御风险能力良好。报告期末，本公司不良贷款继续保持“双降”，不良贷款余额和比例分别较上年末下降 4.75 亿元和 0.33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达到 307.12%，较上年末提高 91.43 个百分点。

（四）经营转型逐见成效。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推进战略转型，零售业务、中间业务和中小企业业务加速发展。全年储蓄余额达到 998.83 亿元，新增 254.61 亿，增幅 34.21%；个贷余额 444.66 亿元，新增 185.03 亿元，增幅 71.27%。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64 亿元，同比增长 3.14 亿元，增幅 48.32%，占营业收入比重同比提升 0.7 个百分点。中小企业贷款快速增长，增速明显快于全行平均贷款增速，在北京地区的中小企业贷款市场份额继续保持领先，特色进一步得到彰显。

（五）风险管理持续加强。举行“三个办法一个指引”的专题培训，把各项要求贯穿在业务管理之中。进一步完善总分三级风险管理架构，全面清查政府融资平台，认真开展房地产贷款压力测试，开展信用风险系统与评级模型项目，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不断强化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深入开展内控和案防制度执行年活动，全力推动实施企业内控基本规范，开展全行存款风险滚动式检查，在分行试点审计垂直管理体制，进一步健全内控组织体系和长效机制。

（六）机构建设稳步推进。2010 年，本行新开南京、济南两家异地分行以及北京地区的中关村分行，分行总数达到 9 家。新增异地分行下辖同城支行 11 家，异地分支机构达到 32 家。成功设立阿姆斯特丹代表处。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开业分支机构共计 190 家。

（七）人力资源持续优化。2010 年，本行持续完善科学的选人、用人、育

人体系，构建和谐发展环境。围绕业务发展引进国际化、综合化、专业化人才，队伍结构持续优化。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加大全面考核和竞聘选拔力度，健全干部员工交流机制，落实总行干部员工到基层交流锻炼，培养储备年轻后备人才。注重员工学习培训，滚动实施“2551”人才建设工程，持续开展业务培训和赴外学习，不断提升员工综合素质。推进员工任职资格与薪酬动态调整，保持合理薪酬激励水平。持续完善人力资源招聘、培训和绩效考核等系统建设，有效提高工作效率。随着人力资源管理水平的持续提升，本行荣获“2010 中国最佳人力资源典范企业”称号。

(八) 品牌形象显著提升。2010 年度，本行荣获“中国最佳城市商业零售银行”、“最佳城市商业银行”、“金融机构最佳公司治理奖”、“最具投资价值上市银行”、“投资者关系十佳公司”等奖项；本行董事长闫冰竹荣获“2009 年度中国金牛上市公司最佳领袖奖”、“2010 中国十大金融人物”、“中国经济建设特殊贡献人物”等荣誉称号；行长严晓燕荣获“全国三八红旗手”、“中国自主创新领军人物”、“卓越银行家”等荣誉称号。

2010 年度，北京银行按一级资本排名第 155 位，较上一年度上升 3 位；以 65.66 亿元的品牌价值名列中国银行业第 9 位；在亚洲商业银行竞争力综合排名中位居第 13 位，在中国银行业位居第 7 位；在“2010 中国企业效益 200 佳”名单中，以 56.34 亿元的净利润名列第 38 位。2010 年度，本行取得优良业绩，品牌形象及市场地位大幅提升。

8.1.2 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一) 公司银行业务

1、主要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业务加快经营方式和增长模式转型。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本外币公司存款总额 4578.41 亿元，占全行存款总额的 82.09%；本外币公司贷款总额为 2902.66 亿元，占全行贷款总额的 86.72%；中小企业人民币贷款余额 1207.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5%，占公司贷款总额的 42%，中小企业户数余额 3799 户，较上年增加 841 户。全年实现人民币公司中间业务收入 6.11 亿元，较上年增长 1.7 亿元，增幅 38.42%。

2、公司银行业务发展措施

(1) 做深大客户营销。一是启动大客户“十百千”行动计划。组织各类大客户营销活动 100 余次，推动十户样板客户、百户核心客户和千户基础差异化营销。二是打造北京银行大客户营销品牌。举办 2010 年高端客户迎新春年会，分别在大连、深圳举办第 9 届、第 10 届北京银行杯 VIP 高尔夫邀请赛。三是稳步扩大政府客户合作领域。完成北京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卡 710 万张，极大地方便了京城百姓就医、提升我行品牌形象。成为北京市首批入围预售资金监管银行的八家银行之一。

(2) 做精中小企业营销。一是推进中小企业专营机构建设。2010 年 1 月 8 日，全国首家文化创意金融服务专营机构落户宣武门支行，被北京市政府授予“北京文化创意产业金融服务中心”；2010 年 10 月 20 日，在中关村海淀园支行启动中小企业“信贷工厂”模式试点。截至 2010 年末，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累计发放中小企业贷款 348 笔、185 户、23.25 亿元，科技型中小企业笔数、户数和金额占比均超过 75%。二是持续打造文化金融、科技金融和绿色金融特色品牌。文化金融方面，信贷支持《第一书记》等优秀影视作品，主承销的国内首支文化创意中小企业集合票据成功发行上市。截至 2010 年末，累计审批通过“创意贷”1173

笔、171.86 亿元，在北京市场保持了领先的市场份额。科技金融方面，同业首家推出中关村百家主动授信，截至 2010 年末公布了 3 批共 980 家入围企业名单。2010 年 11 月 30 日，与北京软件行业协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为其会员单位提供总额 100 亿元人民币意向性授信额度，支持北京中小软件企业发展，服务首都打造世界知名软件之都。截至 2010 年末，“智权贷”累计审批通过 61 笔、6.03 亿元；“信用贷”累计审批通过 159 笔、17.25 亿元，在合作银行中占比超过 60%。绿色金融方面，与北京节能环保中心签约，推动合同能源管理工作。截至 2010 年末，北京银行绿色信贷余额近 100 亿元，项目遍布北京、天津、内蒙、河北、山西、陕西、山东、湖南、上海、广州等地区。

(3) 打造拳头产品。一是加大公司拳头产品研发力度。研发租赁保理、法人设备按揭贷款、法人账户透支、票据池、IBS 电子票据、农贷通等六项新产品，二是整合投资银行业务体系，逐步形成包括银团贷款、债券承销、并购融资、信托、租赁、保险、PE、财务顾问在内的投行体系。成为中国银行业协会银团贷款与交易专业委员会中小银行组组长单位，入围“北京市银团贷款十佳银行”。

3、公司业务品牌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财富 1+1 和“小巨人”品牌建设，取得显著成效。财富 1+1 品牌建设方面，本行在《首席财务官》杂志“2010 年度中国 CFO 最信赖的银行评选”中，荣获“最佳现金管理创新奖”，该奖项是继 2009 年度我行获得银行家杂志评选的“金融产品创新十佳奖”后的又一奖项，也标志着我行现金管理业务创新能力以及品牌价值的进一步提升。“小巨人”品牌建设方面，本行荣获中国低碳经济论坛颁发的“2010 中国低碳新锐银行奖”、《首席财务官》杂志社“2010 年度最佳中小企业服务奖”、中国文化创意产业与金融资本峰会组委会“2010 最佳文化创意产业信贷创新银行奖”、中国经营报“2010 卓越竞争力中小企业服务银行奖”、21 世纪经济报道和 21 世纪亚洲金融年会组委会联合颁发的“2010 年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奖”、卓越 2010 年度金融理财排行榜“卓越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品牌”等多项殊荣，进一步提升了中小企业融资品牌价值。

(二) 零售银行业务

1、经营概述

报告期内，本行零售业务积极贯彻国家“保增长、调结构”的宏观经济政策，积极调整业务结构，不断加快战略转型步伐。截至 2010 年末，本行零售业务各项规模增长迅速。零售客户资金量余额 1210 亿元，较年初增加 263 亿元，增长 27.8%；储蓄存款余额 998.83 亿元，较年初增加 254.61 亿元，增长 34.21%；个人贷款余额 444.66 亿元，较年初增加 185.03 亿元，增长 71.27%。零售中间业务收入 2.17 亿元，同比持平，其中银行卡收入达到 1.83 亿元，增幅 42.6%。客户结构持续改善，VIP 客户突破 10 万户，达到 10.4 万户，户均资产 70.8 万元；郁金香客户突破 20 万户，达到 20.6 万户；第三方存管客户达到 8.8 万户，专业版网银客户达到 16.5 万户，信用卡推出两周年，客户规模突破 50 万户，发卡规模突破 60 万张，卡均交易笔数连续 8 个月排名全国第一。

2、主要业务发展措施

(1) 渠道建设加快。本行继续稳步推进社区银行建设，提升支行网点转型。加快自助存取款机具布放力度，全年净新增机具数量达到 128 台，自助存款设备突破 220 台；大力抢占收单业务市场，做大收单市场规模。2010 年新增收单商户 1405 家，实际存量 POS 机具达到 8233 台。依托增值服务和专业化服务优势，

实现收单业务量的提升；新建贵宾理财中心 13 家，全行达到 59 家，进一步提升贵宾服务环境，继续构建物理网点与虚拟网点相结合的多层次高效网络渠道。

(2) 流程持续优化。本行持续开展销售流程优化项目，梳理现有业务流程和技术成果，提高客户服务体验，在 28 家网点完成低柜销售系统一期建设并试点上线；持续完善个贷价值链项目，提升交叉销售效果；推出二手房驻点审批机制，在大型房产中介派驻审批人员，提高审批效率和现场接单量；上线应用个人 CRM 系统三期，为经营单位提供更加便捷的客户维护管理和精准营销工具；上线应用 ING 技援信用卡评分项目，加强风险管理。

(3) 队伍素质不断提高。本行大力开展专业培训工作，启动首期内培训师培训，提高销售理念、压力传导和团队管理技能；组织全行首届“超越财富杯”客户经理明星选拔大赛，120 位零售客户经理明星脱颖而出，选拔出总行级明星 20 位，营造争先创优氛围；举办个贷产品创意大赛，为提升零售业务整体业绩积累了宝贵经验；理财师队伍不断强大，年内新增 AFP、CFP 合计 86 人，举办第二届个人理财规划大赛，全面提高和培养我行理财师的专业知识与技能、提高整体服务水平；两位理财师入围北京市理财规划师大赛决赛，并荣获“北京市 2010 年度十佳理财规划师”称号。

3、产品创新和品牌建设

(1) 产品创新。本行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加快产品创新步伐。相继开发“存贷盈”、“定活盈”、“滚滚利”等储蓄类组合产品；推出“短贷宝”个人经营性贷款产品和“短贷宝卡”，抢占个人经营性贷款市场，报告期末余额达 26 亿元；推出富民借记卡，报告期内发卡 3.9 万张，完善农户贷款产品功能，持续推动“5+5”工程；借记卡、信用卡支付宝卡通、网通全面开通，完善网上支付渠道；与市总工会推广京卡互助服务卡，服务内容不断升级，持卡客户达到 160 万；新发行信用卡双币种大爱卡、唐人街联名卡等产品；全面升级郁金香账户体系，持续提升品牌价值；升级“爱薪计划”，提高公私联动产品竞争力；与青基会合作推出“善薪计划”，并成功入选 2010 中国年度十大慈善事件；与北京市民政局合作开展“社区公益行”活动，树立良好公益形象。

(2) 品牌建设。本行先后荣获金牌理财“2010 最佳财富管理银行”、“最佳信用卡银行”、“中国理财行业突出贡献奖”等奖项；“超越财富”获第三届中国理财总评榜“最佳财富管理品牌”；“短贷宝”荣获卓越 2010 年度金融理财排行榜“卓越个贷产品”；银行卡荣获中国银联 2010 年度“银联卡推广优秀奖”。此外还首次推出了贵宾服务专属品牌“财富廿四品”。凭借网点转型、产品创新、流程改进等重大突破，再次荣膺亚洲银行家“中国最佳城市商业零售银行”桂冠。

(三) 资金交易业务

2010 年，本行在确保全行交易资金安全性、流动性，以及较高收益前提下，严格执行授权授信和风险管理等规定，积极开展各项资金业务。

1、经营情况

2010 年我国逐步走出金融危机的影响，率先实现经济的稳定复苏，经济工作重点也逐步由保增长，向调结构和管通胀转移。受此影响，宏观经济环境不确定性增加，市场风险加大，债券投资面临空前挑战。在此形势下，本行积极应对市场挑战，在适当加大债券投资规模同时，继续加快债券资产结构优化，以降低债券资产的市场风险，提高投资收益水平。截至年末，本行持有本外币债券资产

规模为 1638.43 亿元，较年初增加了 396.91 亿元，增幅 31.97%；实现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45.15 亿元，实现债券买卖价差收入和衍生收入 1.06 亿元。2010 年本行在保持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活跃同时，积极申请并取得全国银行间外汇市场做市商资格，获得债券结算代理业务优秀结算成员、中国同业拆借中心最具影响力交易单位称号，市场影响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2010 年本行债券结算代理业务取得较大发展，全年代理交易量 1173.57 亿元人民币，较 2009 年增加 197.63%；实现手续费收入 586.20 万元，较 2009 年增加 352.35%。

2010 年，作为代理储蓄国债发售银行，本行进一步加强营销管理，提升发行服务工作水平，全年共计承销包销凭证式国债五期，储蓄国债电子式十一期；承销包销总规模 39.34 亿元，共计实现手续费收入 2535 万元。

2、业务创新和品牌建设

2010 年本行整合各项贵金属业务，推出了“京禧金”贵金属业务品牌。目前“京禧金”贵金属业务包括：实物金、延期金、延期银、代购金和代购银等五类业务。其中实物金、延期金、延期银为代理上海黄金交易所交易业务，代购金和代购银为代购实物贵金属制品业务。随着品牌的推出，本行加大了“京禧金”业务的宣传力度；同时，为协助品牌的推广，本行多次邀请市场著名贵金属分析师为我行客户经理和部分高端客户进行交易操作、市场分析的培训和讲座。

2010 年本行新一代理财系统上线，该系统包括理财销售系统、TA 系统、估值系统和低柜系统，涵盖整个理财产品的前、中、后台业务，实现了本行理财系统的一大飞跃。基于该理财系统，本行成功推出保本资产池理财产品——“天天金”系列产品，填补了本行此类产品空白。2010 年下半年，本行推出 SHIBOR 挂钩保本理财产品，丰富了我行理财产品种类，向广大投资者普及了 SHIBOR 的基本概念，并以较高收益和安全性获得了市场认可。

（四）中间业务

2010 年，本行进一步加大中间业务发展力度，提升中间业务收入占比，促进经营转型。报告期内，本行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64 亿元，同比增长 3.14 亿元，增幅 48.32%，占营业收入比重同比提升 0.7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本行银行卡业务增长势头强劲。全年借记卡发卡量 212 万张，同比多发 109 万张，累计发卡量达 834 万张；消费交易金额 134 亿元，同比增长 49%；实现银行卡业务收入达到 1.83 亿元，同比增长 42.33%。

报告期内，本行借助信贷额度调控的契机，积极发展投行业务，优化中间业务收入结构。2010 年，本行把握企业直接融资力度加大机遇，加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力度，全年主承销债券项目 42 个、承销金额 409.10 亿元，全年参团分销项目 322 个、分销金额 377.96 亿，实现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手续费收入 10022 万元，同比增长 5122 万元，增幅 104.52%。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市场形势变化，针对客户需求，加快中间业务产品创新力度。2010 年，本行开展直接信托、同业卖断等多种形式表外业务创新，实现非保本资产池业务的零突破；成功推出保本资产池理财产品——“天天金”系列产品，对个人和机构推出 SHIBOR 挂钩保本理财产品，丰富了我行理财产品种类。2010 年，本行理财产品发行额 940 亿元，较 2009 年增长 123%。个人理财 456 亿元，较 2009 年增长 106%，实现手续费收入 2641 万元。机构理财 484 亿元，较 2009 年增长 142%，实现手续费收入 4683 万元。

（五）科技建设与电子银行业务

2010 年，为使信息技术成为本行新的核心竞争力，切实实现科技强行的目标，确保各项经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现，本行启动实施了 IT 战略规划、两地三中心建设、数据仓库等十大科技攻关项目，并取得阶段性成果。本行高度重视并着力提高科技建设水平及系统运营能力，西安灾备数据中心投入正常运行，完成核心系统主机升级换代工作，圆满完成世博会、亚运会期间的系统保障工作。为持续提升信息技术的支撑能力，促进业务线发展和管理提升，我行开发了低柜销售系统、供应链金融系统、人民币跨境收付系统二期、理财业务系统、支付宝卡网通、数据集中处理平台、审计系统二期等系统，以及短贷宝、存贷盈、滚滚利、定活盈等产品。

截至 2010 年末，本行个人网银客户存量达到 109.10 万户，新增 28.33 万户，增幅 35.07%。企业网银客户数已达到 1.2 万户，累计结算交易量达 373.68 万笔、1.67 万亿元，近三年年均增幅达到 65%和 54%。个人网银和企业网银重点产品柜面替代率分别达到 70%和 33.66%，有效地分流了营业网点的压力。2010 年，本行网上银行先后荣获“网上银行最佳成长性奖”、“网上银行最佳用户价值奖”“网上银行最具潜力奖”、“最佳个人网银理财服务奖”、“最佳网银功能奖”等多项大奖。

（六）支持与保障

2010 年，本行进一步夯实运营基础，提升服务水平，保障运营安全，为各项业务发展提供支持和保障。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持续优化服务。推进运营集约化进程，简化业务操作，提高服务的便捷度。优化营业厅布局，改善服务环境，提升客户体验。狠抓管理，通过健全制度建设、强化系统管控、加大检查力度、加强队伍培训等有效手段，增强风险抵御能力，保证业务安全稳健运行。

8.1.3 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构成

（一）按业务种类划分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同比增减（%）
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16,151,497	65.04%	30.46%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524,709	2.11%	155.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634,690	2.56%	95.33%
存放中央银行利息收入	1,196,324	4.82%	47.76%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505,032	2.03%	230.06%
投资债券利息收入	4,527,889	18.23%	27.32%
手续费收入	1,102,344	4.44%	45.08%
其他项目	192,123	0.77%	-33.77%
合计	24,834,608	100.00%	34.39%

（二）按地区划分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资产总额
北京地区	13,080,080	7,625,856	594,254,259

天津地区	558,943	260,948	21,649,702
上海地区	661,902	315,243	36,240,489
西安地区	518,076	305,374	33,802,618
深圳地区	198,571	38,682	9,266,158
杭州地区	343,546	92,840	16,075,272
长沙地区	182,283	30,884	10,793,972
南京地区	82,374	-29,580	8,992,303
济南地区	9,451	-39,097	2,135,731
合计	15,635,226	8,601,150	733,210,504

8.1.4 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一) 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原因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0年末	较上期末增减(%)	简要原因
总资产	733,210,504	37.44%	主要为存放央行、存放同业、拆出资金款项增加
总负债	690,643,620	39.27%	主要为同业及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款项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42,545,984	13.28%	主要为本年实现利润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03,030	20.75%	本年净利润增长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0,625	-73.44%	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

(二) 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4,196,879	52.93%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增加
存放同业款项	41,436,843	200.03%	存放同业款项增加
拆出资金	22,556,667	110.39%	拆出资金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17,668	45.17%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26,598	42.88%	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规模扩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114,658	52.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增加
应收利息	2,838,956	42.13%	应收利息增加
持有至到期投资	64,108,097	43.34%	持有至到期投资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1,177,555	278.85%	新增对中荷人寿保险公司投资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5,085,270	115.7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增加
拆入资金	16,024,695	890.84%	拆入资金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11,918	39.92%	衍生金融负债规模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9,741,750	1035.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规模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398,323	232.89%	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237,914	-31.36%	应交税金减少

应付利息	3,463,003	46.21%	应付利息增加
一般风险准备	4,962,087	36.12%	风险资产增加，一般风险准备计提规模增加
未分配利润	12,300,155	42.77%	未分配利润增加
项目	2010 年度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利息收入	23,540,141	35.06%	利息收入增加
利息支出	-9,061,255	39.93%	利息支出增加
利息净收入	14,478,886	32.18%	利息净收入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02,344	45.0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64,217	48.3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	117,690	-68.45%	投资收益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6,927	-80.40%	公允价值变动亏损减少
汇兑收益	42,202	-65.14%	汇兑收益减少
业务及管理费	4,738,206	51.11%	业务及管理费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188,597	78.39%	提取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营业外支出	27,266	47.60%	营业外支出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2,544	-	少数股东损益去年为负值，今年为正值

8.1.5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情况

(一) 公允价值计量相关内部控制制度

本行针对公允价值决策程序制定了《资金业务公允价值管理规定》等制度，规定公允价值计量逐日进行，并明确包括市场成交价、本行交易系统公允价值、外部咨询系统公允价值、手工计量公允价值在内的估值数据源的甄选次序。同时本行还建立了完善的公允价值决策程序，风险管理部对头寸进行估值，并就公允价值数据源、模型、结果征求业务部门意见。公允价值结果获得业务部门一致意见并由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签字确认后，提交财务会计管理部门，进行入账处理。

(二) 公允价值计算依据和政策

本行公允价值计算严格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 22 号》及《资金业务公允价值管理规定》进行。

(三) 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1)	期初金额(2)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4)	本期计提的减值(5)	期末金额 (6)
金融资产					
其中：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534,319	-53,451	0	0	16,744,266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18,615	7,983	0	0	26,598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595,865	0	164,874	-1,551	78,388,297
金融资产小计	75,130,184	-53,451	164,874	-1,551	95,132,563
金融负债	-8,518	-3,476	0	0	-11,918
投资性房地产	0	0	0	0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合计	-8,518	-3,476	0	0	-11,918

注：1、单位统一折算成人民币列示。

2、含衍生金融资产。

3. 其他中金额重大的项目，可以在表中单独列示。

8.1.6 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一) 外币金融资产的风险管理政策

本行针对外币债券投资制定了《债券投资与交易业务信用风险管理程序（试行）》，对外币债券的券种准入、评级要求、授信管理、组合管理等进行了全面的规范。对于外汇交易头寸及外币衍生交易，本行的《投资与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管理程序（试行）》中，对业务种类准入进行了明确规定。同时，本行制定了外币交易账户市场风险限额，业务部门需严格控制业务风险在限额内。另外在本行的《汇率风险管理程序》中，对外汇资产中汇率风险的识别、计量和检测控制都做出了明确规定。对于外币信贷资产，本行采取和人民币信贷资产相同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在授信申报、审批、贷后管理等多方面建立了完善的管理制度。对于外币同业资产，本行制定了《同业授信管理规定（试行）》、《信用额度使用监控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外币同业资产纳入同业综合授信管理，建立了完备的额度申报、审批、计量、监控程序。

(二) 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余额
金融资产					
其中：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288	5,616	0	0	98,430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16,326	7,527	0	0	23,853
2 贷款和应收款	0	0	0	0	0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82,055	0	3,686	-1,551	1,403,551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546,128	0	0	0	527,248
金融资产小计	3,610,471	5,616	3,686	-1,551	2,029,229
金融负债	-5,282	-5,827	0	0	-11,109

8.1.7 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

(一)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4,875 万元。

(二) 廊坊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持有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421 万股, 持股比例 19.99%。

(三) 延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1 月 25 日, 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延庆村镇银行。延庆村镇银行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本行持股比例为 33.33%。

(四) 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对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投资 30,000 万元, 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由本行 100% 出资。

(五) 中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持有中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5,000 万股, 持股比例 50%。

8.1.8 新年度经营计划

2011 年, 预计净利润同比增长 10%, 总资产余额预计突破 8,500 亿元人民币, 存款余额预计突破 6,600 亿元人民币, 贷款余额预计达到 4,000 亿元人民币, 不良贷款率控制在 1% 以内。

8.2 银行业务情况

8.2.1 本行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	机构数量	营业地址	员工数(人)	资产规模(百万元)
北京地区	156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5,285	594,050
天津地区	10	天津市和平区承德道 21 号	246	21,650
上海地区	9	上海市黄浦区河南南路 16 号(一楼、五楼、六楼和地下库房)	245	36,240
西安地区	3	西安市碑林区和平路 116 号	163	33,803
深圳地区	3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6 号富春东方大厦一、二、十一、十七层	133	9,266
杭州地区	3	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 78 号	157	16,075
长沙地区	2	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163 号新时代广场	122	10,794
南京地区	1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89 号	51	8,992
济南地区	1	济南市市中区经十路 21398 号	50	2,136
香港代表办事处	1	FLAT/RM 5601, 56/F, THE CENTER, 99 QUEEN'S ROAD, CENTRAL, HK 香港皇后大道中 99 号中环中心 56 层 5601 室	3	-
阿姆斯特丹代表办事处	1	Amstelveenseweg 500, 1081 KL,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	-
合计	190		6,455	733,006

注：1、表中所列机构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开业为口径，包括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暂未设营业部的中关村分行，不含村镇银行。

2、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南昌分行和北京地区的良乡支行、运河支行取得开业批复尚未开业。

8.2.2 贷款资产质量情况-按本行口径

(一) 本行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	变动原因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	324,305	96.93	263,287	96.30	61,018	贷款规模增长
关注	7,955	2.38	7,326	2.68	629	部分贷款级次下调
次级	407	0.12	245	0.09	162	部分贷款级次下调
可疑	398	0.12	962	0.35	-564	收回贷款
损失	1,516	0.45	1,589	0.58	-73	收回及核销贷款
合计	334,581	100.00	273,409	100.00	61,172	

报告期内，本行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比例继续实现双降；不良贷款余额 23.21 亿元，较年初下降 4.75 亿元；不良贷款比例 0.69%，较年初下降 0.33 个百分点。可疑类、损失类贷款余额下降、占比降低主要原因是贷款收回及核销。关注类贷款余额增加，占比降低，次级类贷款余额、占比上升，主要是由于我行按照谨慎分类原则，将部分贷款五级分类级次向下调整。

(二) 本行重组及逾期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期初余额	期末金额	本期变动(+、-)	占比	变动原因
重组贷款 1	1,066	1,057	-9	0.32%	个别客户延长贷款期限
逾期贷款 2	2,818	2207	-611	0.66%	逾期贷款收回

注：1、重组贷款指因借款人财务出现恶化或不能按期还款，而对原来的贷款条款进行调整，包括延长贷款期限，借新还旧和转化。

2、逾期贷款是指本金逾期的贷款的本金金额，利息逾期而本金未逾期的贷款未包括在内，就分期偿还的贷款而言，只要贷款出现逾期，未逾期部分本金金额也归入逾期贷款。

报告期末，本行重组贷款中不良贷款为 31065.51 万元。

8.2.3 本行贷款减值准备金计提和核销情况

(一) 贷款减值准备金计提的依据和方法

本行信贷资产减值准备按照单项评估和资产组合评估两种方法计提。公司类不良贷款及垫款采用单项评估方法计提准备，对于正常和关注类公司贷款及个人贷款采用资产组合评估方法计提准备。本行对损失类公司贷款计提准备比率为 100%。

(二) 报告期内，合并贷款减值准备金变动情况如下：

报告期末，合并信贷资产计提准备总额 71.29 亿元，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为 307.12%。准备金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期初余额	6,031
本期计提	1,203
本期核销	-99
本期收回已核销	14
本期释放的减值准备折现利息	-13
汇率变化及其他调整	-7
期末余额	7,129

8.2.4 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户名	期末余额	占全部贷款比例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2,858	0.85%
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38	0.82%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00	0.69%
北京顺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18	0.63%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	1,995	0.60%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924	0.57%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朝阳分中心	1,760	0.53%
北京市公联公路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	1,650	0.49%
唐山曹妃甸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600	0.48%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00	0.45%
合计	20,442	6.11%

8.2.5 贷款分布情况

（一）报告期末，合并贷款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行业类别	贷款余额	占全部贷款比例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	54,327	16.2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4,181	13.20%
房地产业	45,756	13.67%
制造业	41,510	12.40%
贸易业	24,829	7.42%
交通运输业	22,191	6.63%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	11,300	3.38%
建筑业	14,861	4.44%
金融业	5,360	1.60%
电脑软件业及电信业	7,721	2.31%

教育业	2,443	0.73%
其他	15,787	4.72%
个贷	44,466	13.28%
合计	334,732	100.00%

(二) 报告期末, 合并贷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贷款地区	贷款余额	占比
北京地区	231,195	69.07%
上海地区	26,370	7.88%
天津地区	20,723	6.19%
西安地区	18,388	5.49%
杭州地区	15,104	4.51%
其他地区	22,952	6.86%
合计	334,732	100.00%

(三) 报告期末, 合并贷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担保方式	贷款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107,645	32.16%
保证贷款	117,564	35.12%
抵押贷款	84,719	25.31%
质押贷款	22,949	6.86%
贴现	1,855	0.55%
合计	334,732	100.00%

8.2.6 期末占贷款总额 20% (含 20%) 以上贴息贷款情况

无。

8.2.7 主要贷款类别、月度平均余额及年均贷款利率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贷款类别		月平均余额	年平均利率
各项贷款月平均余额			
公司贷款	一年以内短期贷款	100,360	5.04%
	中长期贷款	172,141	5.44%
个人贷款	一年以内短期贷款	1,315.68	5.34%
	中长期贷款	34,685.94	4.58%
贴现及转贴现		2,555	4.60%

8.2.8 主要存款类别、月度平均余额及年均利率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存款类别	月平均余额	年平均利率
个人活期储蓄存款	23,227	0.40%

个人定期储蓄存款	60,317	2.39%
企业活期存款	243,201	0.52%
企业定期存款	172,745	2.46%

8.2.9 期末所持金融债券情况

(一) 报告期末，本行持有金融债券按类别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类别	金额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	54,582
商业银行金融债券	8,256
财务公司金融债券	378
其他	1,423
合计	64,639

(二) 报告期末，本行持有金额重大国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国债类别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2001 国债	454	浮动：CNY1Y+0.52%-0.57% 固定：3.85%-4.71%	2011-3-23 到 2021-10-23
2002 国债	157	固定：2.7%-2.9%	2012-3-18 到 2032-5-24
2003 国债	411	固定：2.8%-4.18%	2013-4-9 到 2018-10-24
2004 国债	204	固定：4.86%-4.89%	2011-5-25 到 2011-11-25
2005 国债	1,556	固定：2.83%-3.65%	2012-8-25 到 2020-11-15
2006 国债	2,205	固定：2.4%-3.27%	2011-5-16 到 2026-6-26
2007 国债	10,179	固定：2.93%-4.69%	2012-4-23 到 2037-5-17
2008 国债	7,923	固定：1.77%-4.41%	2011-4-14 到 2038-10-23
2009 国债	7,622	固定：1.55%-4.3%	2012-4-1 到 2059-11-30
2010 国债	19,889	固定：2.15%-4.4%	2011-2-14 到 2060-11-18
合计	50,600		

(三) 报告期末，本行持有金额重大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金融债券类别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2001 金融债券	563	浮动：CNY1Y+0.65% 固定：3.0%-4.52%	2011-4-21 到 2032-1-12
2002 金融债券	1,504	浮动：CNY1Y+0.65%-0.75% 固定：2.65%-3.63%	2012-4-23 到 2022-5-9
2003 金融债券	2,177	浮动：CNY1Y+0.49%-1.05% 固定：2.77%-2.87%	2013-3-31 到 2013-11-13
2004 金融债券	878	浮动：CNY1Y+0.76%-1.3% 固定：3.51%	2014-2-25 到 2014-4-16
2005 金融债券	3,259	浮动：CNY1Y+0.37%-0.72%; 固定：3.4%-4.67%	2015-4-27 到 2035-10-11
2006 金融债券	15,160	浮动：CNY1Y+0.47%-0.6%; FR007+0.48%-0.7% 固定：2.98%-3.79%	2011-4-6 到 2026-4-11

2007 金融债券	16,965	浮动：S3M+0.25%-0.30%;CNY1Y+0.45%-1.8% 固定： 4.15%-4.94%	2011-5-19 到 2017-12-28
2008 金融债券	4,692	浮动：S3M+0.18%;CNY1Y+0.9%-0.75% 固定： 2.1%-6.2%	2013-1-10 到 2018-12-26
2009 金融债券	10,552	浮动：S3M+0.18%;CNY1Y+0.54%-1.65% 固定： 1.75%-5.3%	2010-3-27 到 2029-11-4
2010 金融债券	5,780	浮动：S3M+0.08%;CNY1Y+0.33%-0.59% 固定： 2.61%-4.0%	2010-3-27 到 2029-11-4
合计	61,530		

(四) 报告期末，本行所持衍生金融工具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类别	公允价值		
	名义本金	资产	负债
货币远期	1,402	6	-5
货币掉期	1,514	16	-4
利率掉期	1,127	5	-3
合计	-	27	-12

8.2.10 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一) 报告期末，本公司应收利息情况

本公司对贷款、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计提应收利息。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对表内应收利息计提坏账准备。如果表内应收利息发生减值，本公司将其与当期利息收入对冲，全额冲销至表外核算。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额	本期收回数额	期末余额	损失准备金
表内应收利息	1,997	23,540	22,698	2,839	0
表外应收利息	848	52	85	815	0

(二) 报告期末，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期变动
其他应收款	637	430	-207
坏帐准备	369	355	-14

8.2.11 抵债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抵债资产原值 4.24 亿元，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3.13 亿元，抵债资产净值 1.11 亿元。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减值计提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	32	32	29
权利凭证	265	265	203
其他	127	127	81
合计	424	424	313

8.2.12 不良贷款情况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报告期末, 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23.21 亿元, 比年初下降 4.75 亿元; 不良贷款比例 0.69%, 比年初下降 0.33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 为继续优化本行资产结构, 提高资产质量, 本行主要采取以下措施:

1、以风险控制和质量管理为核心, 实施更加审慎的授信政策, 提高新增业务质量, 降低组合风险。

2、重视宏观经济形势分析, 对敏感性行业、企业持续进行风险监控, 定期识别、评估风险, 加大高风险项目市场退出力度, 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

3、搭建三级风险控制架构, 建立全流程风险管理制度, 推行全员风险文化, 强化一线业务人员的风险责任, 及时识别并采取措施化解风险。

4、强化非现场风险监测, 持续对分期还款、到期贷款、贷款结息, 以及授信客户信用评级、财务状况等情况进行监测, 强化风险提示和预警。

5、坚持审慎的贷款风险分类原则, 持续提高拨备覆盖水平和风险抵御能力。

6、多管齐下, 大幅提升信贷类不良贷款清收成效。通过掌控关键资产, 以谈施压; 坚持诉讼先行, 以打促谈; 紧抓房市机遇, 以物抵债; 拓宽处置思路, 置换债权, 不良贷款清收业绩优异。

7、多措并举, 进一步加大新增不良贷款防控化解力度及存量不良贷款清收盘活力度。

8.2.13 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报告期内, 本行没有逾期未偿还债务情况。

8.2.14 可能对本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余额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表外业务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承诺		
开出信用证	3,095	1,376
开出保函	21,912	15,119
银行承兑汇票	46,191	25,703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6,745	3,294
同业代付承兑	4,870	351
经营租赁承诺	1,363	1,361
已做质押资产	41,187	3,660
资本性支出承诺	160	878
已签约但尚未支付	81	601

已批准但尚未签约	79	277
证券承销承诺	6,644	6,500
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	6,644	6,500

8.3 面临的主要风险及相应对策

作为商业银行，本公司在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信息安全风险。

8.3.1 信用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

报告期内，本行以“规模增长、质量稳定、效益优化、结构调整”作为标准，采取多种措施应对宏观经济调控可能对本行资产业务产生的不利影响，加强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和宏观经济形势的研究，制定因地治宜、因势治宜的授信政策，准确把握“抓机遇”与“防风险”、短期效益与战略目标、产业政策与信贷投向、拉动内需与资产结构调整、培育基本客户与市场退出等五方面关系，做好授信业务结构调整。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按照“区别对待、有保有压”的授信原则，加大对国家重点支持、扶持、鼓励等相关产业及行业的信贷支持，把握好信贷投放的力度、节奏和方式。信贷投放向实体经济企业和零售贷款倾斜，以中小企业、涉农贷款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作为信贷投放的重点。坚持资本约束原则，建立和完善利率风险定价机制。坚持收益覆盖成本和风险的原则，根据风险水平、筹资成本、管理成本、授信目标收益、资本回报要求以及当地市场利率水平等因素，自主确定贷款利率，实行差别定价。

报告期内，本行建立总分三级风险管理架构。明确分行风险部门设置和岗位职责，强化分行风险管理和操作流程控制职责；实现分行对辖内信用风险的集中管理和操作风险的全面监控。在授信审批方面也进行了机制创新。一是差异化授权，根据经营单位的风险管理情况，实施差异化授权，提高审批效率。二是开展主动授信，实现对优质中小高新技术企业的差异化管理。三是风险嵌入营销，扎实推进审批前置和后评价，达到营销与审批的有机结合，不断提高信贷审批工作效率。

报告期内，本行开展融资平台贷款、房地产贷款、中小企业贷款、土地储备贷款等重点行业的调研与监控，确保做好重点行业、重点客户的风险监测与化解工作。

报告期末，本公司信用风险暴露情况如下：

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情况的最大信用风险暴露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存放同业款项	41,437	13,81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2,051	65,945
拆出资金	22,557	10,7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18	11,516
衍生金融资产	27	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115	42,747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7,603	267,4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8,388	63,596
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	64,108	44,723
应收款项类投资	4,677	4,316
长期股权投资	1,177	311
应收利息	2,839	1,997
其他金融资产	82	268
小计	726,779	527,420
开出信用证	3,095	1,376
开出保函	21,912	15,119
银行承兑汇票	46,191	25,703
未使用信用卡额度	6,745	3,294
同业代付承兑	4,870	351
小计	82,813	45,843
合计	809,592	573,263

8.3.2 流动性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流动性风险指无法满足客户提取到期负债及新增贷款、合理融资等需求，或者无法以正常的成本来满足这些需求的风险，要求商业银行必须保持一定的流动资产或保证有畅通的融资渠道。

本行建立了由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资产负债委员会组成的流动性风险治理架构，负责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战略和构建内控机制，以支持流动性风险管理战略的实施和监督，在治理架构的基础上，建立了由行长、计划财务总部、风险管理总部、金融市场总部、公司业务总部、零售银行总部组成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架构。

本行流动性风险计量采取流动性指标及流动性缺口测算的方法，流动性缺口测算具体又分为正常条件下流动性缺口计量和流动性危机情形下流动性缺口计量。本行通过采用常规压力测试和临时性、专门压力测试来分析承受流动性事件或流动性危机的能力。在流动性风险应对方面，本行加强限额管理和监控；基于不同的流动性事件和流动性危机制定了有针对性的应急预案，设立流动性应急领导小组，设定并监控内外部流动性预警指标和应急预案触发指标，并设立由预警指标启动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的触发机制；建立流动性风险报告机制，由计划财务总部、风险管理部门定期就流动性风险状况、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应急预案有关事项向高级管理层、董事会提交报告。

本行积极应用科技手段，提升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应用水平，通过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实时监控流动性指标及流动性敞口情况，形成计量流动性风险的自动化手段及定期监控机制，并根据流动性敞口状况组织全行资产负债业务，通过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积极主动调整资产负债期限结构。本行不断改善流动性管理手段，加强和完善制度建设，及时进行政策调整，将流动性水平调控到适当的水平之上。

2010 年，国家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出台“有保有控”的信贷政策调整优化信贷结构。同时，2010 年，央行共 6 次上调存款准备金率、2 次上调基准利率，并且两年来首次上调再贴现和再贷款利率，管控流动性所动用的货币政策工具逐渐增多，部分时点流动性趋紧。但在货币信贷合理增长情况下，银行体系整体流动性基本适度。在此情况下，本公司流动性管理以合理配置资金、支持业

务发展为主，加大了资金在信贷业务、资金业务及债券业务上的配置力度，合理控制备付率，提升整体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内，本行资产负债业务平稳健康发展，流动性状况良好。反映流动性状况的有关指标具体列示如下表：

主要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	≥25%	37.71%	47.60%	63.90%
存贷比(%)	≤75%	58.22%	58.94%	57.98%

报告期末，合并的流动性敞口如下（不含衍生金融工具）：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流动性敞口	-271,833	65,326	44,856	144,540	147,054	129,943

8.3.3 市场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一）银行账户利率风险

现金流量的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量随着市场利率的变化而波动的风险。公允价值的利率风险是指某一金融工具的价值将会随着市场利率的改变而波动的风险。本行利率风险敞口面临由于市场主要利率变动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和现金流利率风险。

由于市场利率的波动，本行的利差可能增加，也可能因无法预计的变动而减少，甚至产生亏损。本行主要在中国大陆地区遵照中央银行规定的利率体系经营业务。本行定期计量利率敏感性缺口，通过缺口分析来评估承受的利率风险，并进一步评估在不同利率条件下，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和公司净值的影响。同时，本行密切跟踪市场利率走势，结合资金来源和运用情况，合理调整生息资产及付息负债重定价期限结构，减少利率变动对盈利能力的潜在负面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合并利率敏感性缺口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五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利率敏感性缺口	17,508	46,358	-62,909	-1,246	37,244	2,021	38,976

（二）银行账户汇率风险

本行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自营业务和代客业务的资产负债币种错配和外币交易导致的货币头寸错配。本行面临的汇率风险来自非人民币计价的贷款、存款、证券及其他金融衍生工具。为管理本行的汇率风险，本行尽量使每种币种的借贷相互匹配，并对货币敞口进行日常监控。

8.3.4 操作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强化操作风险管理，有效防范风险隐患。一是全面开展内控和案防制度执行年活动。针对重点业务、高危领域、关键环节、敏感岗位，编写了《内控和案防制度执行手册》及《北京银行内控和案防自查指导手册》，明确了重点自查的内容和主要检查方法，提高了网点自查的针对性。此项活动中，我行开展了机构自查、总行主管部门抽查、分行抽查和总行领导小组抽查等多层

次多角度的检查，形成了总分支行齐抓共管的立体式检查态势。为使检查工作落到实处，我行将发现的问题反馈给相关业务主管部门，并要求各部门对相关制度流程进行完善，使制度流程与业务发展、风险防控要求相适应。二是定期召开操作风险委员会，推动全行操作风险管理工作。委员会一方面听取全行操作风险管理工作报告，及时、全面了解本行操作风险状况并做出相关决策；另一方面审议了部分分行的操作风险管理工作报告，以及个贷业务、资金交易等多个业务领域的操作风险管理状况报告，增进了总分行的沟通交流，强化了重点业务领域的操作风险管理。三是强化基层网点的操作风险管理工作。出台《营业网点操作风险基本管理规定（试行）》，要求建立操作风险组织架构、日常检查与整改机制、风险报告与监测机制、激励约束机制等四项工作机制，并提出了层层负责、内部制约、过程管理的三项原则，促进了我行操作风险管理工作向基层进一步推进。

8.3.5 信息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报告期内，本行信息、风险、审计部门深入研究、密切配合，着力提升信息风险管理能力。

一是成立西安异地灾备中心，实现“两地三中心”布局；二是编制《业务持续性计划》宣传手册，通过流程图的方式简要、清晰地描述了发生突发事件时的操作方法，保证全行各岗位人员更好的学习；三是组织全行各地所有网点进行重要信息系统的应急演练工作，并根据演练结果对业务持续性计划进行完善；四是开展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技援培训。根据我行技援委员会的安排，ING 专家在灾备中心建设、系统运营等七方面对我行开展信息科技技术援助。2010 年，通过 ING 专家来我行进行现场指导、交流，以及我行派遣骨干员工赴 ING 总部进行学习和在职实习等方式，灾备中心建设、系统运营等技援项目顺利开展，本行充分利用技援项目机会，认真学习 ING 在数据中心建设和系统运营管理方面的先进经验和最佳实践，并积极将学习成果运用到我行信息化建设实际工作中。五是补充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专业人才。我行董事会、高管层高度重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队伍的建设，2010 年从国际国内知名咨询公司引进专家型人才，充实到本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审计部门，有效提升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能力。

8.4 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及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综述

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制度实施的合理有效。

本行以防范风险、审慎经营、稳健发展为原则，致力于持续构建科学、严密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在完整性方面，本行内控制度体系覆盖了公司治理结构、机构设置与权责分配、人力资源政策、企业文化等内控环境的各个方面，贯穿对本行经营活动相关风险的识别监测、计量评估、控制应对等风险管理全过程，基本渗透到本行的各项业务的各个操作岗位和操作环节，内部控制制度内容涉及授信、资金、存款、以及银行卡、结算、结售汇等各项业务流程和计划财务、信息科技、法律合规、运营、行政等各项管理活动。在合理性方面，本行在制定制度文件时对相关业务或管理活动所存在的风险进行识别，并定期组织风险再评估工作，使得针对风险所采取的防范和应对措施持续有效，通过合规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实现管理活动制度化、业务产品流程化以及制度流程风控化。为确保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本行注重风险防范长效机制的建设，随着经营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基本形成了由制度执行、指导执行以及监督执行构成的内控“三道防线”，逐步建设并完善了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以及事后监督评价与纠正的内

控机制，在防控金融风险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8.5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行制定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执行相关规定，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全行员工认真学习制度内容，提高保密意识，并在各部门选任内幕信息管理第一责任人和内幕信息管理指定联络人，负责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的日常工作。

根据《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规定，本行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工作，并书面提醒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各级监管部门履行保密义务。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8.6 投资情况

8.6.1 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及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2007年9月实现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亿股，每股发行价12.5元，共筹集资金15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净筹集资金147亿元。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核心资本，提高资本充足率，增强本公司抵御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支持本公司各项业务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款项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承诺使用完毕。

8.6.2 次级债券募集资金及使用情况

2005年下半年，本公司发行35亿元人民币次级定期债券，按规定计入本公司附属资本，资金主要用于支持优质贷款项目及高等级债券投资。2010年下半年，本公司行使选择赎回权，提前赎回此期次级定期债券。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决议，首期发行65亿元人民币次级定期债券，按规定计入公司附属资本，资金主要用于支持优质贷款项目及高等级债券投资。

8.7 经营环境、宏观政策法规的变化及影响

8.7.1 关于宏观调控

2010年，中国政府保持宏观经济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提高政策的针对性和灵活性。2010年经济形势变化频繁，金融政策密集出台，基本达到每月一新政，对商业银行经营影响重大。

年初，中国人民银行加强对金融机构的窗口指导，不断改进信贷政策指导，实施信贷额度控制的同时，引导金融机构合理调整信贷结构和投放节奏，加大金融支持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力度。

为加强银行监管和金融市场调控，中国银监会积极构建和完善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贷款业务法规框架，2010年发布《个人贷款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与之前发布的《项目融资业务指引》、《固定资产贷款管理暂行办法》一起，初步构建和完善了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的贷款业务法规框架。

同时，楼市新政频出，对房地产、个人贷款进行调控，引导商业银行执行好

差别化房贷政策，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平稳发展；加强政府融资平台贷款管理，计提准备金要求趋严；规范银信合作，银行信托理财产品受到一定限制。

8.7.2 关于存贷款利率调整、法定存款准备金率调整

2010年，中国人民银行进一步提高货币政策的针对性和灵活性，灵活开展公开市场操作，6次上调存款准备金率，2次上调存贷款基准利率，并且两年来首次上调再贴现和再贷款利率。

2010年，为增强流动性管理的主动性，引导货币信贷增长向常态回归，管理好通货膨胀预期，在灵活开展公开市场操作的同时，中国人民银行较多地使用了存款准备金率工具，分别于1月18日、2月25日、5月10日、11月16日、11月29日和12月20日6次上调存款类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各0.5个百分点，累计上调3个百分点。存款准备金率提升，冻结市场流动性，对银行流动性管理形成压力。

2010年前三季度，利率政策保持稳定。第四季度以来，为稳定通货膨胀预期，抑制货币信贷快速增长，中国人民银行于10月20日、12月26日两次上调金融机构人民币存贷款基准利率。12月26日同时上调中国人民银行对金融机构再贷款利率。两次利率调整1年期存贷款利率调整幅度对称，但其余期限存贷款利率调整幅度均呈现“非对称性”，存贷款利差收窄，一定程度影响银行盈利能力。

8.7.3 关于汇率变化

2010年6月，中国人民银行进一步推进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重在坚持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增强人民币汇率弹性，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进一步推进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以来，人民币小幅升值，双向浮动特征明显，汇率弹性明显增强，人民币汇率预期总体平稳。

上述形势及政策变化，对商业银行经营影响重大。为有效应对外部环境变化，本公司认真研究形势，积极吃透政策，深刻领会精神，主动通过产品创新与经营转型，持续提升本行业务发展水平。

(1) 加强资产负债管理，优化贷款结构和投向。2010年初，本公司适应信贷政策调整，科学把握信贷投放节奏，加快信贷投放安排，积极于每月初安排信贷投放，提升贷款日均规模，增加贷款利息收入。同时，注重贷款行业投向，始终坚持“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市民百姓”的市场定位，着重把信贷资金投向“三农”、小企业、文化创意、消费金融、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塑造差异竞争优势。

(2) 加大非信贷业务发展力度。2010年，本公司进一步加大非信贷业务发展力度，提升非信贷类业务盈利水平。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基础上，适当增加企业债券投资规模，提升整体债券收益率，增加投资收益。同时，加大同业及货币市场业务运作力度，扩展业务规模，丰富业务渠道，增强盈利能力。

(3) 积极提升议价能力，实现以价补量。信贷政策紧缩情况下，本公司重视信贷议价能力的提升，加大利率水平考核力度，促进经营单位积极提升议价能力，增加利息收入。同时，加大负债利率管理力度，通过适时调整内部资金转移价格，指导分支机构合理发展负债业务，降低负债成本。

(4) 加大中间业务发展力度。本公司高度重视中间业务的发展，增强市场分析与研究，加快新产品研究推广进度，加大中间业务投入力度，创造新的中间

业务收入增长点。借助信贷政策调整契机，本行大力发展融资顾问、短券中票承销、并购贷款、银团贷款等业务，促进相关手续费收入大幅增长，降低对息差收入的依赖，促进盈利稳定增长。

8.8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

本行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吴卫军、李燕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 1005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8.9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8.9.1 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0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9 年经营情况和 2010 年工作计划的报告的决议》、《关于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 200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决议》、《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关于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决议》、《关于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决议》、《关于 2009 年度财务报告的决议》、《关于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决议》、《关于聘请 201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关于 2010-2011 年发行次级债券的决议》、《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决议》、《关于设立中关村示范区分行的决议》、《关于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决议》、《关于 2009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的决议》和《关于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议》。

2、2010 年 6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ING BANK N.V. 关联授信的决议》、《关于对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授信的决议》和《关于对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授信的决议》。

3、2010 年 8 月 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在北戴河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设立浙江文成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关于董事会换届的决议》和《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4、2010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决议》、《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决议》、《关于聘任行长的决议》、《关于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决议》和《关于北京银行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决议》。

5、201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银行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决议》、《关于董事会对行长的授权（2011 年）的决议》、《关于对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授信的决议》、《关于设立乌鲁木齐分行的决议》、《关于发起设立农安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关于与 ING 续签战略合作有关协议的决议》和《关于北京银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决议》。

6、201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0 年度呆账资产核销的决议》、《关于设立南宁分行的决议》和《关于香港代表处升格为香港分行的决议》。

8.9.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2010 年 5 月 26 日公

司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议》，确定 2009 年度分红方案为每股派发现金 0.18 元（含税），公司董事会已于 2010 年 7 月 26 日进行了实施。

8.9.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次会议 4 次，对公司年报、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财务报告等重要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定期听取内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报告，有效加强了董事会在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方面工作。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协调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工作，确保了本行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2010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与会委员认真审阅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2010 年度审计计划及时间安排，就审计工作的重大事项、进度安排、人员配备等事项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并提出指导意见。在年审注册会计师正式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北京银行 2010 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同意提交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保持持续沟通，协调解决审计中出现的问题，并督促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按照计划按时提交审计报告。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年审情况的报告，并审阅了本行财务会计报表，认为本行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整体经营情况，形成了书面意见，并表决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核。

此外，审计委员会还听取了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并结合会计师事务所日常履职情况对其 2010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认为本行聘请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在年度审计工作中，能够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认真履行审计职责，按时提交审计报告，较好地完成了本行委托的各项工作。审计委员会建议本行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行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8.9.4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定期召开会议，认真履行职责，促进本行进一步完善激励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认真听取了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述职，对高级管理层成员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考核评议，认为公司高级管理层及成员，能够依法合规经营，认真履行职务，带领全行奋勇拼搏，锐意进取，取得良好经营业绩，全面完成股东大会制定的各项任务指标。

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完成了对经营班子年度经营绩效考核方案的制定，对 2010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符合本行相关薪酬管理制度。

8.10 利润分配预案

8.10.1 参与本公司 2010 年利润分配的股数

本公司已于 2007 年实现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工作，目前总股数 62.28 亿股。因此，参与本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的股数为 62.28 亿股。

8.10.2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聘请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

计报告，2010 年度经审计的会计报表税后利润为 68.07 亿元。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一）按照 2010 年度审计后的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计 680,724 千元；

（二）根据《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财金[2005]49 号）、《财政部关于呆账准备提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05]90 号），从当年净利润中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1,316,598 千元；

（三）当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12,305,193 千元，以 2010 年 62.28 亿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6 元（含税），累计分配现金红利 13.45 亿元。

分配预算执行后，结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以上利润分配预算须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实施。

公司近三年分红情况如下：

年份	每股分红（元）	总股本（亿股）	分红总额（亿元）
2007	0.12	62.28	7.47
2008	0.18	62.28	11.21
2009	0.18	62.28	11.21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9.1 监事会会议情况

1、2010年4月26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在北京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经营情况和2010年工作计划的报告的决议》、《关于200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决议》、《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决议》、《关于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对董事会2009年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决议》、《关于对高级管理层2009年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决议》、《关于对监事2009年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决议》和《关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决议》，听取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各项议案及决议情况。

2、2010年8月4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北戴河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听取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各项议案及决议情况。

3、2010年8月26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长的决议》、《关于第四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决议》和《关于北京银行201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决议》，听取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各项议案及决议情况。

4、2010年10月，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银行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决议》，听取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各项议案及决议情况。

5、2010年12月27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听取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形成的各项决议。

9.2 监事会专项检查和调研工作

监事会在工作中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不断创新工作方式，积极开展专项检查和调研工作，并针对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监督管理建议。

1、2010年6月4日至6日，公司监事会赴西安分行进行专项检查，听取了分行领导班子关于业务发展及内控建设的汇报，详细了解分行经营情况及风险管理状况，并提出了许多针对性建议。

2、2010年7月底，公司监事会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委托，对本行公司治理状况进行检查，监事会对此次检查高度重视，第一时间成立检查领导小组，制定工作计划，开展了近两个月的专项检查工作，最终形成了《北京银行公司治理状况检查报告》，工作效果得到了监管机构的肯定和认可。

3、2010年11月10日，为推动本行综合化经营稳健发展，公司监事会赴北银消费金融公司进行了视察。与会监事听取了领导班子关于业务发展及风险管理的汇报，并就北银消费金融公司的未来发展与公司领导班子、业务线负责人进行了充分交流。

4、监事会十分关注本行风险管理状况，于2010年11月10日召开了关于政府融资平台贷款和房地产贷款的专题汇报会，详细听取风险管理部门关于这部分贷款资产质量情况的汇报。与会监事针对如何有效防范政府融资平台贷款和房地产贷款的风险问题，提出了许多很好的建议，职能部门表示将根据监事会要求，认真做好该类风险的预警和防范工作。

9.3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出席了股东大会，监事长列席了董事会，依法对公司经营进行监督。

1、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经营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在业务经营及管理过程中谨慎、认真、勤勉，未发现任何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本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2006）》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金额超过经审计的上一年度净资产金额 5%以上的重大资产收购和出售情况。

4、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及本行利益的情况。

5、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本行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本行 201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内部控制的现状及有待完善的主要方面；改进计划切实可行，符合本行内部控制长期发展的需要。

6、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对报告期内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没有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能够认真落实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第十节 重要事项

10.1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作为原告且争议标的本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案件共 31 宗，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14.13 亿元。本行作为被告且争议标的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案件共 5 宗，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1 亿元。对于本行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预计发生的损失，本行已作为预计负债计入资产负债表中。

10.2 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1) 中荷人寿保险公司

2010 年 4 月 28 日，中国保险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创安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结构，由北京银行持有 50% 股份，并要求在六个月内使合资公司外资股比例符合规定（保监国际[2010]475 号）。

2010 年 5 月 6 日，中国保险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合资公司名称变更为“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ING-BOB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保监国际[2010]501 号）。详细情况见 2010 年 5 月 1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创安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变更名称的公告》。

2010 年 7 月 1 日，辽宁省工商局核发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2010 年 7 月 13 日，北京银行、荷兰保险有限公司向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增资 4 亿元，双方各出资 2 亿元。

(2) 北银消费金融公司

2009 年 8 月 25 日，北京银行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起设立消费金融公司的议案》，批准发起设立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地为中国北京，注册资本 3 亿元人民币，北京银行持有 100% 股权。

2010 年 1 月 6 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批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消费金融公司的批复》（银监复[2010]4 号），正式批准北京银行筹建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2010 年 2 月 24 日，北京银行取得《中国银监会关于批准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监复[2010]93 号）。

2010 年 3 月 1 日，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正式在北京挂牌成立。

详细情况见 2010 年 1 月 8 日、2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建消费金融公司获得监管部门批准的公告》、《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银消费金融公司获得监管部门开业批复的公告》。

10.3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业务均由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产生，交易条件及利率均执行本行业务管理和监管机构的一般规定，不存在优于一般借款人或交易对手

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含）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如下：

10.3.1 贷款

（单位：人民币千元）

客户名称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变动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400,000	0
北京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	120,000	-60,000
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	150,000	100,000	50,000
北京市华远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0
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500,000	300,000
中国纺织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800,000	0
合计	3,210,000	2,920,000	290,000

10.3.2 与关联方的其他业务

（1）报告期内，我行向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并增资。报告期末，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3 亿元，我行持股比例 50%。该交易已获得保监会审批，并已获得工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

（2）报告期内，ING BANK N.V. 及其分行与本行在资金交易及贸易融资业务方面继续合作。截至报告期末，ING BANK N.V. 及其分行在本行有 846.50 万元资金业务、14.61 亿元表外业务尚未到期。

（3）报告期内，我行为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代理销售保险产品，累计代理收取保费 1.05 亿元，我行获得手续费收入 1132.43 万元。

（4）报告期末，我行持有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中期票据 1.5 亿元。

（5）报告期内，我行向西安市商业银行转让信贷资产 3.6 亿元，期末余额 1.35 亿元。

（6）报告期内，我行与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进行债券回购、买卖等交易。与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进行债券逆回购业务 1605 笔，成交金额累计 159.55 亿元，均采取见券付款与见款付券的结算方式，报告期末无余额。与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进行债券买卖业务，我行买入债券 464 笔，结算金额累计 49.41 亿元，均采取见券付款的结算方式；我行卖出债券 226 笔，结算金额累计 49.87 亿元，均采取见款付券的结算方式；债券买卖业务报告期末无余额。

10.4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根据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的申请，本行于 2010 年 7 月 27 日开立了受益人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23.94 亿元的《履约保函》。截至报告期末，该保函已期满失效。

10.5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事项在报告期内的履行情况

10.5.1 股份锁定 3 年承诺

本公司 IPO 前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ING Bank N.V.、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际金融公司（IFC）承诺自本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

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切实履行了以上承诺事项。2010年9月19日上述股东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

10.5.2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不适用。

10.6 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偿还情况

不适用

10.7 非经营范围内的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上述情形。

10.8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本行按国内会计准则编制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报告期内共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的财务审计费用共计438万元。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为本行提供国际准则下审计服务4年，为本行提供国内会计准则审计服务4年。

10.9 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在报告期内有无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上述情形。

10.10 本行报告期内信息披露索引

序号	报告名称	公告类型	公告日期	披露媒体	刊载网站
1	北京银行关于筹建消费金融公司获得监管部门批准的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1月8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www.sse.com.cn
2	北京银行关于投资入股首创安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获得监管部门批准的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2月5日	同上	同上
3	北京银行关于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2月12日	同上	同上
4	北京银行关于北银消费金融公司获得监管部门开业批复的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2月26日	同上	同上
5	北京银行南京分行开业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3月30日	同上	同上
6	北京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4月28日	同上	同上
7	北京银行与ING Bank N.V.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4月28日	同上	同上
8	北京银行与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4月28日	同上	同上

序号	报告名称	公告类型	公告日期	披露媒体	刊载网站
9	北京银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公告	2010 年 4 月 28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www.sse.com.cn
10	北京银行年报	定期报告	2010 年 4 月 28 日	同上	同上
11	北京银行年报摘要	定期报告	2010 年 4 月 28 日	同上	同上
12	北京银行第一季度季报	定期报告	2010 年 4 月 28 日	同上	同上
13	北京银行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临时公告	2010 年 5 月 6 日	同上	同上
14	北京银行关于首创安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变更名称的公告	临时公告	2010 年 5 月 15 日	同上	同上
15	北京银行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临时公告	2010 年 5 月 20 日	-	同上
16	北京银行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临时公告	2010 年 5 月 27 日	-	同上
17	北京银行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临时公告	2010 年 5 月 27 日	同上	同上
18	北京银行与 ING Bank N.V. 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临时公告	2010 年 6 月 9 日	同上	同上
19	北京银行与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临时公告	2010 年 6 月 9 日	同上	同上
20	北京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公告	2010 年 6 月 9 日	同上	同上
21	北京银行 2009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临时公告	2010 年 7 月 14 日	同上	同上
22	北京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临时公告	2010 年 8 月 6 日	同上	同上
23	北京银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公告	2010 年 8 月 6 日	同上	同上
24	北京银行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临时公告	2010 年 8 月 21 日	-	同上
25	北京银行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临时公告	2010 年 8 月 27 日	同上	同上
26	北京银行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临时公告	2010 年 8 月 27 日	-	同上
27	北京银行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临时公告	2010 年 8 月 27 日	同上	同上
28	北京银行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临时公告	2010 年 8 月 27 日	同上	同上
29	北京银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公告	2010 年 8 月 30 日	同上	同上

序号	报告名称	公告类型	公告日期	披露媒体	刊载网站
30	北京银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8月30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www.sse.com.cn
31	北京银行半年报	定期报告	2010年8月30日	同上	同上
32	北京银行半年报摘要	定期报告	2010年8月30日	同上	同上
33	北京银行济南分行开业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9月11日	同上	同上
34	北京银行关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9月15日	同上	同上
35	北京银行阿姆斯特丹代表处开业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9月17日	同上	同上
36	北京银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10月30日	同上	同上
37	北京银行第三季度季报	定期报告	2010年10月30日	同上	同上
38	北京银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临时公告	2010年10月30日	-	同上
39	北京银行与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10月30日	同上	同上
40	北京银行关于发行次级债券获得监管部门批准的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12月15日	同上	同上
41	北京银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12月25日	同上	同上
42	北京银行关于第一期次级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临时公告	2010年12月25日	同上	同上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2.1 载有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文。
- 12.2 载有本行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12.3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12.4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内控审核报告原件。
- 12.5 报告期内本行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12.6 本行章程。

第十三节 附件

附件 1: 北京银行 2010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附注

附件 2: 北京银行 2010 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及审计机构评价意见报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至 2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3 至 4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5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6 至 7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8 至 11
财务报表附注	12 至 134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 10051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0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 (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
- (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 10051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 上述贵行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行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吴卫军

中国•上海市
2011年4月8日

注册会计师

李 燕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七	合并		本行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04,196,879	68,132,832	104,157,532	68,111,042
存放同业款项	2	41,436,843	13,810,866	41,357,493	13,812,825
拆出资金	3	22,556,667	10,721,546	22,376,667	10,721,5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16,717,668	11,515,704	16,668,828	11,515,704
衍生金融资产	5	26,598	18,615	26,598	18,6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65,114,658	42,746,679	65,114,658	42,746,679
应收利息	7	2,838,956	1,997,391	2,836,904	1,997,249
发放贷款和垫款	8	327,602,804	267,450,108	327,454,024	267,378,4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78,388,297	63,595,865	78,388,297	63,595,86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	64,108,097	44,723,620	64,108,097	44,723,62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	4,676,937	4,315,942	4,676,937	4,315,942
长期股权投资	12	1,177,555	310,821	1,487,555	320,821
投资性房地产	13	232,099	243,800	232,099	243,800
固定资产	14	1,935,525	1,734,821	1,929,044	1,732,2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996,617	782,010	994,840	782,010
其他资产	16	1,204,304	1,368,698	1,196,811	1,361,887
资产总计		733,210,504	533,469,318	733,006,384	533,378,2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闫冰竹

行长：严晓燕

财务总监：杜志红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七	合并		本行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	55,085,270	25,528,500	55,122,930	25,573,099
拆入资金	18	16,024,695	1,617,280	16,024,695	1,617,280
衍生金融负债	5	11,918	8,518	11,918	8,5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	39,741,750	3,500,000	39,741,750	3,500,000
吸收存款	20	557,724,336	446,938,703	557,501,801	446,820,989
应付职工薪酬	21	398,323	119,657	396,391	119,657
应交税费	22	237,914	346,632	236,909	346,533
应付利息	23	3,463,003	2,368,479	3,462,649	2,368,353
预计负债	24	40,413	41,322	40,413	41,322
应付债券	25	16,470,737	13,468,821	16,470,737	13,468,8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	22	-	-	-
其他负债	26	1,445,239	1,953,635	1,445,169	1,953,482
负债合计		690,643,620	495,891,547	690,455,362	495,818,054
股东权益：					
股本	27	6,227,562	6,227,562	6,227,562	6,227,562
资本公积	28	15,669,266	16,364,766	15,669,266	16,364,766
盈余公积	29	3,386,914	2,706,190	3,386,914	2,706,190
一般风险准备	30	4,962,087	3,645,489	4,962,087	3,645,489
未分配利润	31	12,300,155	8,615,408	12,305,193	8,616,231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42,545,984	37,559,415		
少数股东权益	32	20,900	18,356		
股东权益合计		42,566,884	37,577,771	42,551,022	37,560,23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733,210,504	533,469,318	733,006,384	533,378,2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闫冰竹

行长：严晓燕

财务总监：杜志红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七	合并		本行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34	23,540,141	17,429,597	23,522,438	17,427,294
利息支出	34	(9,061,255)	(6,475,675)	(9,061,889)	(6,475,600)
利息净收入	34	14,478,886	10,953,922	14,460,549	10,951,69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5	1,102,344	759,818	1,101,097	759,04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5	(138,127)	(109,714)	(138,064)	(109,65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	964,217	650,104	963,033	649,390
投资收益	36	117,690	372,981	117,114	372,736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021	43,247	24,021	43,2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7	(56,927)	(290,392)	(55,145)	(290,392)
汇兑收益		42,202	121,065	42,202	121,065
其他业务收入	38	89,158	86,425	89,091	86,425
二、营业支出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	(1,087,645)	(925,992)	(1,086,605)	(925,823)
业务及管理费	40	(4,738,206)	(3,135,597)	(4,718,155)	(3,131,707)
资产减值损失	41	(1,188,597)	(666,302)	(1,187,552)	(665,579)
其他业务成本		(11,701)	(11,703)	(11,701)	(11,703)
三、营业利润		8,609,077	7,154,511	8,612,831	7,156,106
加：营业外收入	42	19,339	26,202	18,559	26,202
减：营业外支出	43	(27,266)	(18,473)	(27,256)	(18,473)
四、利润总额		8,601,150	7,162,240	8,604,134	7,163,835
减：所得税费用	44	(1,795,576)	(1,529,444)	(1,796,889)	(1,529,444)
五、净利润		6,805,574	5,632,796	6,807,245	5,634,3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03,030	5,633,859		
少数股东损益		2,544	(1,063)		
六、每股收益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股)					
(一) 基本每股收益	45	1.09	0.9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45	1.09	0.90		
七、其他综合收益	46	(695,500)	(747,697)	(695,500)	(747,697)
八、综合收益总额		6,110,074	4,885,099	6,111,745	4,886,6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07,530	4,886,1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44	(1,0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闫冰竹

行长：严晓燕

财务总监：杜志红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七	合并		本行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40,342,402	120,355,275	140,230,642	120,261,93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5,841,509	-	5,841,509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0,649,165	-	50,649,165	-
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5,172,154	-	5,172,154
收取利息的现金		18,251,113	13,830,771	18,235,318	13,828,610
收取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02,344	759,818	1,101,097	759,0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936	2,043,297	186,101	2,043,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10,531,960</u>	<u>148,002,824</u>	<u>210,402,323</u>	<u>147,906,547</u>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61,336,089)	(80,444,246)	(61,257,911)	(80,371,87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45,025,650)	(12,746,027)	(45,015,039)	(12,736,96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50,445,577)	-	(50,265,577)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8,222,119)	-	(8,222,119)
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195,687)	-	(5,145,643)	-
支付利息的现金		(7,455,266)	(5,593,414)	(7,456,127)	(5,593,476)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8,127)	(109,714)	(138,064)	(109,6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0,705)	(1,509,877)	(1,905,295)	(1,508,3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87,920)	(3,048,155)	(2,987,130)	(3,048,0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3,700)	(1,338,663)	(2,182,752)	(1,337,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76,688,721)</u>	<u>(113,012,215)</u>	<u>(176,353,538)</u>	<u>(112,927,983)</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u>33,843,239</u>	<u>34,990,609</u>	<u>34,048,785</u>	<u>34,978,564</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8,387,672	159,404,732	278,387,672	159,404,73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26,076	3,500,519	4,226,076	3,500,275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1,041	1,690	1,041	1,6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82,614,789</u>	<u>162,906,941</u>	<u>282,614,789</u>	<u>162,906,697</u>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4,510,005)	(189,862,843)	(314,510,005)	(189,862,843)
对子公司、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支付的现金		(881,800)	(49,623)	(1,181,800)	(49,623)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85,581)	(736,358)	(879,382)	(733,3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16,277,386)</u>	<u>(190,648,824)</u>	<u>(316,571,187)</u>	<u>(190,645,831)</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3,662,597)</u>	<u>(27,741,883)</u>	<u>(33,956,398)</u>	<u>(27,739,134)</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七	合并		本行	
		2010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09 年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6,493,500	-	6,493,5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3,500	-	6,493,5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	-	(3,500,000)	-
偿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503,050)	(644,800)	(503,050)	(644,800)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1,118,245)	(1,105,519)	(1,118,245)	(1,105,5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1,295)	(1,750,319)	(5,121,295)	(1,750,3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2,205	(1,750,319)	1,372,205	(1,750,319)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222)	38,483	(82,222)	38,483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	1,470,625	5,536,890	1,382,370	5,527,59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290,071	73,753,181	79,279,371	73,751,777
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	80,760,696	79,290,071	80,661,741	79,279,3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闫冰竹

行长：严晓燕

财务总监：杜志红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合计
	附注七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一、2009年12月31日余额		6,227,562	16,364,766	2,706,190	3,645,489	8,615,408	18,356	37,577,7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2010年1月1日余额		<u>6,227,562</u>	<u>16,364,766</u>	<u>2,706,190</u>	<u>3,645,489</u>	<u>8,615,408</u>	<u>18,356</u>	<u>37,577,771</u>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6,803,030	2,544	6,805,574
(二)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净额								
(1)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6	-	(610,406)	-	-	-	-	(610,406)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6	-	(264,860)	-	-	-	-	(264,860)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 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 响	46	-	(39,051)	-	-	-	-	(39,051)
3.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 关的所得税影响	15	-	218,817	-	-	-	-	218,817
上述(一)和(二)小计		-	(695,500)	-	-	6,803,030	2,544	6,110,074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9	-	-	680,724	-	(680,724)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	-	-	-	1,316,598	(1,316,598)	-	-
3.对股东的现金股利分配	33	-	-	-	-	(1,120,961)	-	(1,120,961)
四、2010年12月31日余额		<u>6,227,562</u>	<u>15,669,266</u>	<u>3,386,914</u>	<u>4,962,087</u>	<u>12,300,155</u>	<u>20,900</u>	<u>42,566,88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闫冰竹

行长：严晓燕

财务总监：杜志红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附注七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08年12月31日余额		6,227,562	17,112,463	2,142,751	2,978,000	5,333,438	19,419	33,813,63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2009年1月1日余额		<u>6,227,562</u>	<u>17,112,463</u>	<u>2,142,751</u>	<u>2,978,000</u>	<u>5,333,438</u>	<u>19,419</u>	<u>33,813,633</u>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5,633,859	(1,063)	5,632,7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6	-	(632,794)	-	-	-	-	(632,794)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6	-	(371,734)	-	-	-	-	(371,734)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46	-	194	-	-	-	-	194
3.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5	-	256,637	-	-	-	-	256,637
上述(一)和(二)小计		-	(747,697)	-	-	5,633,859	(1,063)	4,885,099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9	-	-	563,439	-	(563,439)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	-	-	-	667,489	(667,489)	-	-
3.对股东的现金股利分配	33	-	-	-	-	(1,120,961)	-	(1,120,961)
四、2009年12月31日余额		<u>6,227,562</u>	<u>16,364,766</u>	<u>2,706,190</u>	<u>3,645,489</u>	<u>8,615,408</u>	<u>18,356</u>	<u>37,577,77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闫冰竹

行长: 严晓燕

财务总监: 杜志红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合计
一、2009年12月31日余额		6,227,562	16,364,766	2,706,190	3,645,489	8,616,231	37,560,2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2010年1月1日余额		<u>6,227,562</u>	<u>16,364,766</u>	<u>2,706,190</u>	<u>3,645,489</u>	<u>8,616,231</u>	<u>37,560,238</u>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6,807,245	6,807,245
(二)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净额							
(1)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6	-	(610,406)	-	-	-	(610,406)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6	-	(264,860)	-	-	-	(264,860)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 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46	-	(39,051)	-	-	-	(39,051)
3.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 的所得税影响	15	-	218,817	-	-	-	218,817
上述(一)和(二)小计		<u>-</u>	<u>(695,500)</u>	<u>-</u>	<u>-</u>	<u>6,807,245</u>	<u>6,111,745</u>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9	-	-	680,724	-	(680,72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	-	-	-	1,316,598	(1,316,598)	-
3.对股东的现金股利分配	33	-	-	-	-	(1,120,961)	(1,120,961)
四、2010年12月31日余额		<u>6,227,562</u>	<u>15,669,266</u>	<u>3,386,914</u>	<u>4,962,087</u>	<u>12,305,193</u>	<u>42,551,02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闫冰竹

行长：严晓燕

财务总监：杜志红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08年12月31日余额		6,227,562	17,112,463	2,142,751	2,978,000	5,333,729	33,794,5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2009年1月1日余额		<u>6,227,562</u>	<u>17,112,463</u>	<u>2,142,751</u>	<u>2,978,000</u>	<u>5,333,729</u>	<u>33,794,505</u>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5,634,391	5,634,391
(二)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6	-	(632,794)	-	-	-	(632,794)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6	-	(371,734)	-	-	-	(371,734)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46	-	194	-	-	-	194
3.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5	-	256,637	-	-	-	256,637
上述(一)和(二)小计		-	(747,697)	-	-	5,634,391	4,886,694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9	-	-	563,439	-	(563,439)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	-	-	-	667,489	(667,489)	-
3.对股东的现金股利分配	33	-	-	-	-	(1,120,961)	(1,120,961)
四、2009年12月31日余额		<u>6,227,562</u>	<u>16,364,766</u>	<u>2,706,190</u>	<u>3,645,489</u>	<u>8,616,231</u>	<u>37,560,238</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闫冰竹

行长：严晓燕

财务总监：杜志红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或称“中央银行”)批准于 1995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北京市注册成立，本行成立时的名称为北京城市合作银行。2004 年 9 月 28 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银监局”)的批复，本行更名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经北京银监局批准持有 B0107H211000001 号金融许可证，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注册号为 11000000506439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办公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首层。

2007 年 9 月 19 日，本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在北京、天津、上海等地共开设了 190 家分支机构，并在香港和荷兰阿姆斯特丹开设了代表处。

本行及本行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经营范围包括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行董事会于 2011 年 4 月 8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 2010 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行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行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行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行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5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除分类为可供出售的货币性证券外，其他项目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利润表。以外币计量，分类为可供出售的货币性证券，其外币折算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和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利润表，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资本公积中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储备”。

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外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外币金额的差额，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差额计入资本公积中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储备”；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差额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及部分其他应收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6 金融资产(续)

(1) 金融资产分类(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除特定情况(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持有至到期债券)外，如果本集团未能将这些债券持有至到期或将部分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集团会将全部该类债券剩余部分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按摊余成本计量改为按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不会在当期及以后的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将此类投资重新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2)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的金融资产，采用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6 金融资产(续)

(2) 确认和计量(续)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资本公积；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7 金融工具的抵销

当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资产和清偿该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件：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历史经验或公开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8 金融资产减值(续)

本集团首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则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利润表中的“资产减值损失”。本集团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或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利润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金融资产时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金融资产，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在计算带有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未来现金流现值时，无论该担保物是否将被收回，已将担保物价值及取得和出售担保物发生的费用考虑在内。

在实际操作中，本集团也会用观察到的市场价格确定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为基础确定减值损失。

在以组合方式进行减值评估时，本集团基于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特征表明了债务人按照该等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与被评估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相关。

对于以组合方式进行减值评估的金融资产组合，本集团基于与该组合中资产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估计其未来现金流量。为反映该组金融资产的实际情况，以上历史损失经验将根据当期数据进行调整，包括反映历史损失期间不存在的现实情况及从历史损失经验数据中剔除当期已不存在事项的影响。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组合的未来现金流变动的估计已反映各期可观察到的相关数据的变动，并与其变化方向保持一致。为减少预期损失和实际损失之间的差异，本集团定期审阅预计未来现金流的方法和假设。

当所有必要的程序执行完毕且确认金融资产不可回收时，该金融资产在冲减相应的减值准备后进行核销。核销后又收回的金融资产金额，抵减利润表中的“资产减值损失”。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8 金融资产减值(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利润表中的“资产减值损失”。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利润表。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券，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利润表中的“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权益性证券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期后公允价值的上升直接计入资本公积。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证券，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9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与金融资产所有权相关的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10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11 衍生金融工具与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远期合同、金融期货合同、金融掉期和期权，以及具有金融远期合同、金融期货合同、金融掉期和期权中一种或多种特征的混合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具有以下全部特征：

- 其价值随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指数、费率指数、信用等级、信用指数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变动；
- 不要求初始净投资，或与对市场情况变化有类似反应的其他类型合同相比，要求很少的初始净投资；
- 在未来某一日期结算。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包含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内，同时在资产负债表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衍生金融负债”中反映。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中的衍生金融工具，该衍生金融工具使混合工具的部分或全部现金流量随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汇率、价格或利率指数、信用等级或信用指数，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变动，如嵌入在购入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的转换权等。

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没有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从混合工具中分拆该嵌入衍生工具，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与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
- 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11 衍生金融工具与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续)

对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满足上述拆分条件，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公允价值进行单独、可靠计量的，本集团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从混合工具分拆后，主合同是金融工具的，按照相应类别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行计量。

12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款项

买入返售是指本集团按合同或协议规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债券、贷款及票据，之后在合约约定的日期再按协议价格返售给对方的资金拆借业务。卖出回购是指本集团按合同或协议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将债券、贷款及票据卖给交易对方，之后在合约约定日期，再按协议价格购回的资金拆借业务。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计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或“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项目下的相关债券、贷款和票据不在本集团资产类相关项目中反映。“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下的相关债券、贷款和票据仍在本集团资产类相关项目中反映。

13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行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及本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行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行能够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行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本行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投资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加以确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值记至零为限。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分派宣告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b)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也同时予以考虑。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享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续)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是指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扣除处置费用后的净值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本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包括商誉。商誉是指投资合营企业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取得投资时对应享有合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本行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商誉分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及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在 20 至 30 年间，净残值率预计为 5%。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1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办公设备及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年	5%	3.17%至 4.75%
办公设备	5-10 年	5%	9.50%至 19.0%
运输工具	5 年	5%	19%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利润表中的“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7 抵债资产

以抵债资产抵偿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时，该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所支付的相关费用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当有迹象表明抵债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变现净值。

18 非金融资产减值

针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减值金额得以恢复的部分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19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时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也被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这些金融负债在交易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交易费用在交易日计入利润表。这些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不包括应计的利息支出)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应计利息计入利润表中的“利息支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及应付债券等。这些金融负债以扣除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使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职工薪酬及福利

(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20 职工薪酬及福利

(2) 职工社会保障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社会保障计划，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计划。

根据有关规定和合约，保险费及公积金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有关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支出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3) 退休福利义务

本集团向退休员工及接受退养安排的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补充退休福利包括补充养老金和补充医疗福利。

补充退休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计算，并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应付职工薪酬”中。该等福利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计算。这些假设条件包括贴现率、养老金通胀率、医疗福利通胀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2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计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否则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3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b) 融资租赁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24 预计负债

因未决诉讼、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5 利息收入和支出

除衍生金融工具之外的所有生息金融资产和付息金融负债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入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本集团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确认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为计量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进行贴现时使用的利率。

2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提供相关服务时确认。

27 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作为受托人在受托业务中为零售客户、信托机构和其他机构管理资产。受托业务中所涉及的资产不属于本集团，因此不包括在本集团财务报表中。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27 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作为受托人在受托业务中为零售客户、信托机构和其他机构管理资产。受托业务中所涉及的资产不属于本集团，因此不包括在本集团财务报表中。

委托贷款是指本集团接受委托，由客户(作为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集团(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而代理发放和监督使用并由本集团协助收回的贷款，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集团进行委托贷款业务只收取手续费，不代垫资金，不承担信用风险。

28 财务担保合约

财务担保合约要求提供者作为合约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时，代为偿付合约持有人的损失。本集团将财务担保合约提供给银行、金融机构和其他实体。

财务担保合约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合同的摊余价值和对本集团履行担保责任所需准备金的最佳估计孰高列示，与该合同相关负债的增加计入当期利润表。对准备金的估计根据类似交易和历史损失的经验以及管理层的判断作出。

29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由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需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有负债也可能是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现实义务，但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或有负债不作为预计负债确认，仅在附注中加以披露。

30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一) 主要会计政策(续)

30 分部报告(续)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二)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主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本集团将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主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未来实际结果可能与下述的会计估计和判断情况存在重大差异。

1 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除对已经识别的减值贷款单独进行减值损失评估外，本集团定期对贷款组合的减值损失情况进行评估。对于在单项测试中未发现现金流减少的贷款组成的贷款组合，本集团对于该贷款组合是否存在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减值迹象进行判断，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贷款减值准备。导致预计现金流减少的减值迹象包括该贷款组合中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发生恶化，或借款人所处的经济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导致该贷款组合的借款人出现违约。基于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合所发生损失的历史经验，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贷款组合做出减值估计。对用于估测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发生时间与金额时所使用的方法与假设，本集团会定期评估以降低贷款减值实际损失与估计损失之间的差异。

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于无法获得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使用了估值模型计算其公允价值。估值模型尽可能地只使用可观测数据，但是管理层仍需要对如信用风险(包括交易双方)、市场利率波动性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估计。就上述因素所作出的假设若发生变动，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将受到影响。

3 金融工具分类

本集团将具有固定或可确定支付金额并且到期日固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这一分类涉及重大判断。在作出相关判断时，本集团会对其持有该类债券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二)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4 退休福利负债

本集团已将部分退休人员和接受退养安排的员工的福利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费用的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计算。这些假设条件包括贴现率、养老金通胀率、医疗福利通胀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期费用。管理层认为这些假设是合理的，且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将影响本集团员工退休福利支出相关的费用和负债余额。

5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五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营业税	5%	应纳税营业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缴纳的流转税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流转税

六 子公司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年末实际 出资额	是否合 并报表
北京延庆村镇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u>30,000 千元</u>	商业银行业务	<u>33.33%</u>	<u>80%</u>	<u>10,000 千元</u>	是
北银消费金融 有限公司	北京	<u>300,000 千元</u>	消费金融业务	<u>100%</u>	<u>100%</u>	<u>300,000 千元</u>	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库存现金	2,145,080	2,188,046	2,143,989	2,187,49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 准备金	84,864,336	55,383,921	84,844,594	55,374,790
存放中央银行 超额存款准备金	17,049,344	10,430,036	17,030,830	10,417,929
存放中央银行 财政存款准备金	138,119	130,829	138,119	130,829
合计	<u>104,196,879</u>	<u>68,132,832</u>	<u>104,157,532</u>	<u>68,111,042</u>

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该等存款不能用于本集团的日常经营。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16.5%(2009 年 12 月 31 日：13.5%)；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2009 年 12 月 31 日：5%)。子公司延庆村镇银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13%(2009 年 12 月 31 日：11%)。

2 存放同业款项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存放境内定期款项	34,327,475	7,086,896	34,249,475	7,089,896
存放境内活期款项	6,856,057	6,644,273	6,854,707	6,643,232
存放境外活期款项	480,207	306,593	480,207	306,593
小计	41,663,739	14,037,762	41,584,389	14,039,721
减：减值准备	(226,896)	(226,896)	(226,896)	(226,896)
净值	<u>41,436,843</u>	<u>13,810,866</u>	<u>41,357,493</u>	<u>13,812,825</u>

减值准备变动

	2010 年度 合并和本行	2009 年度 合并和本行
年初余额	226,896	236,596
本年转回(附注七、41)	-	(9,700)
年末余额	<u>226,896</u>	<u>226,896</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拆出资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拆放境内其他银行	11,388,097	8,987,730	11,388,097	8,987,730
拆放境内非银行 金融机构	11,380,450	1,569,997	11,200,450	1,569,997
拆放境外其他银行	150,594	540,667	150,594	540,667
小计	22,919,141	11,098,394	22,739,141	11,098,394
减：减值准备	(362,474)	(376,848)	(362,474)	(376,848)
净值	<u>22,556,667</u>	<u>10,721,546</u>	<u>22,376,667</u>	<u>10,721,546</u>

减值准备变动

	2010 年度 合并和本行	2009 年度 合并和本行
年初余额	376,848	389,620
本年转回(附注七、41)	(1,551)	(12,772)
本年核销	(12,823)	-
年末余额	<u>362,474</u>	<u>376,848</u>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政府债券	748,937	461,549	748,937	461,549
中央银行票据	494,836	-	494,836	-
政策性银行债券	10,818,489	8,474,357	10,818,489	8,474,357
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	30,015	-	30,015
企业债券	4,655,406	2,549,783	4,606,566	2,549,783
合计	<u>16,717,668</u>	<u>11,515,704</u>	<u>16,668,828</u>	<u>11,515,704</u>

上述金融资产无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

本集团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目的而叙做的衍生金融工具列示如下：

货币远期交易，是指本集团已承诺在未来某一时点买卖外汇的交易，包括未交割的即期交易。

货币掉期交易，是指交易双方承诺在约定期限内交换约定数量的两种货币的本金，同时定期交换两种货币利息的交易。

利率掉期交易，是指交换不同现金流的承诺，掉期的结果是不同利率(如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的交换，而非本金的交换。

信用违约掉期交易，是指违约掉期购买者定期向违约掉期出售者支付一定费用，而一旦出现信用类事件(如债券主体无法偿付)，购买者将有权向违约掉期出售者申请债权或者按照合约的条款出售债券。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信用违约期权、价格指数期权和提前赎回权等。

资产负债表日各种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仅提供了一个与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的对比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外汇汇率、市场利率及股票或期货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产生对银行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续)

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未到期合约金额及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金额	合并和本行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货币远期	1,401,741	5,845	(5,165)
—货币掉期	1,514,478	15,587	(4,088)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	1,126,805	5,166	(2,665)
合计		<u>26,598</u>	<u>(11,918)</u>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名义金额	合并和本行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货币远期	1,078,537	4,216	(2,524)
—货币掉期	1,593,685	7,047	(25)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	877,862	6,386	(5,969)
—信用违约掉期	409,596	966	-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信用违约期权	17,500	-	-
—价格指数期权	35,397	-	-
—提前赎回权	3,500,000	-	-
合计		<u>18,615</u>	<u>(8,51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u>2010 年 12 月 31 日</u>	<u>2009 年 12 月 31 日</u>
	合并和本行	合并和本行
债券		
—政府债券	484,324	12,722,704
—中央银行票据	6,209,038	11,944,100
—政策性银行债券	4,502,430	13,423,640
—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214,016	616,600
—企业债券	1,307,300	104,500
票据	48,197,136	528,603
贷款	4,285,938	3,492,056
小计	<u>65,200,182</u>	<u>42,832,203</u>
减：减值准备	(85,524)	(85,524)
净值	<u><u>65,114,658</u></u>	<u><u>42,746,679</u></u>

减值准备变动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合并和本行	合并和本行
年初余额	85,524	85,857
本年转回(附注七、41)	-	(333)
年末余额	<u><u>85,524</u></u>	<u><u>85,524</u></u>

7 应收利息

	<u>2010 年</u>	<u>2009 年</u>	<u>2010 年</u>	<u>2009 年</u>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并	本行	本行
应收债券投资利息	1,803,525	1,469,297	1,802,141	1,469,297
应收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	663,183	471,180	662,793	471,024
应收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利息	372,248	56,914	371,970	56,928
合计	<u><u>2,838,956</u></u>	<u><u>1,997,391</u></u>	<u><u>2,836,904</u></u>	<u><u>1,997,249</u></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应收利息(续)

应收利息变动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本行	2009 年度 本行
年初余额	1,997,391	1,723,244	1,997,249	1,723,244
本年计提 (附注七、34)	23,540,141	17,429,597	23,522,438	17,427,294
本年收到	(22,698,576)	(17,155,450)	(22,682,783)	(17,153,289)
年末余额	<u>2,838,956</u>	<u>1,997,391</u>	<u>2,836,904</u>	<u>1,997,249</u>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贷款和垫款		
—一般公司贷款	285,551,921	238,232,166
—贴现	1,855,169	8,387,626
—进出口押汇及垫款	2,858,638	897,897
	<u>290,265,728</u>	<u>247,517,689</u>
个人贷款		
—住房贷款	37,540,115	21,326,466
—个人消费及经营性贷款	5,110,112	3,119,871
—汽车贷款及其他	1,815,817	1,516,916
	<u>44,466,044</u>	<u>25,963,253</u>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334,731,772</u>	<u>273,480,942</u>
减：贷款减值准备		
—公司贷款和垫款		
—单项评估	(1,572,330)	(2,025,666)
—组合评估	(5,050,841)	(3,380,842)
—个人贷款		
—组合评估	(505,797)	(624,326)
	<u>(7,128,968)</u>	<u>(6,030,834)</u>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值	<u>327,602,804</u>	<u>267,450,10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本行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贷款和垫款		
— 一般公司贷款	285,533,691	238,217,686
— 贴现	1,855,169	8,387,626
— 进出口押汇及垫款	2,858,638	897,897
	<u>290,247,498</u>	<u>247,503,209</u>
个人贷款		
— 住房贷款	37,534,750	21,318,656
— 个人消费及经营性贷款	4,987,507	3,069,791
— 汽车贷款及其他	1,811,469	1,516,916
	<u>44,333,726</u>	<u>25,905,363</u>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334,581,224</u>	<u>273,408,572</u>
减：贷款减值准备		
— 公司贷款和垫款		
— 单项评估	(1,572,330)	(2,025,666)
— 组合评估	(5,050,659)	(3,380,698)
— 个人贷款		
— 组合评估	(504,211)	(623,747)
	<u>(7,127,200)</u>	<u>(6,030,111)</u>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值	<u>327,454,024</u>	<u>267,378,461</u>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与其他金融机构签订卖出回购交易协议时没有将上述资产用作资产抵(质)押(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按行业方式分类列示如下：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4,327,256	16	50,435,248	1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4,181,365	13	42,452,749	16
—房地产业	45,756,243	14	37,207,464	14
—制造业	41,510,038	12	27,466,907	10
—贸易业	24,829,244	8	17,930,804	7
—交通运输业	22,190,693	7	16,486,151	6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1,299,472	3	11,849,579	4
—建筑业	14,860,751	4	10,380,142	4
—金融业	5,359,488	2	9,717,720	4
—电脑软件业及电信业	7,721,337	2	8,240,558	3
—教育业	2,442,640	1	3,345,920	1
—其他	15,787,201	5	12,004,447	4
	<u>290,265,728</u>	<u>87</u>	<u>247,517,689</u>	<u>91</u>
个人贷款	<u>44,466,044</u>	<u>13</u>	<u>25,963,253</u>	<u>9</u>
合计	<u>334,731,772</u>	<u>100</u>	<u>273,480,942</u>	<u>10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本行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4,327,256	16	50,435,248	1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4,178,965	13	42,451,749	16
—房地产业	45,756,243	14	37,204,814	13
—制造业	41,506,738	12	27,464,937	10
—贸易业	24,827,894	8	17,929,454	7
—交通运输业	22,190,693	7	16,486,151	6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1,299,472	3	11,849,579	4
—建筑业	14,859,251	4	10,378,782	4
—金融业	5,359,488	2	9,717,720	4
—电脑软件业及电信业	7,721,337	2	8,240,558	3
—教育业	2,442,640	1	3,345,920	1
—其他	15,777,521	5	11,998,297	4
	<u>290,247,498</u>	<u>87</u>	<u>247,503,209</u>	<u>91</u>
个人贷款	<u>44,333,726</u>	<u>13</u>	<u>25,905,363</u>	<u>9</u>
合计	<u>334,581,224</u>	<u>100</u>	<u>273,408,572</u>	<u>100</u>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按担保方式分类列示如下：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107,644,338	32	105,271,564	39
保证贷款	117,564,433	35	90,102,231	33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84,719,280	25	57,410,794	21
—质押贷款	22,948,552	7	12,308,727	4
贴现	1,855,169	1	8,387,626	3
合计	<u>334,731,772</u>	<u>100</u>	<u>273,480,942</u>	<u>10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本行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107,622,799	32	105,271,164	38
保证贷款	117,546,884	35	90,089,311	33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84,607,820	25	57,351,744	21
— 质押贷款	22,948,552	7	12,308,727	5
贴现	1,855,169	1	8,387,626	3
合计	334,581,224	100	273,408,572	100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按发放分行分类列示如下：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北京地区	231,194,608	69	209,387,898	77
上海地区	26,369,906	8	20,011,807	7
天津地区	20,723,192	6	17,036,187	6
西安地区	18,387,571	5	11,994,399	4
杭州地区	15,104,186	5	7,854,764	3
其他地区	22,952,309	7	7,195,887	3
合计	334,731,772	100	273,480,942	100

本行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北京地区	231,044,060	69	209,315,528	77
上海地区	26,369,906	8	20,011,807	7
天津地区	20,723,192	6	17,036,187	6
西安地区	18,387,571	5	11,994,399	4
杭州地区	15,104,186	5	7,854,764	3
其他地区	22,952,309	7	7,195,887	3
合计	334,581,224	100	273,408,572	1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信用贷款	39,731	15,738	57,467	232,501	345,437
保证贷款	6,780	4,656	3,807	965,369	980,612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226,843	5,827	61,336	524,312	818,318
—质押贷款	-	-	-	62,690	62,690
小计	273,354	26,221	122,610	1,784,872	2,207,057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信用贷款	23,099	11,696	51,551	230,868	317,214
保证贷款	378	10,564	132,865	980,370	1,124,177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239,365	35,090	111,311	927,995	1,313,761
—质押贷款	-	-	-	62,690	62,690
小计	262,842	57,350	295,727	2,201,923	2,817,842

本行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信用贷款	39,689	15,652	57,467	232,501	345,309
保证贷款	6,780	4,656	3,807	965,369	980,612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226,843	5,827	61,336	524,312	818,318
—质押贷款	-	-	-	62,690	62,690
小计	273,312	26,135	122,610	1,784,872	2,206,92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续)

本行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信用贷款	23,099	11,696	51,551	230,868	317,214
保证贷款	378	10,564	132,865	980,370	1,124,177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239,365	35,090	111,311	927,995	1,313,761
—质押贷款	-	-	-	62,690	62,690
小计	<u>262,842</u>	<u>57,350</u>	<u>295,727</u>	<u>2,201,923</u>	<u>2,817,842</u>

(5)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合并

	2010 年度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单项评估	组合评估	组合评估		
年初余额	2,025,666	3,380,842	624,326	6,030,834	
本年(转回)/计提 (附注七、41)	(416,545)	1,669,999	(50,011)	1,203,443	
本年核销	(30,795)	-	(67,713)	(98,508)	
本年转回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13,682	-	127	13,809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的 转回	(12,644)	-	(372)	(13,016)	
—汇兑损益及其他调整	(7,034)	-	(560)	(7,594)	
年末余额	<u>1,572,330</u>	<u>5,050,841</u>	<u>505,797</u>	<u>7,128,96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5)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续)

合并

	2009 年度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单项评估	组合评估	组合评估	
年初余额	2,252,587	2,534,147	596,648	5,383,382
本年(转回)/计提 (附注七、41)	(180,208)	846,695	28,873	695,360
本年核销	(46,332)	-	-	(46,332)
本年转回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9,329	-	-	9,329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的 转回	(9,857)	-	(1,195)	(11,052)
—汇兑损益及其他调整	147	-	-	147
年末余额	<u>2,025,666</u>	<u>3,380,842</u>	<u>624,326</u>	<u>6,030,834</u>

本行

	2010 年度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单项评估	组合评估	组合评估	
年初余额	2,025,666	3,380,698	623,747	6,030,111
本年(转回)/计提 (附注七、41)	(416,545)	1,669,961	(51,018)	1,202,398
本年核销	(30,795)	-	(67,713)	(98,508)
本年转回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13,682	-	127	13,809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的 转回	(12,644)	-	(372)	(13,016)
—汇兑损益及其他调整	(7,034)	-	(560)	(7,594)
年末余额	<u>1,572,330</u>	<u>5,050,659</u>	<u>504,211</u>	<u>7,127,20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本行

	2009 年度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单项评估	组合评估	组合评估	
年初余额	2,252,587	2,534,147	596,648	5,383,382
本年(转回)/计提 (附注七、41)	(180,208)	846,551	28,294	694,637
本年核销	(46,332)	-	-	(46,332)
本年转回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9,329	-	-	9,329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的 转回	(9,857)	-	(1,195)	(11,052)
—汇兑损益及其他调整	147	-	-	147
年末余额	<u>2,025,666</u>	<u>3,380,698</u>	<u>623,747</u>	<u>6,030,111</u>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合并和本行
政府债券	12,372,543	10,275,555
中央银行票据	20,442,733	1,787,827
政策性银行债券	28,054,915	38,579,504
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5,555,071	5,801,707
企业债券	11,963,035	7,151,272
合计	<u>78,388,297</u>	<u>63,595,865</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和本行	合并和本行
政府债券	38,155,109	25,765,157
中央银行票据	-	1,563,070
政策性银行债券	15,708,522	10,880,871
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2,368,670	2,435,210
企业债券	7,875,796	4,079,312
合计	<u>64,108,097</u>	<u>44,723,620</u>

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和本行	合并和本行
政府债券	2,543,191	2,584,098
中央银行票据	-	400,000
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2,133,746	1,331,844
合计	<u>4,676,937</u>	<u>4,315,942</u>

12 长期股权投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并	本行	本行
投资子公司	-	-	310,000	10,000
投资联营企业	307,049	260,442	307,049	260,442
投资合营企业	820,163	-	820,163	-
其他	50,343	50,379	50,343	50,379
小计	<u>1,177,555</u>	<u>310,821</u>	<u>1,487,555</u>	<u>320,821</u>
减：减值准备	-	-	-	-
净值	<u>1,177,555</u>	<u>310,821</u>	<u>1,487,555</u>	<u>320,821</u>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08 年 9 月 9 日，本行投资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银行”)，持股比例为 19.99%，对其具有重大影响。廊坊银行在河北省廊坊市注册。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为 8.21 亿元，主要提供商业银行业务。

2010 年 7 月 1 日，本行投资中荷人寿股份有限公司(“中荷人寿”)，持股比例为 50%，与荷兰保险有限公司构成共同控制。中荷人寿在辽宁省大连市注册。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为 13 亿元，主要提供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以及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投资联营企业变动表

	<u>2010 年 12 月 31 日</u>	<u>2009 年 12 月 31 日</u>
	合并和本行	合并和本行
年初账面原值	260,442	167,378
投资成本增加	30,705	58,500
应享联营企业利润(附注七、36)	47,907	43,247
应享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		
—股票股利转增资本	(30,705)	(8,877)
—其他	(1,300)	194
年末账面价值	<u>307,049</u>	<u>260,442</u>

上述联营企业投资无公开市场报价。

投资合营企业变动表

	<u>2010 年 12 月 31 日</u>	<u>2009 年 12 月 31 日</u>
	合并和本行	合并和本行
股权收购	681,800	-
成本追加	200,000	-
应享合营企业亏损(附注七、36)	(23,886)	-
应享合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	(37,751)	-
年末账面价值	<u>820,163</u>	<u>-</u>

上述投资合营企业账面价值中包括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取得投资时对应享有合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即商誉 3.398 亿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

	2010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320,330	320,330
累计折旧	(88,231)	(76,530)
投资性房地产，净值	<u>232,099</u>	<u>243,800</u>

(1) 投资性房地产变动表

	房屋建筑物
原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320,330
2010 年 12 月 31 日	<u>320,330</u>
累计折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76,530)
加：本年计提	(11,701)
2010 年 12 月 31 日	<u>(88,231)</u>
账面净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32,099
2009 年 12 月 31 日	<u>243,800</u>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历史遗留问题，本集团及本行有 4 处投资性房地产物业尚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值为人民币 58,769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8,769 千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0,436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23,303 千元)。上述事项不影响本集团及本行对该等资产的权利。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固定资产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合并	合并	本行	本行
固定资产，原值	2,819,879	2,487,083	2,812,128	2,484,107
累计折旧	(1,084,344)	(952,252)	(1,083,074)	(951,871)
固定资产，净值	1,735,535	1,534,831	1,729,054	1,532,236
在建工程	210,846	210,846	210,846	210,846
减：减值准备	(10,856)	(10,856)	(10,856)	(10,856)
在建工程，净值	199,990	199,990	199,990	199,990
合计	1,935,525	1,734,821	1,929,044	1,732,226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合并				
	房屋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09年12月31日	1,491,660	741,240	254,183	210,846	2,697,929
加：本年购入	89,365	223,521	67,640	-	380,526
减：本年处置	-	(36,790)	(10,940)	-	(47,730)
2010年12月31日	1,581,025	927,971	310,883	210,846	3,030,725
累计折旧					
2009年12月31日	(381,949)	(395,444)	(174,859)	-	(952,252)
加：本年计提(附注七、40)	(58,335)	(97,858)	(22,099)	-	(178,292)
减：本年处置	-	35,471	10,729	-	46,200
2010年12月31日	(440,284)	(457,831)	(186,229)	-	(1,084,344)
减值准备					
2009年12月31日	-	-	-	(10,856)	(10,856)
2010年12月31日	-	-	-	(10,856)	(10,856)
账面净值					
2010年12月31日	1,140,741	470,140	124,654	199,990	1,935,525
2009年12月31日	1,109,711	345,796	79,324	199,990	1,734,82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固定资产(续)

(1) 固定资产变动表(续)

	本行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原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1,491,660	738,590	253,857	210,846	2,694,953
加：本年购入	89,365	218,746	67,640	-	375,751
减：本年处置	-	(36,790)	(10,940)	-	(47,730)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581,025	920,546	310,557	210,846	3,022,974
累计折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381,949)	(395,109)	(174,813)	-	(951,871)
加：本年计提(附注七、40)	(58,335)	(97,031)	(22,037)	-	(177,403)
减：本年处置	-	35,471	10,729	-	46,200
2010 年 12 月 31 日	(440,284)	(456,669)	(186,121)	-	(1,083,074)
减值准备					
2009 年 12 月 31 日	-	-	-	(10,856)	(10,856)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	-	(10,856)	(10,856)
账面净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140,741	463,877	124,436	199,990	1,929,044
2009 年 12 月 31 日	1,109,711	343,481	79,044	199,990	1,732,226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固定资产中不存在重大以租代购或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历史遗留问题，本集团及本行有 7 处固定资产物业尚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值为人民币 81,730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1,730 千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7,715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31,754 千元)。上述事项不影响本集团及本行对该等资产的权利。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1) 按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的列示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并	本行	本行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9,965	1,137,361	1,348,135	1,137,3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3,370)	(355,351)	(353,295)	(355,351)
	<u>996,595</u>	<u>782,010</u>	<u>994,840</u>	<u>782,010</u>
合并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年初余额			782,010	85,443
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损益及其他			218,817	256,637
计入当年损益的递延所得税(附注七、44)			(4,232)	439,930
年末余额			<u>996,595</u>	<u>782,010</u>
本行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年初余额			782,010	85,443
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损益及其他			218,817	256,637
计入当年损益的递延所得税(附注七、44)			(5,987)	439,930
年末余额			<u>994,840</u>	<u>782,01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2) 按总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并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4,302,030	4,220,935	1,075,507	1,055,234
预提诉讼损失	41,083	41,322	10,271	10,3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损失	828,053	189,914	207,013	47,478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3,700	8,518	3,424	2,129
其他	214,988	88,756	53,750	22,190
合计	<u>5,399,854</u>	<u>4,549,445</u>	<u>1,349,965</u>	<u>1,137,361</u>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收益	1,047,884	1,285,011	261,971	321,253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5,939	107,598	13,985	26,900
其他	309,656	28,796	77,414	7,198
合计	<u>1,413,479</u>	<u>1,421,405</u>	<u>353,370</u>	<u>355,351</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2) 按总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本行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4,302,030	4,220,935	1,075,507	1,055,234
预提诉讼损失	41,083	41,322	10,271	10,3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损失	828,053	189,914	207,013	47,478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亏损	11,918	8,518	2,979	2,129
其他	209,454	88,756	52,365	22,190
合计	<u>5,392,538</u>	<u>4,549,445</u>	<u>1,348,135</u>	<u>1,137,361</u>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收益	1,047,884	1,285,011	261,971	321,253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5,939	107,598	13,985	26,900
其他	309,358	28,796	77,339	7,198
合计	<u>1,413,181</u>	<u>1,421,405</u>	<u>353,295</u>	<u>355,351</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3) 计入利润表中的递延所得税由以下的暂时性差异组成

合并	2010年度	2009年度
资产减值准备	20,273	368,937
预提诉讼损失转回	(59)	(9,393)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 价值变动	14,210	72,613
其他	(38,656)	7,773
合计	(4,232)	439,930
本行	2010年度	2009年度
资产减值准备	20,273	368,937
预提诉讼损失转回	(59)	(9,393)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 价值变动	13,765	72,613
其他	(39,966)	7,773
合计	(5,987)	439,93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其他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抵债资产	424,360	423,800	424,360	423,800
减：减值准备(1)	(313,199)	(312,674)	(313,199)	(312,674)
抵债资产净额	111,161	111,126	111,161	111,126
其他应收款	430,457	637,305	430,258	637,305
减：减值准备(2)	(355,222)	(368,708)	(355,222)	(368,708)
其他应收款净额	75,235	268,597	75,036	268,597
长期待摊费用	1,011,126	988,069	1,003,832	981,258
其他	6,782	906	6,782	906
合计	1,204,304	1,368,698	1,196,811	1,361,887

(1)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变动

	2010 年度 合并和本行	2009 年度 合并和本行
年初余额	312,674	312,727
本年计提(附注七、41)	525	2,349
本年转回	-	(2,402)
年末余额	313,199	312,674

(2)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

	2010 年度 合并和本行	2009 年度 合并和本行
年初余额	368,708	371,150
本年转回(附注七、41)	(12,269)	(1,168)
本年核销	(1,217)	(1,274)
年末余额	355,222	368,70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1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0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09年 12月31日 本行
境内银行存放活期款项	2,119,975	2,129,292	2,120,007	2,129,391
境内银行存放定期款项	47,136,098	16,322,834	47,136,098	16,367,334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存放活期款项	4,104,721	6,608,972	4,142,349	6,608,972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存放定期款项	1,724,476	467,402	1,724,476	467,402
合计	<u>55,085,270</u>	<u>25,528,500</u>	<u>55,122,930</u>	<u>25,573,099</u>

18 拆入资金

	2010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境内其他银行拆入	15,824,695	1,617,280
境外其他银行拆入	200,000	-
	<u>16,024,695</u>	<u>1,617,280</u>

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0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债券		
—政府债券	17,266,850	3,500,000
—中央银行债券	6,112,200	-
—政策性银行债券	9,752,700	-
—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920,000	-
—企业债券	4,690,000	-
合计	<u>39,741,750</u>	<u>3,500,00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吸收存款

	2010 年 12月31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月31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并	本行	本行
活期对公存款	268,260,092	229,541,499	268,126,703	229,473,074
活期储蓄存款	26,540,883	23,101,666	26,509,915	23,078,616
定期对公存款	166,902,847	131,374,473	166,883,468	131,359,473
定期储蓄存款	73,342,057	51,320,555	73,308,259	51,309,316
保证金存款	<u>22,678,457</u>	<u>11,600,510</u>	<u>22,673,456</u>	<u>11,600,510</u>
合计	<u>557,724,336</u>	<u>446,938,703</u>	<u>557,501,801</u>	<u>446,820,989</u>

吸收存款中包括的保证金存款明细列示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并	本行	本行
承兑汇票保证金	14,616,655	8,692,095	14,616,655	8,692,095
保函保证金	1,728,561	1,080,339	1,728,561	1,080,339
信用证保证金	1,068,840	418,058	1,068,840	418,058
担保保证金	4,877,785	1,059,871	4,872,784	1,059,871
其他	386,616	350,147	386,616	350,147
合计	<u>22,678,457</u>	<u>11,600,510</u>	<u>22,673,456</u>	<u>11,600,51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

合并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计提	本年 发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619	1,713,704	(1,443,744)	374,579
职工福利费	-	143,310	(143,310)	-
社会保险费	15,027	212,163	(208,850)	18,340
住房公积金	11	85,723	(80,330)	5,40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4,471	(34,471)	-
合计	<u>119,657</u>	<u>2,189,371</u>	<u>(1,910,705)</u>	<u>398,323</u>

本行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计提	本年 发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619	1,707,746	(1,439,570)	372,795
职工福利费	-	143,002	(143,002)	-
社会保险费	15,027	211,421	(208,256)	18,192
住房公积金	11	85,459	(80,066)	5,40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4,401	(34,401)	-
合计	<u>119,657</u>	<u>2,182,029</u>	<u>(1,905,295)</u>	<u>396,391</u>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应交税费

	201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0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09年 12月31日 本行
(预缴)/应交企业所得税	(195,801)	47,835	(196,243)	47,835
应交营业税及附加	330,663	269,076	330,358	268,977
其他	103,052	29,721	102,794	29,721
合计	<u>237,914</u>	<u>346,632</u>	<u>236,909</u>	<u>346,533</u>

23 应付利息

	201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0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09年 12月31日 本行
应付吸收存款利息	2,967,969	2,205,782	2,967,600	2,205,630
应付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利息	383,376	57,527	383,391	57,553
应付债券利息	111,658	105,170	111,658	105,170
合计	<u>3,463,003</u>	<u>2,368,479</u>	<u>3,462,649</u>	<u>2,368,353</u>

应付利息变动表

	201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0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09年 12月31日 本行
年初余额	2,368,479	2,139,448	2,368,353	2,139,458
本年计提(附注七、34)	9,061,255	6,475,675	9,061,889	6,475,600
本年支付	<u>(7,966,731)</u>	<u>(6,246,644)</u>	<u>(7,967,593)</u>	<u>(6,246,705)</u>
年末余额	<u>3,463,003</u>	<u>2,368,479</u>	<u>3,462,649</u>	<u>2,368,353</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预计负债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合并和本行
预计诉讼损失(附注八、7)	40,413	41,322

预计负债变动表

	2010年度	2009年度
	合并和本行	合并和本行
年初余额	41,322	78,891
本年计提/(转回)(附注七、43)	371	(289)
本年支付	(610)	(37,289)
汇兑损益及其他	(670)	9
年末余额	40,413	41,322

25 应付债券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合并和本行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	9,977,226	9,968,821
应付次级债券	6,493,511	3,500,000
合计	16,470,737	13,468,821

(1)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

本行于 2008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市场许准予字[2008]第 29 号和银监会出具的银监复[2008]253 号文核准发行金融债券，详细情况如下：

—2008 年 5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年利率为 4.95%，每年付息一次。

—2008 年 5 年期浮动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75 亿元，票面利率为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基准利率为发行首日及其他各计息年度起息日适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储蓄存款利率；基本利差为 95 个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固定不变；每年付息一次。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应付债券(续)

(2) 应付次级债券

本行于 2010 年对 2005 年发行的次级债行使了以面值赎回的权利。

本行于 2010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市场许准予字[2010]第 56 号批文和银监会出具的银监复[2010]493 号文核准发行次级债券，详细情况如下。

2010 年 15 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65 亿元。第 1 年至第 10 年的年利率为 5.00%，每年定期支付利息。本行可以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10 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按面值全部赎回该品种债券。本行选择行使赎回权之前，将至少在第 10 个付息日之前的 1 个月发出债券赎回公告，同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权，从第 11 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仍为发行利率，并在剩余年限内保持不变。

次级债券的索偿权排在本行的其他负债之后，先于本行的股权资本。在计算资本充足率时，可列入附属资本。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未发生涉及次级债券本息及其他违反债券协议条款的事件(2009 年：无)。本行的次级债券不涉及任何担保。

26 其他负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并	本行	本行
资金清算应付款	649,739	1,108,529	649,739	1,108,529
理财产品暂挂款	202,230	156,944	202,230	156,944
代理证券	88,620	79,918	88,620	79,918
应付股利	73,214	70,498	73,214	70,498
同城交换清算款	13,411	14,991	13,404	14,991
其他应付款	418,025	522,755	417,962	522,602
合计	<u>1,445,239</u>	<u>1,953,635</u>	<u>1,445,169</u>	<u>1,953,482</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股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和本行	合并和本行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 国家持股	-	1,020,170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261
— 境外法人持股	-	1,251,863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6,227,562	3,955,268
	<u>6,227,562</u>	<u>6,227,562</u>

2010 年，本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前已发行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2,272,294 千股锁定期届满，已转为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并开始上市流通。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人民币普通股。

28 资本公积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及本行	合并及本行
年初余额	16,364,766	17,112,4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 损益	(610,406)	(632,794)
可供出售转入持有至到期估 盈本年摊销额	(237,127)	(195,247)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转入损益	(27,733)	(176,487)
应享有联营企业资本公积 变动净额	(1,300)	194
应享有合营企业资本公积 变动净额	(37,751)	-
递延所得税影响	218,817	256,637
年末余额	<u>15,669,266</u>	<u>16,364,766</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盈余公积

合并及本行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提取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355,739	680,724	3,036,463
任意盈余公积金	271,109	-	271,109
其他盈余公积金	79,342	-	79,342
合计	<u>2,706,190</u>	<u>680,724</u>	<u>3,386,914</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行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行按照法定财务报表税后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法定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转增后股本的 25%。本行按照 2010 年度企业会计准则下的法定会计报表的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为人民币 6.81 亿元(2009 年：人民币 5.63 亿元)。

30 一般风险准备

	2010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年初余额	3,645,489	2,978,000
本年提取	<u>1,316,598</u>	<u>667,489</u>
年末余额	<u>4,962,087</u>	<u>3,645,489</u>

本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财金[2005]49 号)和《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财金[2007]23 号)，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

根据 2011 年 4 月 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本行 2010 年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13.17 亿元(2009 年：人民币 6.67 亿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未分配利润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8,615,408	5,333,43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6,803,030	5,633,8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80,724)	(563,439)	(附注七、2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16,598)	(667,489)	(附注七、3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20,961)	(1,120,961)	
年末未分配利润	<u>12,300,155</u>	<u>8,615,408</u>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 45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本行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8,616,231	5,333,729	
加：净利润	6,807,245	5,634,3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80,724)	(563,439)	(附注七、2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16,598)	(667,489)	(附注七、3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20,961)	(1,120,961)	
年末未分配利润	<u>12,305,193</u>	<u>8,616,231</u>	

3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延庆村镇银行	<u>20,900</u>	<u>18,356</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股利分配

本行 2011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建议的股利分配方案，本行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股份数(6,227,561,88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16 元(含税)，累计分配现金股利 13.45 亿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本行 2011 年 4 月 29 日股东大会批准。

根据本行 2010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决议，本行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股份数(6,227,561,88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8 元(含税)，提取应付股利合计人民币 11.21 亿元(2009 年：人民币 11.21 亿元)。

34 利息净收入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本行	2009 年度 本行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	1,196,324	809,656	1,195,987	809,496
—存放同业款项	505,032	153,013	504,831	153,012
—拆出资金	524,709	205,277	522,140	205,2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34,690	324,940	641,378	324,9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一般公司贷款	14,349,635	11,024,042	14,348,381	11,023,563
—个人贷款	1,635,329	974,854	1,628,160	973,191
—贴现	117,641	352,879	117,641	352,879
—进出口押汇及垫款	48,892	28,644	48,892	28,644
—债券投资	4,527,889	3,556,292	4,515,028	3,556,292
小计	<u>23,540,141</u>	<u>17,429,597</u>	<u>23,522,438</u>	<u>17,427,294</u>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u>13,016</u>	<u>11,052</u>	<u>13,016</u>	<u>11,052</u>
利息支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86,419)	(792,559)	(788,153)	(792,822)
—拆入资金	(190,953)	(47,863)	(190,953)	(47,8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24,963)	(92,579)	(624,963)	(92,579)
—吸收存款	(6,940,967)	(4,929,834)	(6,939,867)	(4,929,496)
—应付债券	(517,953)	(612,840)	(517,953)	(612,840)
小计	<u>(9,061,255)</u>	<u>(6,475,675)</u>	<u>(9,061,889)</u>	<u>(6,475,600)</u>
利息净收入	<u>14,478,886</u>	<u>10,953,922</u>	<u>14,460,549</u>	<u>10,951,694</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利息净收入(续)

按发放分行分布如下：

合并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北京地区	19,035,530	7,932,363	15,069,971	5,636,151
上海地区	1,176,035	437,489	772,310	279,465
天津地区	967,128	172,752	761,692	295,787
西安地区	887,346	209,140	423,103	148,548
其他地区	1,474,102	309,511	402,521	115,724
合计	<u>23,540,141</u>	<u>9,061,255</u>	<u>17,429,597</u>	<u>6,475,675</u>

本行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北京地区	19,017,827	7,932,997	15,067,668	5,636,076
上海地区	1,176,035	437,489	772,310	279,465
天津地区	967,128	172,752	761,692	295,787
西安地区	887,346	209,140	423,103	148,548
其他地区	1,474,102	309,511	402,521	115,724
合计	<u>23,522,438</u>	<u>9,061,889</u>	<u>17,427,294</u>	<u>6,475,60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本行	2009 年度 本行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业务	183,295	128,779	183,295	128,779
—债券业务	177,339	117,984	177,339	117,984
—同业往来业务	137,331	67,656	137,331	67,656
—结算与清算业务	129,137	88,580	129,134	88,578
—代理业务	126,437	107,038	127,434	107,038
—融资顾问业务	127,594	63,436	127,594	63,436
—理财业务	73,243	108,889	73,243	109,010
—保函及承诺业务	63,477	51,008	63,477	51,008
—其他	84,491	26,448	82,250	25,551
小计	1,102,344	759,818	1,101,097	759,04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8,127)	(109,714)	(138,064)	(109,65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64,217	650,104	963,033	649,390

36 投资损益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本行	2009 年度 本行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711	152,088	67,135	152,0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733	176,487	27,733	176,487
衍生金融工具	11,188	5,104	11,188	5,104
按权益法享有的联营、合 营企业净收益	24,021	43,247	24,021	43,247
股利收入	1,020	1,284	1,020	1,284
其他	(13,983)	(5,229)	(13,983)	(5,474)
合计	117,690	372,981	117,114	372,73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年度 本行	2009年度 本行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失	(61,434)	(275,539)	(59,652)	(275,53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 值变动收益/(损失)	4,507	(14,853)	4,507	(14,853)
合计	<u>(56,927)</u>	<u>(290,392)</u>	<u>(55,145)</u>	<u>(290,392)</u>

38 其他业务收入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年度 本行	2009年度 本行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64,043	58,948	64,043	58,948
其他	25,115	27,477	25,048	27,477
合计	<u>89,158</u>	<u>86,425</u>	<u>89,091</u>	<u>86,425</u>

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年度 本行	2009年度 本行
营业税	988,703	842,107	987,753	841,9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828	57,421	66,766	57,414
教育费附加	30,604	25,492	30,576	25,487
其他	1,510	972	1,510	972
合计	<u>1,087,645</u>	<u>925,992</u>	<u>1,086,605</u>	<u>925,823</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业务及管理费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年度 本行	2009年度 本行
员工薪酬				
—工资及奖金	1,593,704	924,801	1,587,746	923,536
—其他	595,667	319,354	594,283	319,123
办公费	1,108,279	831,357	1,104,552	830,368
租赁费	568,892	452,097	562,011	451,468
业务宣传及发展费用	594,803	347,491	594,074	347,309
固定资产折旧	178,292	155,266	177,403	154,885
其他	98,569	105,231	98,086	105,018
合计	<u>4,738,206</u>	<u>3,135,597</u>	<u>4,718,155</u>	<u>3,131,707</u>

41 资产减值损失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本行	2009 年度 本行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转回	-	(9,700)	-	(9,700)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转回	(1,551)	(12,772)	(1,551)	(12,7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 准备转回	-	(333)	-	(333)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 准备计提	1,203,443	695,360	1,202,398	694,6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转回	(1,551)	(7,434)	(1,551)	(7,434)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计提	525	2,349	525	2,349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转回	(12,269)	(1,168)	(12,269)	(1,168)
合计	<u>1,188,597</u>	<u>666,302</u>	<u>1,187,552</u>	<u>665,579</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营业外收入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本行	2009 年度 本行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1,416	6,868	1,416	6,868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入	826	1,284	826	1,284
其他	17,097	18,050	16,317	18,050
合计	<u>19,339</u>	<u>26,202</u>	<u>18,559</u>	<u>26,202</u>

43 营业外支出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本行	2009 年度 本行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14	489	1,314	489
诉讼损失准备计提/ (转回)	371	(289)	371	(289)
其他	25,581	18,273	25,571	18,273
合计	<u>27,266</u>	<u>18,473</u>	<u>27,256</u>	<u>18,473</u>

44 所得税费用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本行	2009 年度 本行
当期所得税	1,791,344	1,969,374	1,790,902	1,969,374
递延所得税 (附注七、15)	4,232	(439,930)	5,987	(439,930)
合计	<u>1,795,576</u>	<u>1,529,444</u>	<u>1,796,889</u>	<u>1,529,444</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所得税费用(续)

本行的实际所得税支出金额与按法定税率计算的金额不同，主要调节事项如下：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本行	2009 年度 本行
税前利润	8,601,150	7,162,240	8,604,134	7,163,835
按照适用所得税率计提所得税	2,150,288	1,790,959	2,151,034	1,790,959
免税收入的影响	(384,158)	(292,945)	(384,158)	(292,945)
不可税前抵扣的费用及其他影响	29,446	31,430	30,013	31,430
所得税费用	<u>1,795,576</u>	<u>1,529,444</u>	<u>1,796,889</u>	<u>1,529,444</u>

45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本行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证监会字[2007]9 号)的基础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1)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6,803,030	5,633,85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6,227,562	6,227,562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股)	<u>1.09</u>	<u>0.9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续)

(1) 每股收益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2009 及 2010 年度，本行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2) 净资产收益率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本行	2009 年度 本行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6,803,030	5,633,859	6,807,245	5,634,391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 净资产的年末数	42,545,984	37,559,415	42,551,022	37,560,238
净资产收益率	<u>15.99%</u>	<u>15.00%</u>	<u>16.00%</u>	<u>15.00%</u>
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39,959,286	35,583,401	39,962,217	35,583,958
加权平均的净资产收益率	<u>17.02%</u>	<u>15.83%</u>	<u>17.03%</u>	<u>15.83%</u>

46 其他综合收益

	2010年度 合并及本行	2009年度 合并及本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的损失	(610,406)	(632,794)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转 入损益	(27,733)	(176,487)
—可供出售转入持有至到期估盈本年 摊销额	(237,127)	(195,247)
减：所得税影响	218,817	256,715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 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税后	(39,051)	116
总计	<u>(695,500)</u>	<u>(747,697)</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现金流量表附注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本行	2009 年度 本行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05,574	5,632,796	6,807,245	5,634,391
加: 资产减值损失	1,188,597	666,302	1,187,552	665,579
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 产折旧	189,993	166,968	189,104	166,5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1,085	386,560	480,145	385,837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损失/(收益)	488	(795)	488	(795)
投资证券利息收入	(4,515,028)	(3,556,292)	(4,515,028)	(3,556,292)
公允价值变动	56,927	290,392	55,145	290,392
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及长 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 益	(52,774)	(221,262)	(52,774)	(221,018)
发行债券的利息支出	517,953	612,840	517,953	612,84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214,585)	(696,567)	(212,830)	(696,5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62,711,841)	(80,952,661)	(162,390,294)	(80,871,0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92,096,850	112,662,328	191,982,079	112,568,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u>33,843,239</u>	<u>34,990,609</u>	<u>34,048,785</u>	<u>34,978,564</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本集团及本行在 2010 年度未发生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2009 年度：无)。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本行	2009 年度 本行
现金的年末余额	52,787,037	36,635,725	52,688,082	36,625,02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6,635,725)	(32,094,040)	(36,625,025)	(32,092,63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 余额	27,973,659	42,654,346	27,973,659	42,654,346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 余额	(42,654,346)	(41,659,141)	(42,654,346)	(41,659,1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增加额	<u>1,470,625</u>	<u>5,536,890</u>	<u>1,382,370</u>	<u>5,527,594</u>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本行	2009 年度 本行
现金	2,145,080	2,188,046	2,143,989	2,187,494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定性存款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17,049,344	10,430,036	17,030,830	10,417,929
—存放同业款项	25,898,899	13,810,866	25,819,549	13,812,825
—拆出资金	7,693,714	10,206,777	7,693,714	10,206,7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973,659	41,704,624	27,973,659	41,704,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949,722	-	949,722
合计	<u>80,760,696</u>	<u>79,290,071</u>	<u>80,661,741</u>	<u>79,279,371</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分部报告

本集团管理层分别对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及资金业务的经营业绩进行评价。在经营分部中列示的分部收入、经营成果和资产包括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及可以基于合理标准分配到各分部的相关项目。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的资金来源和运用按照业务性质在各个经营分部中进行分配，资金的内部转移价格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利率和当期市场利率水平确定，该等内部交易在编制报表时已抵销。

公司银行业务指为公司客户提供的银行服务，包括本外币存款、贷款、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结算、代理、委托、资信见证等服务。

个人银行业务指为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服务，包括本外币储蓄、投资性储蓄产品、托管、银行卡、信贷及个人资产管理、结算、代理、资信见证等服务。

资金业务包括利率及外汇衍生工具交易、货币市场交易、自营性债券投资交易及资产负债管理。

其他业务指其他自身没有形成可单独列报的分部或不能按照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分部报告(续)

合并

2010 年度

	公司银行 业务	个人银行 业务	资金 业务	其他 业务	合计
一、营业收入					
利息净收入—外部	9,003,511	185,971	5,289,404	-	14,478,886
利息净收入—分部间	1,654,403	1,806,289	(3,460,692)	-	-
利息净收入	10,657,914	1,992,260	1,828,712	-	14,478,88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32,546	202,349	229,322	-	964,217
投资收益	-	-	92,648	25,042	117,6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56,927)	-	(56,927)
汇兑收益	54,401	14,018	(26,217)	-	42,202
其他业务收入	24,251	856	64,051	-	89,158
二、营业支出					
营业费用	(3,909,666)	(1,637,712)	(278,473)	-	(5,825,851)
资产减值损失	(1,253,979)	50,011	1,551	13,820	(1,188,597)
其他业务成本	-	-	(11,701)	-	(11,701)
三、营业利润	6,105,467	621,782	1,842,966	38,862	8,609,077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770	(8,697)	(7,927)
四、利润总额	6,105,467	621,782	1,843,736	30,165	8,601,150
所得税					(1,795,576)
五、净利润					6,805,574
折旧和摊销	443,501	205,177	22,400	-	671,078
资本性支出	554,335	298,374	32,872	-	885,581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72,391,509	63,306,889	295,337,935	2,174,171	733,210,504
总负债	460,949,604	101,741,693	127,879,087	73,236	690,643,62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分部报告(续)

合并

2009 年度

	公司银行 业务	个人银行 业务	资金 业务	其他 业务	合计
一、营业收入					
利息净收入—外部	7,582,224	(351,811)	3,723,509	-	10,953,922
利息净收入—分部间	(443,080)	1,642,094	(1,199,014)	-	-
利息净收入	7,139,144	1,290,283	2,524,495	-	10,953,9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11,499	207,730	130,875	-	650,104
投资收益	-	-	371,697	1,284	372,98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290,392)	-	(290,392)
汇兑收益	111,264	9,369	432	-	121,065
其他业务收入	18,794	684	66,947	-	86,425
二、营业支出					
营业费用	(2,738,831)	(1,079,657)	(243,101)	-	(4,061,589)
资产减值损失	(668,837)	(28,873)	7,434	23,974	(666,302)
其他业务成本	-	-	(11,703)	-	(11,703)
三、营业利润	4,173,033	399,536	2,556,684	25,258	7,154,511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7,729	7,729
四、利润总额	4,173,033	399,536	2,556,684	32,987	7,162,240
所得税					(1,529,444)
五、净利润					5,632,796
折旧和摊销	366,568	159,590	27,370	-	553,528
资本性支出	452,378	244,680	39,300	-	736,358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97,473,735	38,581,005	196,321,173	1,093,405	533,469,318
总负债	375,536,814	75,932,456	44,351,205	71,072	495,891,54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分部报告(续)

本行

2010 年度

	公司银行 业务	个人银行 业务	资金 业务	其他 业务	合计
一、营业收入					
利息净收入—外部	9,002,778	179,381	5,278,390	-	14,460,549
利息净收入—分部间	1,654,403	1,806,289	(3,460,692)	-	-
利息净收入	10,657,181	1,985,670	1,817,698	-	14,460,54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31,784	201,927	229,322	-	963,033
投资收益	-	-	92,072	25,042	117,11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55,145)	-	(55,145)
汇兑收益	54,401	14,018	(26,217)	-	42,202
其他业务收入	24,184	856	64,051	-	89,091
二、营业支出					
营业费用	(3,907,674)	(1,620,406)	(276,680)	-	(5,804,760)
资产减值损失	(1,253,941)	51,018	1,551	13,820	(1,187,552)
其他业务成本	-	-	(11,701)	-	(11,701)
三、营业利润	6,105,935	633,083	1,834,951	38,862	8,612,831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8,697)	(8,697)
四、利润总额	6,105,935	633,083	1,834,951	30,165	8,604,134
所得税					(1,796,889)
五、净利润					6,807,245
折旧和摊销	442,988	204,144	22,117	-	669,249
资本性支出	554,271	292,275	32,836	-	879,382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72,342,316	63,160,866	295,020,808	2,482,394	733,006,384
总负债	460,791,345	101,674,551	127,916,252	73,214	690,455,36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分部报告(续)

本行

2009 年度

	公司银行 业务	个人银行 业务	资金 业务	其他 业务	合计
一、营业收入					
利息净收入—外部	7,581,918	(353,310)	3,723,086	-	10,951,694
利息净收入—分部间	(443,080)	1,642,094	(1,199,014)	-	-
利息净收入	7,138,838	1,288,784	2,524,072	-	10,951,69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11,499	207,016	130,875	-	649,390
投资收益	-	-	371,452	1,284	372,73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290,392)	-	(290,392)
汇兑收益	111,264	9,369	432	-	121,065
其他业务收入	18,794	684	66,947	-	86,425
二、营业支出					
营业费用	(2,737,033)	(1,077,374)	(243,123)	-	(4,057,530)
资产减值损失	(668,693)	(28,294)	7,434	23,974	(665,579)
其他业务成本	-	-	(11,703)	-	(11,703)
三、营业利润	4,174,669	400,185	2,555,994	25,258	7,156,106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7,729	7,729
四、利润总额	4,174,669	400,185	2,555,994	32,987	7,163,835
所得税					(1,529,444)
五、净利润					5,634,391
折旧和摊销	366,080	158,994	27,350	-	552,424
资本性支出	451,055	243,063	39,247	-	733,365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97,439,766	38,512,143	196,322,976	1,103,407	533,378,292
总负债	375,453,168	75,897,982	44,395,830	71,074	495,818,05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八 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项目

1 信用承诺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合并及本行	合并及本行
开出信用证	3,095,431	1,375,649
开出保函	21,911,711	15,119,092
银行承兑汇票	46,190,801	25,703,485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6,745,305	3,293,543
同业代付承兑	4,869,800	350,582
合计	<u>82,813,048</u>	<u>45,842,351</u>

2 经营租赁承诺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合并	合并	本行	本行
一年以内	264,218	217,738	258,868	217,738
一至二年	222,532	410,327	217,182	410,327
二至三年	182,214	157,624	176,865	157,624
三年以上	694,361	575,604	607,430	575,604
合计	<u>1,363,325</u>	<u>1,361,293</u>	<u>1,260,345</u>	<u>1,361,293</u>

3 质押资产

本集团以某些资产作为卖出回购交易协议项下的质押物质押给其他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以中央银行票据及债券作质押的回购协议中，接受质押的一方无权出售或再质押相关票据及债券。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合并和本行
政府债券	17,752,625	3,659,750
中央银行票据	6,158,462	-
政策性银行债券	10,423,384	-
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999,960	-
企业债券	<u>4,852,719</u>	<u>-</u>

本集团在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的质押物不允许出售或再次向外质押。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八 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项目(续)

4 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合并	合并	本行	本行
已签约但尚未支付	80,892	600,727	79,150	600,727
已批准但尚未签约	<u>79,319</u>	<u>276,965</u>	<u>79,319</u>	<u>276,965</u>

以上资本性承诺是指购买设备及系统开发、股权投资等的资本支出承诺。本集团管理层相信本行的流动性水平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可以满足以上承诺要求。

5 证券承销承诺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合并和本行
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及 集合票据	<u>6,644,000</u>	<u>6,500,000</u>

上述承诺为本集团及本行作为主承销商为客户包销证券业务时，已经监管机构批准但尚未发行的部分。

6 凭证式和储蓄式国债兑付承诺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凭证式和储蓄式国债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92.61 亿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3.66 亿元)，原始期限为一至五年。

7 未决诉讼

本集团涉及若干本集团作为被告及其他可能被诉讼索赔的事项。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确认的诉讼损失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40,413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41,322 千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事项的最终裁决与执行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受托业务

本集团作为代理人或从事其他委托业务为其他机构持有和管理资产。本集团财务信息不包含本集团作为受托人、托管人、代理人等仅承担受托保管的义务而承诺要归还客户的托管资产及其产生的收入。

本集团替第三方委托人发放委托贷款及进行委托投资。本集团作为中介人根据提供资金的第三方委托人的意愿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或进行投资，并与第三方委托人签订合同约定负责替其管理和回收贷款或投资。第三方委托人自行决定委托贷款或投资的要求和条款，包括贷款或投资目的、金额、利率及还款安排。本集团收取委托贷款或委托投资的手续费，但贷款或投资发生损失的风险由第三方委托人承担。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如果一方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的财务和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或一方与另一方或多方同受一方控制，均被视为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或企业均可能成为关联方。

(1)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持股数 (千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 (千股)	持股比例 (%)
ING BANK N.V.	1,000,485	16.07	1,000,485	16.07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48,164	10.41	648,164	10.41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2,207	5.98	372,207	5.9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一) 关联方关系(续)

(2)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本行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注册资本、所持股份参见附注六及附注七、12。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二)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正常的银行业务往来交易。这些交易包括吸收的存款和发放的贷款等。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1 与子公司的交易

	<u>2010年12月31日</u>	<u>2009年12月31日</u>
	本行	本行
同业存放	37,660	44,599
存放同业	6,357	4,400
	<u>2010年度</u>	<u>2009年度</u>
	本行	本行
利率范围		
同业存放	0.36%-2.2%	0.36%-1.35%
存放同业	0.36%-4.2%	0.72%-2.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3%-3.35%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续)

1 与子公司的交易(续)

	<u>2010 年度</u> 本行	<u>2009 年度</u> 本行
买入返售利息收入	6,688	-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87	21
手续费收入	1,032	120
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1,711)	(263)
业务及管理费用	-	(93)

2 与联营企业的交易

	<u>2010 年 12 月 31 日</u> 合并和本行	<u>2009 年 12 月 31 日</u> 合并和本行
手续费收入	<u>600</u>	<u>-</u>

3 与合营企业的交易

	<u>2010 年 12 月 31 日</u> 合并和本行	<u>2009 年 12 月 31 日</u> 合并和本行
手续费收入	<u>11,324</u>	<u>-</u>

4 与持股 5%以上股东的交易

	<u>2010 年 12 月 31 日</u> 合并和本行	<u>2009 年 12 月 31 日</u> 合并和本行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0,000	400,000
吸收存款	186,380	192,240
债券投资	150,000	-
存放同业	8,465	7,312
拆出资金	-	409,596
衍生金融资产	-	1,125
资产负债表外头寸净额*	<u>1,460,547</u>	<u>166,717</u>

*资产负债表外头寸包括开出保函、通知及保兑信用证等。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续)

4 与持股 5%以上股东的交易(续)

	2010 年度 合并和本行	2009 年度 合并和本行
利率范围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79%-4.86%	4.78%
吸收存款	0.36%-2.5%	0.36%-4.14%
债券投资*	1 年 Depo+172bp	-
存放同业**	Eonia+(-0.75%)	Eonia+(-0.75%)
拆出资金	0.2%-4.26%	0.1%-3.7%

* Depo 指存款利率。

**Eonia 指欧元无担保之加权平均隔夜利率。

	2010 年度 合并和本行	2009 年度 合并和本行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29,332	44,915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7,202)	(12,589)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4,714	-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	45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450	10,110
票据承销收入	1,275	-
货币期权手续费收入	202	-

5 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本行关键管理人员(主要是董事和监事)在本行以外兼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而与本行构成关联方关系的企业共 14 家单位。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和本行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和本行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50,000	1,680,000
吸收存款	87,634	319,32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续)

5 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续)

	<u>2010 年度</u> 合并和本行	<u>2009 年度</u> 合并和本行
利率范围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79%-5.85%	4.78%-5.40%
吸收存款	0.36%-2.50%	0.36%-4.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9%
	<u>2010 年度</u> 合并和本行	<u>2009 年度</u> 合并和本行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126,999	53,254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4,907)	(3,843)
手续费收入	6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	29

6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并负责直接或间接规划、指导及控制本行业务的人士，其中包括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u>2010 年 12 月 31 日</u> 合并和本行	<u>2009 年 12 月 31 日</u> 合并和本行
存款	12,830	12,932
贷款	-	2,718
	<u>2010 年 12 月 31 日</u> 合并和本行	<u>2009 年 12 月 31 日</u> 合并和本行
持有本行的股份(千股)	<u>3,029</u>	<u>4,756</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续)

	<u>2010 年度</u> 合并和本行	<u>2009 年度</u> 合并和本行
薪酬和短期福利	25,566	28,692
退休福利计划、离职计划及其他 长期福利等	<u>199</u>	<u>187</u>

薪酬和短期福利中包括本行支付给外籍董事的薪酬及福利。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

1 金融风险管理概述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大量运用了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固定利率或浮动利率吸收不同期限的存款并将这些资金运用于高质量资产以获得高于平均水平的利差。本集团通过将短期资金运用于利率较高的长期贷款以增加利差，同时保持足够的流动性以保证负债到期后及时偿付。本集团主要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利率体系下，在中国大陆地区开展业务。

本集团通过向企业或个人提供多种形式的信贷服务以获得高于平均水平的利差。此类金融工具不仅包括资产负债表中的客户贷款还包括提供担保与其他承诺，如信用证、担保及承兑。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风险管理的主要内容可概括为对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各类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同时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要求。

本集团董事会是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确定本集团的总体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其下设的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的授权下负责审批风险管理的战略、政策和程序。高级管理层下设有信用风险委员会、信用风险政策委员会、资产负债委员会、操作风险委员会，分别负责授权范围内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的控制以及相关政策、程序的审批。此外本集团根据全面风险管理的要求设置有信用风险部、信用审批部、法律合规部和市场风险室，执行不同的风险管理职能，强化涵盖三大风险的组合管理能力。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方未按约定条款履行其相关义务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集团在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最重大的风险，管理层对信用风险敞口采取审慎的原则进行管理。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贸易融资、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

本集团由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信用风险防范进行决策和统筹协调，管理层采用专业化授信评审、集中监控、问题资产集中运营和清收等主要手段进行信用风险管理。本集团信用风险的管理部门主要分为以下几个层次：总体信用风险控制由本行信用风险部协调总行信用审批部、贷后管理部、资产管理部、法律与合规部等风险管理部门实施；根据信用风险设计的产品或业务种类，由本集团信用审批部、中小企业审批中心、个贷审批中心、单证中心等专业机构进行信用风险产品管理；此外，本集团根据管理需要设立地区管理部或分行风险管理部，对辖内所属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的计量

a 发放贷款和垫款

风险管理部负责集中监控和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及表外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并定期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报告。

本集团根据银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监督并管理公司及个人贷款的质量。《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中国的商业银行将公司及个人贷款划分为以下五类：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类：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类：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b 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集团管理层下设的信用风险委员会对每个资金交易客户(包括交易对手、债券发行人等)设定授信额度。其中，债券投资通过与期限和评级等级相匹配的转换系数，转换为授信额度占用；衍生金融工具通过与风险因子和期限相匹配的转换系数，转换为授信额度占用。资金交易部在此限额内进行债券投资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外币债券投资主要包括我国政府在国外发行的主权债券或我国政策性银行等准主权级发行人在国内外发行的债券，主权评级在 AA-级(含)以上国家以主要可兑换货币发行的主权债券或其政府代理机构等准主权级发行人发行的准主权级债券，金融机构发行的 A 级(含)以上债券。

人民币债券投资主要包括我国财政部发行的国债、中国人民银行在公开市场发行的票据、国家政策性银行发行的金融债券；其他债券信用主体必须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和本集团规定的基本条件。

(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

本集团主要通过制定和执行严格的贷款调查、审批、发放程序，定期分析现有和潜在客户偿还利息和本金的能力，适当地调整信贷额度，及时制定风险控制措施等手段来控制信用风险。同时，获取抵押物以及取得担保亦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方式。

风险限额管理

a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制定了信用风险限额管理的指导意见，规定单一客户、单一集团、地区及行业的信用风险限额。本行的授信指导意见经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批通过后实施，超限额业务需报行长办公会或风险管理委员会等机构审批。

本集团风险管理总部根据监管指标和信贷政策规定的集中度指标，定期对相关风险限额的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并按月向高级管理层、按季度向风险管理委员会及监管机构汇报执行情况，并按照信息披露规定和监管机构信息披露要求定期向公众披露相关信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b 债券投资

本集团设有债券投资组合限额、发行人限额、单次发行限额等结构限额，从组合层面上管理债券的信用风险。

风险缓释措施

a 贷款担保及抵(质)押物

本集团根据授信风险程度会要求借款人提供保证人担保或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抵(质)押物作为担保手段之一在授信业务中普遍予以采用，本集团接受的抵(质)押品主要包括有价单证、债券、股权、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交通工具等。

本集团指定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对抵(质)押品进行评估。在业务审查过程中，以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决策参考。本集团由信用风险委员会及其他总行授权审批机构对评估结果进行认定，并最终确定信贷业务的抵(质)押率。

授信后，本集团动态了解并掌握抵(质)押物权属、状态、数量、市值和变现能力等，每年组织抵押品重新评估工作。对减值贷款本行根据抵(质)押物的价值情况决定是否要求客户追加抵押物，或提供变现能力更强的抵押物。

对于第三方保证的贷款，本集团依据与主借款人相同的程序和标准，对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和履行义务的能力进行评估。

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相关抵押物视金融工具的种类而决定。债券一般是没有抵(质)押物的，而资产支持证券通常由金融资产组合提供抵押。

b 净额结算安排

本集团与大额交易的交易对手订立净额结算协议，借此进一步降低信用风险。由于交易通常按总额结算，净额结算安排不一定会导致资产负债表上资产及债务的互抵。但是，在出现违约时，与该交易对手的所有交易将被终止且按净额结算，有利合约的相关信用风险会因总净额结算方式而降低。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续)

c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在开出保函及信用证时，本集团做出了不可撤销的保证，即本集团将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代为支付，因此，本集团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在某些情况下，本集团将收取保证金以减少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保证金金额依据客户的信用能力和业务等风险程度按承诺金额的一定百分比收取。

(3) 信贷资产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会计政策，若有客观证据证明贷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且减少金额可以估计，则本集团确认该客户贷款已减值，并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用于确认是否存在贷款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借款人发生财务困难(例如，权益比率、净利润占收入比等指标的恶化)；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 可能导致债务人倒闭的事件的发生；
- 借款人的市场竞争地位恶化；
- 评级降至投资级别之下。

本集团对单笔信贷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的资产质量至少每季度审阅一次。对单项计提准备金的信贷资产，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逐笔评估其损失情况以确定准备金的计提金额。在评估过程中，本集团通常会考虑抵(质)押物价值及未来现金流的状况。

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经验判断和统计技术对下列资产组合计提准备金：(1) 单笔金额不重大且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合；(2) 资产损失已经发生但尚未被识别的资产。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为本集团及本行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对于资产负债表项目，金融资产的风险敞口即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并	本行	本行
资产负债表项目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				
存放同业款项	41,436,843	13,810,866	41,357,493	13,812,82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2,051,799	65,944,786	102,013,543	65,923,548
拆出资金	22,556,667	10,721,546	22,376,667	10,721,5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17,668	11,515,704	16,668,828	11,515,704
衍生金融资产	26,598	18,615	26,598	18,6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114,658	42,746,679	65,114,658	42,746,6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283,642,557	242,111,181	283,624,509	242,096,845
—个人贷款	43,960,247	25,338,927	43,829,515	25,281,6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8,388,297	63,595,865	78,388,297	63,595,865
持有至到期投资	64,108,097	44,723,620	64,108,097	44,723,620
应收款项类投资	4,676,937	4,315,942	4,676,937	4,315,942
长期股权投资	1,177,555	310,821	1,487,555	320,821
应收利息	2,838,956	1,997,391	2,836,904	1,997,249
其他金融资产	81,775	268,284	81,576	268,284
小计	<u>726,778,654</u>	<u>527,420,227</u>	<u>726,591,177</u>	<u>527,339,159</u>
表外信用承诺风险敞口包括：				
开出信用证	3,095,431	1,375,649	3,095,431	1,375,649
开出保函	21,911,711	15,119,092	21,911,711	15,119,092
银行承兑汇票	46,190,801	25,703,485	46,190,801	25,703,485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6,745,305	3,293,543	6,745,305	3,293,543
同业代付承兑	4,869,800	350,582	4,869,800	350,582
小计	<u>82,813,048</u>	<u>45,842,351</u>	<u>82,813,048</u>	<u>45,842,351</u>
合计	<u>809,591,702</u>	<u>573,262,578</u>	<u>809,404,225</u>	<u>573,181,150</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5) 金融资产逾期及减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减值及逾期情况列示如下：

	发放贷款和垫款			存放 同业款项	拆出 资金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 投资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2010年12月31日									
合并									
未逾期未减值	288,419,257	43,722,558	332,141,815	41,436,843	22,556,667	65,114,658	78,388,297	64,108,097	4,676,937
逾期未减值	-	268,704	268,704	-	-	-	-	-	-
已减值	1,846,471	474,782	2,321,253	226,896	362,474	85,524	54,262	-	-
合计	290,265,728	44,466,044	334,731,772	41,663,739	22,919,141	65,200,182	78,442,559	64,108,097	4,676,937
减：减值准备	(6,623,171)	(505,797)	(7,128,968)	(226,896)	(362,474)	(85,524)	(54,262)	-	-
净值	283,642,557	43,960,247	327,602,804	41,436,843	22,556,667	65,114,658	78,388,297	64,108,097	4,676,937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									
未逾期未减值	245,290,506	25,131,844	270,422,350	13,810,866	10,716,373	42,746,679	63,595,865	44,723,620	4,315,942
逾期未减值	-	262,842	262,842	-	-	-	-	-	-
已减值	2,227,183	568,567	2,795,750	226,896	382,021	85,524	54,262	-	-
合计	247,517,689	25,963,253	273,480,942	14,037,762	11,098,394	42,832,203	63,650,127	44,723,620	4,315,942
减：减值准备	(5,406,508)	(624,326)	(6,030,834)	(226,896)	(376,848)	(85,524)	(54,262)	-	-
净值	242,111,181	25,338,927	267,450,108	13,810,866	10,721,546	42,746,679	63,595,865	44,723,620	4,315,94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

(5) 金融资产逾期及减值(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			存放 同业款项	拆出 资金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 投资	应收款项类 投资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2010年12月31日									
本行									
未逾期未减值	288,401,027	43,590,368	331,991,395	41,357,493	22,376,667	65,114,658	78,388,297	64,108,097	4,676,937
逾期未减值	-	268,662	268,662	-	-	-	-	-	-
已减值	1,846,471	474,696	2,321,167	226,896	362,474	85,524	54,262	-	-
合计	290,247,498	44,333,726	334,581,224	41,584,389	22,739,141	65,200,182	78,442,559	64,108,097	4,676,937
减：减值准备	(6,622,989)	(504,211)	(7,127,200)	(226,896)	(362,474)	(85,524)	(54,262)	-	-
净值	283,624,509	43,829,515	327,454,024	41,357,493	22,376,667	65,114,658	78,388,297	64,108,097	4,676,937
2009年12月31日									
本行									
未逾期未减值	245,276,026	25,073,954	270,349,980	13,812,825	10,716,373	42,746,679	63,595,865	44,723,620	4,315,942
逾期未减值	-	262,842	262,842	-	-	-	-	-	-
已减值	2,227,183	568,567	2,795,750	226,896	382,021	85,524	54,262	-	-
合计	247,503,209	25,905,363	273,408,572	14,039,721	11,098,394	42,832,203	63,650,127	44,723,620	4,315,942
减：减值准备	(5,406,364)	(623,747)	(6,030,111)	(226,896)	(376,848)	(85,524)	(54,262)	-	-
净值	242,096,845	25,281,616	267,378,461	13,812,825	10,721,546	42,746,679	63,595,865	44,723,620	4,315,94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5) 金融资产逾期及减值(续)

a 未逾期未减值

下表列示了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未逾期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五级分类情况：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公司贷款				
正常	280,514,607	238,031,388	280,496,377	238,016,908
关注	7,904,650	7,259,118	7,904,650	7,259,118
	<u>288,419,257</u>	<u>245,290,506</u>	<u>288,401,027</u>	<u>245,276,026</u>
个人贷款				
正常	<u>43,722,558</u>	<u>25,131,844</u>	<u>43,590,368</u>	<u>25,073,954</u>
合计	<u><u>332,141,815</u></u>	<u><u>270,422,350</u></u>	<u><u>331,991,395</u></u>	<u><u>270,349,980</u></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5) 金融资产的逾期及减值(续)

b 逾期未减值

逾期 90 天以内的金融资产，除非出现了减值迹象，通常不认为发生了减值。逾期但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逾期天数披露如下：

合并	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计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0 天以内	-	218,015	218,015
逾期 30 至 60 天	-	38,417	38,417
逾期 60 至 90 天	-	12,272	12,272
合计	-	268,704	268,704

	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计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0 天以内	-	196,032	196,032
逾期 30 至 60 天	-	46,566	46,566
逾期 60 至 90 天	-	20,244	20,244
合计	-	262,842	262,842

本行	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计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0 天以内	-	217,995	217,995
逾期 30 至 60 天	-	38,395	38,395
逾期 60 至 90 天	-	12,272	12,272
合计	-	268,662	268,66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5) 金融资产的逾期及减值(续)

b 逾期未减值(续)

本行	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计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0 天以内	-	196,032	196,032
逾期 30 至 60 天	-	46,566	46,566
逾期 60 至 90 天	-	20,244	20,244
合计	-	262,842	262,842

c 已减值金融资产

(i) 发放贷款和垫款

已减值的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类如下：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305,706	294,115
保证贷款	1,291,382	1,224,549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661,475	1,214,396
— 质押贷款	62,690	62,690
合计	2,321,253	2,795,750

本行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305,620	294,115
保证贷款	1,291,382	1,224,549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661,475	1,214,396
— 质押贷款	62,690	62,690
合计	2,321,167	2,795,750

(ii) 已减值其他金融资产

本集团已经为历史遗留的减值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6) 投资债券

下表列示了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外部评级机构对本集团持有的债券评级分布情况：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类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 投资	
人民币中长期债券(偿还期限在 1 年及 1 年以上):					
AAA	1,296,968	8,881,237	900,000	7,142,874	18,221,079
AA-至 AA+	795,117	966,530	903,746	1,505,374	4,170,767
未评级					
— 政府债券	545,810	4,881,362	1,548,979	37,052,740	44,028,891
— 中央银行票据	-	9,497,939	-	-	9,497,939
— 政策性银行 债券	7,503,225	21,832,547	-	14,891,891	44,227,663
— 其它金融机构 债券	-	34,859	330,000	-	364,859
— 企业债券	-	471,060	-	-	471,060
小计	<u>10,141,120</u>	<u>46,565,534</u>	<u>3,682,725</u>	<u>60,592,879</u>	<u>120,982,258</u>
人民币短期债券(偿还期限在 1 年以内):					
AAA	-	898,043	-	1,514,096	2,412,139
A-1	2,563,321	5,125,469	-	82,122	7,770,912
未评级					
— 政府债券	128,550	7,491,181	994,212	1,102,369	9,716,312
— 中央银行票据	494,836	10,944,794	-	-	11,439,630
— 政策性银行 债券	3,315,264	5,958,348	-	289,383	9,562,995
— 其他金融机构 债券	-	1,377	-	-	1,377
小计	<u>6,501,971</u>	<u>30,419,212</u>	<u>994,212</u>	<u>2,987,970</u>	<u>40,903,365</u>
外币债券:					
AAA	74,577	134,276	-	-	208,853
A+	-	1,255,105	-	527,248	1,782,353
未评级					
— 其它金融机构 债券	-	14,170	-	-	14,170
小计	<u>74,577</u>	<u>1,403,551</u>	<u>-</u>	<u>527,248</u>	<u>2,005,376</u>
合计	<u>16,717,668</u>	<u>78,388,297</u>	<u>4,676,937</u>	<u>64,108,097</u>	<u>163,890,999</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6) 投资债券(续)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类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 投资	合计
人民币中长期债券(偿还期限在 1 年及 1 年以上):					
AAA	783,965	10,516,783	100,000	5,038,781	16,439,529
AA-至 AA+	31,458	745,642	501,844	1,475,740	2,754,684
未评级					
— 政府债券	355,447	6,262,635	2,584,098	25,725,078	34,927,258
— 中央银行票据	-	800,417	400,000	1,003,355	2,203,772
— 政策性银行 债券	8,474,357	36,634,466	-	10,284,562	55,393,385
— 其它金融机构 债券	-	99,594	730,000	-	829,594
小计	<u>9,645,227</u>	<u>55,059,537</u>	<u>4,315,942</u>	<u>43,527,516</u>	<u>112,548,222</u>
人民币短期债券(偿还期限在 1 年以内):					
A-1	1,764,375	352,514	-	-	2,116,889
未评级					
— 政府债券	40,140	4,012,920	-	40,079	4,093,139
— 中央银行票据	-	987,410	-	559,715	1,547,125
— 政策性银行 债券	-	201,428	-	50,182	251,610
小计	<u>1,804,515</u>	<u>5,554,272</u>	<u>-</u>	<u>649,976</u>	<u>8,008,763</u>
外币债券:					
AAA	65,962	198,282	-	-	264,244
A+	-	2,770,675	-	546,128	3,316,803
未评级					
— 其它金融机构 债券	-	13,099	-	-	13,099
小计	<u>65,962</u>	<u>2,982,056</u>	<u>-</u>	<u>546,128</u>	<u>3,594,146</u>
合计	<u>11,515,704</u>	<u>63,595,865</u>	<u>4,315,942</u>	<u>44,723,620</u>	<u>124,151,131</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6) 投资债券(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合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类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 投资	
人民币中长期债券(偿还期限在 1 年及 1 年以上):					
AAA	1,248,128	8,881,237	900,000	7,142,874	18,172,239
AA-至 AA+	795,117	966,530	903,746	1,505,374	4,170,767
未评级					
— 政府债券	545,810	4,881,362	1,548,979	37,052,740	44,028,891
— 中央银行票据	-	9,497,939	-	-	9,497,939
— 政策性银行 债券	7,503,225	21,832,547	-	14,891,891	44,227,663
— 其它金融机构 债券	-	34,859	330,000	-	364,859
— 企业债券	-	471,060	-	-	471,060
小计	<u>10,092,280</u>	<u>46,565,534</u>	<u>3,682,725</u>	<u>60,592,879</u>	<u>120,933,418</u>
人民币短期债券(偿还期限在 1 年以内):					
AAA	-	898,043	-	1,514,096	2,412,139
A-1	2,563,321	5,125,469	-	82,122	7,770,912
未评级					
— 政府债券	128,550	7,491,181	994,212	1,102,369	9,716,312
— 中央银行票据	494,836	10,944,794	-	-	11,439,630
— 政策性银行 债券	3,315,264	5,958,348	-	289,383	9,562,995
— 其他金融机 构债券	-	1,377	-	-	1,377
小计	<u>6,501,971</u>	<u>30,419,212</u>	<u>994,212</u>	<u>2,987,970</u>	<u>40,903,365</u>
外币债券:					
AAA	74,577	134,276	-	-	208,853
A+	-	1,255,105	-	527,248	1,782,353
未评级					
— 其它金融机 构债券	-	14,170	-	-	14,170
小计	<u>74,577</u>	<u>1,403,551</u>	<u>-</u>	<u>527,248</u>	<u>2,005,376</u>
合计	<u>16,668,828</u>	<u>78,388,297</u>	<u>4,676,937</u>	<u>64,108,097</u>	<u>163,842,159</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6) 投资债券(续)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合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类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 投资	
人民币中长期债券(偿还期限在 1 年及 1 年以上):					
AAA	783,965	10,516,783	100,000	5,038,781	16,439,529
AA-至 AA+	31,458	745,642	501,844	1,475,740	2,754,684
未评级					
—政府债券	355,447	6,262,635	2,584,098	25,725,078	34,927,258
—中央银行票据	-	800,417	400,000	1,003,355	2,203,772
—政策性银行 债券	8,474,357	36,634,466	-	10,284,562	55,393,385
—其它金融机构 债券	-	99,594	730,000	-	829,594
小计	<u>9,645,227</u>	<u>55,059,537</u>	<u>4,315,942</u>	<u>43,527,516</u>	<u>112,548,222</u>
人民币短期债券(偿还期限在 1 年以内):					
A-1	1,764,375	352,514	-	-	2,116,889
未评级					
—政府债券	40,140	4,012,920	-	40,079	4,093,139
—中央银行票据	-	987,410	-	559,715	1,547,125
—政策性银行 债券	-	201,428	-	50,182	251,610
小计	<u>1,804,515</u>	<u>5,554,272</u>	<u>-</u>	<u>649,976</u>	<u>8,008,763</u>
外币债券:					
AAA	65,962	198,282	-	-	264,244
A+	-	2,770,675	-	546,128	3,316,803
未评级					
—其它金融机构 债券	-	13,099	-	-	13,099
小计	<u>65,962</u>	<u>2,982,056</u>	<u>-</u>	<u>546,128</u>	<u>3,594,146</u>
合计	<u>11,515,704</u>	<u>63,595,865</u>	<u>4,315,942</u>	<u>44,723,620</u>	<u>124,151,131</u>

2010 年人民币债券的评级机构主要包括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及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外币债券的评级机构为穆迪投资服务公司和标准普尔。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7) 抵债资产

本行持有的抵债资产的类别及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u>2010年12月31日</u> 合并和本行	<u>2009年12月31日</u> 合并和本行
房屋及建筑物	2,735	2,735
权利凭证	62,093	62,093
其他	46,333	46,298
	<u>111,161</u>	<u>111,126</u>

抵债资产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条件具备时立即出售。抵债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资产项下列示。

(8)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

地域集中度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担保和相关信用承诺主要集中于中国内地。发放贷款和垫款按照发放分行所在的地区分部情况见财务报表注释七、8。

行业集中度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金融资产主要由贷款(包括贷款和垫款)和证券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构成。这些主要金融资产的行业集中度见财务报表注释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和股票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将业务分为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交易账户包括由为交易目的持有及为规避交易账户市场风险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交易账户旨在从短期价格波动中赢利。风险管理部针对交易账户和投资类银行账户履行识别、计量和监测风险的职能。银行账户指交易账户之外的资产和负债。计划财务部针对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履行识别、计量和监测风险的职能。

(1) 市场风险衡量技术

本集团目前建立了包括监管限额、头寸限额、风险限额和止损限额在内的限额结构体系以实施对市场风险的识别、监测和控制。本集团交易账户依据市场条件和技术条件，使用正常市场条件下的风险价值法。本集团就市场可能发生重大变化的极端不利情况作出情景假设，对市场风险进行压力测试。

本集团目前通过敏感度分析来评估银行账户所承受的利率和汇率风险，即定期计算一定时期内到期或需要重新定价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两者的差额(缺口)，并利用缺口数据进行基准利率、市场利率和汇率变化情况下的敏感性分析，为本集团调整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重新定价期限结构提供指引。本集团对敏感性分析建立了上报制度，定期汇总敏感性分析结果并上报资产负债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阅。

(2) 货币风险

本集团的大部分业务是人民币业务，此外有少量美元、港币和其他外币业务。

汇率的变动将使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到影响。因本集团外币业务量较少，外币汇率风险对本集团影响并不重大。本集团控制货币风险的主要原则是尽可能地做到资产负债在各货币上的匹配，并对货币敞口进行日常监控。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及本行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各原币资产、负债和表外信用承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2) 货币风险(续)

2010年12月31日

	合并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3,737,437	386,057	27,774	45,611	104,196,879
存放同业款项	39,022,278	1,893,727	13,204	507,634	41,436,843
拆出资金	21,630,000	282,406	406,896	237,365	22,556,6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643,091	74,577	-	-	16,717,668
衍生金融资产	2,745	19,505	-	4,348	26,5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114,658	-	-	-	65,114,658
应收利息	2,803,822	31,521	476	3,137	2,838,956
发放贷款及垫款	320,608,103	6,774,467	99,315	120,919	327,602,8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6,984,746	1,269,275	-	134,276	78,388,297
持有至到期投资	63,580,849	527,248	-	-	64,108,097
应收款项类投资	4,676,937	-	-	-	4,676,937
长期股权投资	1,176,562	993	-	-	1,177,555
其他金融资产	81,324	-	-	451	81,775
金融资产合计	716,062,552	11,259,776	547,665	1,053,741	728,923,734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4,802,319)	(282,949)	(1)	(1)	(55,085,270)
拆入资金	(13,629,999)	(2,016,724)	-	(377,972)	(16,024,695)
衍生金融负债	(809)	(8,403)	-	(2,706)	(11,9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9,741,750)	-	-	-	(39,741,750)
吸收存款	(549,675,964)	(6,796,784)	(663,651)	(587,937)	(557,724,336)
应付利息	(3,453,017)	(8,503)	(291)	(1,192)	(3,463,003)
应付债券	(16,470,737)	-	-	-	(16,470,737)
其他金融负债	(1,090,241)	(185,206)	(3,489)	(147,337)	(1,426,273)
金融负债合计	(678,864,836)	(9,298,569)	(667,432)	(1,117,145)	(689,947,982)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37,197,716	1,961,207	(119,767)	(63,404)	38,975,752
表外信用承诺	72,092,868	9,522,740	-	1,197,440	82,813,04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2) 货币风险(续)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67,675,009	334,257	83,275	40,291	68,132,832
存放同业款项	13,243,846	231,451	25,642	309,927	13,810,866
拆出资金	9,405,174	608,933	510,574	196,865	10,721,5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49,742	65,962	-	-	11,515,704
衍生金融资产	2,289	16,172	-	154	18,6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746,679	-	-	-	42,746,679
应收利息	1,981,424	13,139	4	2,824	1,997,391
发放贷款及垫款	261,796,721	5,449,975	140,618	62,794	267,450,1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613,810	2,783,773	-	198,282	63,595,865
持有至到期投资	44,177,492	546,128	-	-	44,723,620
应收款项类投资	4,315,942	-	-	-	4,315,942
长期股权投资	309,792	1,029	-	-	310,821
其他金融资产	268,284	-	-	-	268,284
金融资产合计	517,986,204	10,050,819	760,113	811,137	529,608,273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22,650,997)	(2,877,501)	(1)	(1)	(25,528,500)
拆入资金	(1,000,000)	(580,261)	-	(37,019)	(1,617,280)
衍生金融负债	(3,236)	(5,264)	-	(18)	(8,5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00,000)	-	-	-	(3,500,000)
吸收存款	(440,843,722)	(4,244,532)	(1,450,445)	(400,004)	(446,938,703)
应付利息	(2,315,738)	(50,781)	(937)	(1,023)	(2,368,479)
应付债券	(13,468,821)	-	-	-	(13,468,821)
其他金融负债	(1,784,443)	(131,039)	(7,390)	(13,883)	(1,936,755)
金融负债合计	(485,566,957)	(7,889,378)	(1,458,773)	(451,948)	(495,367,056)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32,419,247	2,161,441	(698,660)	359,189	34,241,217
表外信用承诺	42,352,527	2,723,481	2,045	764,298	45,842,35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2) 货币风险(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103,698,090	386,057	27,774	45,611	104,157,532
存放同业款项	38,942,928	1,893,727	13,204	507,634	41,357,493
拆出资金	21,450,000	282,406	406,896	237,365	22,376,6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594,251	74,577	-	-	16,668,828
衍生金融资产	2,745	19,505	-	4,348	26,5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114,658	-	-	-	65,114,658
应收利息	2,801,770	31,521	476	3,137	2,836,904
发放贷款及垫款	320,459,323	6,774,467	99,315	120,919	327,454,0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6,984,746	1,269,275	-	134,276	78,388,297
持有至到期投资	63,580,849	527,248	-	-	64,108,097
应收款项类投资	4,676,937	-	-	-	4,676,937
长期股权投资	1,486,562	993	-	-	1,487,555
其他金融资产	81,125	-	-	451	81,576
金融资产合计	715,873,984	11,259,776	547,665	1,053,741	728,735,166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拆入资金	(54,839,979)	(282,949)	(1)	(1)	(55,122,930)
衍生金融负债	(13,629,999)	(2,016,724)	-	(377,972)	(16,024,6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09)	(8,403)	-	(2,706)	(11,918)
吸收存款	(39,741,750)	-	-	-	(39,741,750)
应付利息	(549,453,429)	(6,796,784)	(663,651)	(587,937)	(557,501,801)
应付债券	(3,452,663)	(8,503)	(291)	(1,192)	(3,462,649)
其他金融负债	(16,470,737)	-	-	-	(16,470,737)
其他金融负债	(1,090,171)	(185,206)	(3,489)	(147,337)	(1,426,203)
金融负债合计	(678,679,537)	(9,298,569)	(667,432)	(1,117,145)	(689,762,683)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37,194,447	1,961,207	(119,767)	(63,404)	38,972,483
表外信用承诺	72,092,868	9,522,740	-	1,197,440	82,813,04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2) 货币风险(续)

2009年12月31日

	本行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67,653,219	334,257	83,275	40,291	68,111,042
存放同业款项	13,245,805	231,451	25,642	309,927	13,812,825
拆出资金	9,405,174	608,933	510,574	196,865	10,721,5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49,742	65,962	-	-	11,515,704
衍生金融资产	2,289	16,172	-	154	18,6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746,679	-	-	-	42,746,679
应收利息	1,981,282	13,139	4	2,824	1,997,249
发放贷款及垫款	261,725,074	5,449,975	140,618	62,794	267,378,4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613,810	2,783,773	-	198,282	63,595,865
持有至到期投资	44,177,492	546,128	-	-	44,723,620
应收款项类投资	4,315,942	-	-	-	4,315,942
长期股权投资	319,792	1,029	-	-	320,821
其他金融资产	268,284	-	-	-	268,284
金融资产合计	517,904,584	10,050,819	760,113	811,137	529,526,653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拆入资金	(22,695,596)	(2,877,501)	(1)	(1)	(25,573,099)
衍生金融负债	(3,236)	(5,264)	-	(18)	(8,5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00,000)	-	-	-	(3,500,000)
吸收存款	(440,726,008)	(4,244,532)	(1,450,445)	(400,004)	(446,820,989)
应付利息	(2,315,612)	(50,781)	(937)	(1,023)	(2,368,353)
应付债券	(13,468,821)	-	-	-	(13,468,821)
其他金融负债	(1,784,290)	(131,039)	(7,390)	(13,883)	(1,936,602)
金融负债合计	(485,493,563)	(7,889,378)	(1,458,773)	(451,948)	(495,293,662)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32,411,021	2,161,441	(698,660)	359,189	34,232,991
表外信用承诺	42,352,527	2,723,481	2,045	764,298	45,842,35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利率风险敞口面临由于市场人民币利率变动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和现金流利率风险。

由于市场利率的波动，本集团的利差可能增加，也可能因无法预计的变动而减少。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大陆地区遵照中国人民银行管理的利率体系经营业务。根据历史经验，中央银行一般会同向调整生息贷款和计息存款的基准利率(但变动幅度不一定相同)，因此本行主要通过控制贷款和存款的到期日分布状况来控制利率风险。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人民币贷款利率可依据基准利率上下浮动。人民币票据贴现利率由市场决定，但不能低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再贴现利率。人民币存款利率不能高于中央银行基准利率。

本集团密切关注本外币利率走势，紧跟市场利率变化，适时调整本外币存贷款利率，防范利率风险。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及本行的利率风险敞口。表内的资产和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对金融资产和负债以账面价值列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2010年12月31日

	合并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1,606,251	-	-	-	-	2,590,628	104,196,879
存放同业款项	9,741,903	25,967,603	5,070,000	-	-	657,337	41,436,843
拆出资金	4,636,349	13,847,365	4,072,953	-	-	-	22,556,6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64,333	2,396,189	8,079,928	3,406,916	570,302	-	16,717,668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26,598	26,5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234,756	18,505,046	7,374,856	-	-	-	65,114,658
应收利息	-	-	-	-	-	2,838,956	2,838,95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4,861,124	6,541,709	21,735,633	2,601,434	1,862,904	-	327,602,8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76,991	16,917,793	33,812,653	21,957,065	2,923,795	-	78,388,29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611,604	3,483,096	21,533,933	38,479,464	-	64,108,097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80,182	1,114,031	1,548,979	1,833,745	-	4,676,937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1,177,555	1,177,555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81,775	81,775
金融资产总计	455,121,707	84,967,491	84,743,150	51,048,327	45,670,210	7,372,849	728,923,73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2010年12月31日

	合并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18,244,696)	(2,737,574)	(34,103,000)	-	-	-	(55,085,270)
拆入资金	(15,174,695)	(850,000)	-	-	-	-	(16,024,695)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1,918)	(11,9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666,550)	(300,000)	(14,775,200)	-	-	-	(39,741,750)
吸收存款	(379,501,383)	(34,721,908)	(91,290,977)	(49,800,301)	(1,932,830)	(476,937)	(557,724,336)
应付利息	-	-	-	-	-	(3,463,003)	(3,463,003)
应付债券	-	-	(7,482,919)	(2,494,307)	(6,493,511)	-	(16,470,737)
其他金融负债	(25,963)	-	-	-	-	(1,400,310)	(1,426,273)
金融负债总计	(437,613,287)	(38,609,482)	(147,652,096)	(52,294,608)	(8,426,341)	(5,352,168)	(689,947,982)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17,508,420	46,358,009	(62,908,946)	(1,246,281)	37,243,869	2,020,681	38,975,75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5,487,300	-	-	-	-	2,645,532	68,132,832
存放同业款项	11,146,594	2,300,000	-	-	-	364,272	13,810,866
拆出资金	131,070	10,080,880	100,000	409,596	-	-	10,721,5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526	2,349,335	5,025,805	2,546,295	1,093,743	-	11,515,70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8,615	18,6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037,023	7,267,600	442,056	-	-	-	42,746,679
应收利息	-	-	-	-	-	1,997,391	1,997,39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0,716,173	31,707,067	78,420,975	1,932,260	4,673,633	-	267,450,1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00,622	9,942,229	24,960,339	15,312,544	6,080,131	-	63,595,865
持有至到期投资	559,715	902,805	1,456,760	12,369,713	29,434,627	-	44,723,62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75,941	1,552,598	1,555,559	1,031,844	-	4,315,942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310,821	310,821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268,284	268,284
金融资产总计	270,879,023	64,725,857	111,958,533	34,125,967	42,313,978	5,604,915	529,608,27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12,778,845)	(3,415,859)	(2,333,796)	(7,000,000)	-	-	(25,528,500)
拆入资金	(617,280)	-	(1,000,000)	-	-	-	(1,617,28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8,518)	(8,5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3,500,000)	-	-	-	(3,500,000)
吸收存款	(300,829,369)	(38,892,334)	(70,554,446)	(30,940,911)	(5,500,000)	(221,643)	(446,938,703)
应付利息	-	-	-	-	-	(2,368,479)	(2,368,479)
应付债券	-	-	(7,476,616)	(2,492,205)	(3,500,000)	-	(13,468,821)
其他金融负债	(32,134)	-	-	-	-	(1,904,621)	(1,936,755)
金融负债总计	(314,257,628)	(42,308,193)	(84,864,858)	(40,433,116)	(9,000,000)	(4,503,261)	(495,367,056)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43,378,605)	22,417,664	27,093,675	(6,307,149)	33,313,978	1,101,654	34,241,21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2010年12月31日

	本行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1,567,995	-	-	-	-	2,589,537	104,157,532
存放同业款项	9,675,553	25,954,603	5,070,000	-	-	657,337	41,357,493
拆出资金	4,636,349	13,737,365	4,002,953	-	-	-	22,376,6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64,333	2,396,189	8,079,928	3,358,076	570,302	-	16,668,828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26,598	26,5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234,756	18,505,046	7,374,856	-	-	-	65,114,658
应收利息	-	-	-	-	-	2,836,904	2,836,904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4,858,352	6,534,606	21,685,514	2,514,747	1,860,805	-	327,454,0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76,991	16,917,793	33,812,653	21,957,065	2,923,795	-	78,388,29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611,604	3,483,096	21,533,933	38,479,464	-	64,108,097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80,182	1,114,031	1,548,979	1,833,745	-	4,676,937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1,487,555	1,487,555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81,576	81,576
金融资产总计	455,014,329	84,837,388	84,623,031	50,912,800	45,668,111	7,679,507	728,735,16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2010年12月31日

	本行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18,282,356)	(2,737,574)	(34,103,000)	-	-	-	(55,122,930)
拆入资金	(15,174,695)	(850,000)	-	-	-	-	(16,024,695)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1,918)	(11,9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666,550)	(300,000)	(14,775,200)	-	-	-	(39,741,750)
吸收存款	(379,329,332)	(34,695,339)	(91,269,421)	(49,797,942)	(1,932,830)	(476,937)	(557,501,801)
应付利息	-	-	-	-	-	(3,462,649)	(3,462,649)
应付债券	-	-	(7,482,919)	(2,494,307)	(6,493,511)	-	(16,470,737)
其他金融负债	(25,963)	-	-	-	-	(1,400,240)	(1,426,203)
金融负债总计	(437,478,896)	(38,582,913)	(147,630,540)	(52,292,249)	(8,426,341)	(5,351,744)	(689,762,683)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17,535,433	46,254,475	(63,007,509)	(1,379,449)	37,241,770	2,327,763	38,972,48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5,466,062	-	-	-	-	2,644,980	68,111,042
存放同业款项	11,148,553	2,300,000	-	-	-	364,272	13,812,825
拆出资金	10,206,776	414,770	100,000	-	-	-	10,721,5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526	2,349,335	5,025,805	2,546,295	1,093,743	-	11,515,70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8,615	18,6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037,023	7,267,600	442,056	-	-	-	42,746,679
应收利息	-	-	-	-	-	1,997,249	1,997,24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0,716,172	31,707,067	78,396,225	1,932,260	4,626,737	-	267,378,4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00,622	9,942,229	24,960,339	15,312,544	6,080,131	-	63,595,865
持有至到期投资	559,715	902,805	1,456,760	12,369,713	29,434,627	-	44,723,62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75,941	1,552,598	1,555,559	1,031,844	-	4,315,942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320,821	320,821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268,284	268,284
金融资产总计	280,935,449	55,059,747	111,933,783	33,716,371	42,267,082	5,614,221	529,526,65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12,823,444)	(3,415,859)	(2,333,796)	(7,000,000)	-	-	(25,573,099)
拆入资金	(617,280)	-	(1,000,000)	-	-	-	(1,617,28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8,518)	(8,5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3,500,000)	-	-	-	(3,500,000)
吸收存款	(300,711,655)	(38,892,334)	(70,554,446)	(30,940,911)	(5,500,000)	(221,643)	(446,820,989)
应付利息	-	-	-	-	-	(2,368,353)	(2,368,353)
应付债券	-	-	(7,476,616)	(2,492,205)	(3,500,000)	-	(13,468,821)
其他金融负债	(32,134)	-	-	-	-	(1,904,468)	(1,936,602)
金融负债总计	(314,184,513)	(42,308,193)	(84,864,858)	(40,433,116)	(9,000,000)	(4,502,982)	(495,293,662)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33,249,064)	12,751,554	27,068,925	(6,716,745)	33,267,082	1,111,239	34,232,99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基于以上的利率风险缺口分析，假设各货币收益率曲线在 2011 年 1 月 1 日平行移动 100 个基点，对本集团的净利息收入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净利息收入/(损失)	
	2010 年度 合并和本行	2009 年度 合并和本行
基准利率曲线上浮 100 个基点	2,384,784	1,370,905
基准利率曲线下浮 100 个基点	(2,384,784)	(1,370,905)

在进行上述利率敏感性测试时，本集团针对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作出了一般假设，但未考虑下列内容：

- (i) 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上述分析仅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ii) 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iii) 复杂结构性产品与利率变动的复杂关系；
- (iv) 利率变动对表外产品的影响。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资产负债现金流错配而不能完全履行支付义务的风险。本集团面临各类日常现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通知存款、隔夜拆借、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应付债券、客户贷款提款、担保及其他现金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付款要求。根据历史经验，相当一部分到期的存款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走，而是续留本集团，但同时为确保应对不可预料的资金需求，本集团规定了最低的资金存量标准和最低需保持的同业拆入和其他借入资金的额度以满足各类提款要求。

此外，本集团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要求限定存贷比不得超过 75%。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必须将 16.5% 的人民币存款及 5% 的外币存款作为法定存款准备金存放于中央银行。

保持资产和负债到期日结构的匹配以及有效控制匹配差异对本集团的管理极为重要。由于银行业务具有不确定的期限和不同的类别，银行很少能保持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完全匹配。未匹配的头寸可能会提高收益，但同时也增大了流动性的风险。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1) 流动性风险管理

资产和负债项目到期日结构的匹配情况和本集团对到期付息负债以可接受成本进行替换的能力都是评价本集团的流动性风险状况的重要因素。

本集团根据客户的信用水平以及所存入的保证金提供担保和开具备用信用证。客户通常不会全额提取本集团提供担保或开具的备用信用证所承诺的金额，因此本集团提供担保和开具备用信用证所需的资金一般会低于本集团其他承诺之金额。同时，许多信贷承诺可能因过期或终止而无需实际履行，因此信贷承诺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所必需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设定流动性管理策略和政策。本集团的计划财务部负责日常的流动性管理工作，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集团采用了一系列流动性指标来评价和监控本集团的流动性风险，并建立了流动性风险日报、月报及季度报告系统，确保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能够及时了解流动性指标。本集团就市场可能发生重大变化的极端不利情况作出情景假设，对流动性风险进行压力测试。

(2) 融资渠道

本集团从债权人类型、产品和工具、市场状况以及大客户融资集中度四个方面监控本集团的融资分散化和多样化水平。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除了衍生金融工具以外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负债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资产金额，是预期收回的现金流量。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续)

2010年12月31日

	合并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4,196,879	-	-	-	-	104,196,879
存放同业款项	10,465,855	26,217,632	5,190,682	-	-	41,874,169
拆出资金	4,652,250	14,021,384	4,200,530	-	-	22,874,1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3,078	324,175	6,433,769	8,922,453	2,408,178	18,291,6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421,084	18,732,237	7,536,035	-	-	65,689,356
发放贷款及垫款	8,865,790	32,673,310	139,197,914	134,273,435	83,586,166	398,596,6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2,584	11,824,628	20,634,981	39,448,580	13,787,619	85,848,392
持有至到期投资	72,208	372,633	4,941,090	29,633,221	56,886,945	91,906,097
应收款项类投资	3,990	193,209	959,576	2,091,973	2,613,900	5,862,648
长期股权投资	-	-	-	-	1,177,555	1,177,555
其他金融资产	6,894	-	436	10,690	63,756	81,776
金融资产总计(预期到期日)	168,040,612	104,359,208	189,095,013	214,380,352	160,524,119	836,399,304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8,392,945)	(2,761,364)	(35,294,566)	-	-	(56,448,875)
拆入资金	(15,226,362)	(860,309)	-	-	-	(16,086,6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759,030)	(302,460)	(14,974,791)	-	-	(40,036,281)
吸收存款	(380,385,278)	(35,106,239)	(93,076,077)	(57,704,670)	(3,719,534)	(569,991,798)
应付债券	-	-	(688,750)	(12,027,500)	(9,750,000)	(22,466,250)
其他金融负债	(1,110,422)	(2,281)	(204,775)	(107,759)	(1,036)	(1,426,273)
金融负债总计(合同到期日)	(439,874,037)	(39,032,653)	(144,238,959)	(69,839,929)	(13,470,570)	(706,456,148)
流动性敞口	(271,833,425)	65,326,555	44,856,054	144,540,423	147,053,549	129,943,15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续)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8,207,645	-	-	-	-	68,207,645
存放同业款项	11,520,488	2,310,975	-	-	-	13,831,463
拆出资金	10,216,856	411,230	103,248	-	-	10,731,3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854	1,340,638	1,347,760	6,263,498	4,044,791	13,027,5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057,440	7,291,229	510,076	-	-	42,858,745
发放贷款及垫款	9,076,239	22,601,301	103,773,932	129,266,062	58,382,866	323,100,4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74,642	2,958,199	8,226,520	41,140,180	16,533,727	71,333,2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580	61,063	1,174,751	6,001,237	56,661,149	63,912,780
应收款项类投资	3,990	177,580	1,346,876	1,976,925	1,681,864	5,187,235
长期股权投资	-	-	-	-	310,821	310,821
其他金融资产	262	-	136,360	8,617	123,045	268,284
金融资产总计(预期到期日)	136,602,996	37,152,215	116,619,523	184,656,519	137,738,263	612,769,516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732,623)	(2,075,831)	(3,778,290)	(7,327,731)	-	(25,914,475)
拆入资金	(617,780)	-	(1,006,219)	-	-	(1,623,9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3,520,208)	-	-	(3,520,208)
吸收存款	(301,254,803)	(39,285,392)	(72,154,738)	(35,057,718)	(6,541,701)	(454,294,352)
应付债券	-	-	(503,050)	(12,068,450)	(3,744,300)	(16,315,800)
其他金融负债	(1,472,626)	(2,672)	(223,736)	(235,949)	(2,369)	(1,937,352)
金融负债总计(合同到期日)	(316,077,832)	(41,363,895)	(81,186,241)	(54,689,848)	(10,288,370)	(503,606,186)
流动性敞口	(179,474,836)	(4,211,680)	35,433,282	129,966,671	127,449,893	109,163,33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续)

2010年12月31日

	本行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4,157,532	-	-	-	-	104,157,532
存放同业款项	10,360,488	26,204,584	5,190,682	-	-	41,755,754
拆出资金	4,652,250	13,909,131	4,127,590	-	-	22,688,9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3,078	324,175	6,433,749	8,872,371	2,408,178	18,241,5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421,084	18,732,237	7,536,035	-	-	65,689,356
发放贷款及垫款	8,860,643	32,648,966	139,133,845	134,182,501	83,583,835	398,409,7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2,584	11,824,628	20,634,981	39,448,580	13,787,619	85,848,392
持有至到期投资	72,208	372,633	4,941,090	29,633,221	56,886,945	91,906,097
应收款项类投资	3,990	193,209	959,576	2,091,973	2,613,900	5,862,648
长期股权投资	-	-	-	-	1,487,555	1,487,555
其他金融资产	6,894	-	236	10,690	63,756	81,576
金融资产总计(预期到期日)	167,890,751	104,209,563	188,957,784	214,239,336	160,831,788	836,129,222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8,430,605)	(2,761,364)	(35,294,566)	-	-	(56,486,535)
拆入资金	(15,226,362)	(860,309)	-	-	-	(16,086,6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759,030)	(302,460)	(14,974,791)	-	-	(40,036,281)
吸收存款	(380,213,173)	(35,079,493)	(93,053,979)	(57,702,018)	(3,719,534)	(569,768,197)
应付债券	-	-	(688,750)	(12,027,500)	(9,750,000)	(22,466,250)
其他金融负债	(1,110,415)	(2,281)	(204,712)	(107,759)	(1,036)	(1,426,203)
金融负债总计(合同到期日)	(439,739,585)	(39,005,907)	(144,216,798)	(69,837,277)	(13,470,570)	(706,270,137)
流动性敞口	(271,848,834)	65,203,656	44,740,986	144,402,059	147,361,218	129,859,08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续)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					合计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8,139,505	-	-	-	-	68,139,505
存放同业款项	11,522,447	2,310,975	-	-	-	13,833,422
拆出资金	10,216,856	411,230	103,248	-	-	10,731,3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854	1,340,638	1,347,760	6,263,498	4,044,791	13,027,5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057,440	7,291,229	510,076	-	-	42,858,745
发放贷款及垫款	9,153,942	22,860,203	105,006,736	130,837,951	58,686,490	326,545,3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74,642	2,958,199	8,226,520	41,140,180	16,533,727	71,333,2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580	61,063	1,174,751	6,001,237	56,661,149	63,912,780
应收款项类投资	3,990	177,580	1,346,876	1,976,925	1,681,864	5,187,235
长期股权投资	-	-	-	-	320,821	320,821
其他金融资产	262	-	136,360	8,617	123,045	268,284
金融资产总计(预期到期日)	136,614,518	37,411,117	117,852,327	186,228,408	138,051,887	616,158,257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777,222)	(2,075,831)	(3,778,290)	(7,327,731)	-	(25,959,074)
拆入资金	(617,780)	-	(1,006,219)	-	-	(1,623,9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3,520,208)	-	-	(3,520,208)
吸收存款	(301,137,089)	(39,285,392)	(72,154,738)	(35,057,718)	(6,541,701)	(454,176,638)
应付债券	-	-	(503,050)	(12,068,450)	(3,744,300)	(16,315,800)
其他金融负债	(1,472,473)	(2,672)	(223,736)	(235,949)	(2,369)	(1,937,199)
金融负债总计(合同到期日)	(316,004,564)	(41,363,895)	(81,186,241)	(54,689,848)	(10,288,370)	(503,532,918)
流动性敞口	(179,390,046)	(3,952,778)	36,666,086	131,538,560	127,763,517	112,625,33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a 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衍生金融工具，如利率掉期、利率期权。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以净额结算的为交易目的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衍生金融工具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2010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265)	479	349	2,082	-	2,645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648	833	(42)	(227)	-	1,212

b 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汇率衍生金融工具，如货币远期、货币掉期。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以总额结算的为交易目的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衍生金融工具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续)

2010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出	(977,422)	(137,911)	(1,944,838)	-	-	(3,060,171)
— 现金流入	974,767	139,343	1,959,526	-	-	3,073,636

2009年12月31日

	本行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出	(740,327)	(765,788)	(1,159,360)	-	-	(2,665,475)
— 现金流入	740,560	768,743	1,164,972	-	-	2,674,275

(5) 表外承诺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表外承诺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表外承诺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2010年12月31日

合并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开出信用证	3,036,113	59,318	-	3,095,431
开出保函	13,127,322	8,184,664	599,725	21,911,711
银行承兑汇票	44,377,753	1,813,048	-	46,190,801
同业代付承诺	4,869,800	-	-	4,869,800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6,745,305	-	-	6,745,305
经营租赁承诺	264,218	702,797	396,310	1,363,325
资本性支出承诺	78,052	82,159	-	160,211
合计	72,498,563	10,841,986	996,035	84,336,58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5) 表外承诺(续)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开出信用证	1,375,649	-	-	1,375,649
开出保函	7,817,877	6,779,313	521,902	15,119,092
银行承兑汇票	25,693,833	796	8,856	25,703,485
同业代付承兑	350,582	-	-	350,582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	3,293,543	-	3,293,543
经营租赁承诺	217,738	802,894	340,661	1,361,293
资本性支出承诺	616,035	261,657	-	877,692
合计	36,071,714	11,138,203	871,419	48,081,336

2010年12月31日

	本行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开出信用证	3,036,113	59,318	-	3,095,431
开出保函	13,127,322	8,184,664	599,725	21,911,711
银行承兑汇票	44,377,753	1,813,048	-	46,190,801
同业代付承诺	4,869,800	-	-	4,869,800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6,745,305	-	-	6,745,305
经营租赁承诺	258,868	681,399	320,078	1,260,345
资本性支出承诺	76,310	82,159	-	158,469
合计	72,491,471	10,820,588	919,803	84,231,86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5) 表外承诺(续)

2009年12月31日

	本行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开出信用证	1,375,649	-	-	1,375,649
开出保函	7,817,877	6,779,313	521,902	15,119,092
银行承兑汇票	25,693,833	796	8,856	25,703,485
同业代付承兑	350,582	-	-	350,582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	3,293,543	-	3,293,543
经营租赁承诺	217,738	802,894	340,661	1,361,293
资本性支出承诺	616,035	261,657	-	877,692
合计	36,071,714	11,138,203	871,419	48,081,336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1)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和垫款、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应付债券。

下表列示了在资产负债表中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部分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

除该等金融资产和负债外，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确定其公允价值，其账面价值近似于公允价值。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1)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合并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a)	327,602,804	327,646,090	267,450,108	267,463,448
持有至到期投资(b)	64,108,097	62,569,475	44,723,620	44,025,871
应收款项类投资(b)	4,676,937	4,690,857	4,315,942	4,370,669

金融负债

吸收存款(c)	(557,724,336)	(558,273,583)	(446,938,703)	(448,376,629)
应付债券(d)	(16,470,737)	(16,679,222)	(13,468,821)	(13,690,207)

本行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a)	327,454,024	327,497,309	267,378,461	267,391,801
持有至到期投资(b)	64,108,097	62,569,475	44,723,620	44,025,871
应收款项类投资(b)	4,676,937	4,690,857	4,315,942	4,370,669

金融负债

吸收存款(c)	(557,501,801)	(558,051,047)	(446,820,989)	(448,258,915)
应付债券(d)	(16,470,737)	(16,679,222)	(13,468,821)	(13,690,20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1)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a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按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其估计的公允价值为预计未来收到的现金流按照当前市场利率的贴现值。

b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价或经纪人/交易商的报价为基础。如果无法获得持有至到期投资的相关市场报价信息，其公允价值则以市场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的债券产品的报价来确定。

c 吸收存款

支票账户、储蓄账户和短期货币市场存款的公允价值为即期需支付给客户的应付金额。没有市场报价的固定利率存款，以剩余到期期间相近的现行定期存款利率作为贴现率按现金流贴现模型计算其公允价值。

d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市场报价计算。若没有市场报价，则以剩余到期期间相近的类似债券的当前市场利率作为贴现率按现金流贴现模型计算其公允价值。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开市场价格或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分为以下三个层级。当无法获取公开市场报价时，本集团通过一些估值技术或者询价来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采用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包括在交易所交易的证券和某些政府债券。

第二层级：使用估值技术——直接或间接的全部使用除第一层级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大多数场外交易的衍生合约，从价格提供商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债”)网站上取得价格(包括中债估值和中债结算价)的债券。

第三层级：使用估值技术——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主要是场外结构性衍生金融产品。

对于本集团对所持有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技术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债券价格、利率、汇率及其波动性和相关性等，均为可观察到的且可从公开市场获取。

本集团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由场外结构性衍生金融产品组成。本集团已建立相关内部控制程序监控和限制本集团对此类金融工具的敞口。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开市场价格或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续)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2010年12月31日				
合并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2,861	13,564,807	-	16,717,668
衍生金融资产	-	26,598	-	26,5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93,548	76,494,749	-	78,388,297
小计	<u>5,046,409</u>	<u>90,086,154</u>	<u>-</u>	<u>95,132,563</u>
衍生金融负债	<u>-</u>	<u>(11,918)</u>	<u>-</u>	<u>(11,918)</u>
2010年12月31日				
本行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2,861	13,515,967	-	16,668,828
衍生金融资产	-	26,598	-	26,5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93,548	76,494,749	-	78,388,297
小计	<u>5,046,409</u>	<u>90,037,314</u>	<u>-</u>	<u>95,083,723</u>
衍生金融负债	<u>-</u>	<u>(11,918)</u>	<u>-</u>	<u>(11,918)</u>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和本行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962	11,449,742	-	11,515,704
衍生金融资产	-	17,649	966	18,6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8,499	63,507,366	-	63,595,865
小计	<u>154,461</u>	<u>74,974,757</u>	<u>966</u>	<u>75,130,184</u>
衍生金融负债	<u>-</u>	<u>(8,518)</u>	<u>-</u>	<u>(8,518)</u>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回报率为核心，以密切结合发展规划实现规模扩张与盈利能力、资本总量与结构优化、最佳资本规模与资本回报的科学统一为目标。

本集团综合考虑监管机构指标、行业的平均水平、自身发展速度、资本补充的时间性和净资产收益率的稳定增长等因素，确定合理的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区间。该目标区间不低于监管要求。

本集团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和其他有关规定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

	201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09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0年 12月31日 本行	2009年 12月31日 本行
核心资本：				
股本	6,227,562	6,227,562	6,227,562	6,227,562
资本公积(扣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储备)	15,504,392	15,543,443	15,504,392	15,543,443
盈余公积	3,386,914	2,706,190	3,386,914	2,706,190
一般风险准备	4,962,087	3,645,489	4,962,087	3,645,489
未分配利润(1)	12,267,118	8,541,098	12,272,156	8,541,920
少数股东权益	20,900	18,356	-	-
核心资本总额	42,368,973	36,682,138	42,353,111	36,664,604
减：对未并表机构投入资本的50% 对投资性房地产投入资本的50%	(588,778) (116,050)	(155,410) (121,900)	(743,778) (116,050)	(160,410) (121,900)
核心资本净额	41,664,145	36,404,828	41,493,283	36,382,294
附属资本：				
一般准备(2)	3,347,753	2,734,809	3,346,322	2,734,086
长期次级债务	6,493,511	3,500,000	6,493,511	3,500,000
其他附属资本(3)	115,474	484,972	115,474	484,972
附属资本小计 (以核心资本净额的100%为限)	9,956,738	6,719,781	9,955,307	6,719,058
资本总额(核心资本总额+附属资本)	52,325,711	43,401,919	52,308,418	43,383,662
减：对未并表机构投入的资本	(1,177,555)	(310,821)	(1,487,555)	(320,821)
对投资性房地产投入的资本	(232,099)	(243,800)	(232,099)	(243,800)
其他扣减项(4)	(879,700)	(648,700)	(879,700)	(648,700)
资本净额	50,036,357	42,198,598	49,709,064	42,170,34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资本管理(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并	本行	本行
风险加权资产：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352,627,971	266,679,516	352,589,829	266,597,638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38,935,298	22,956,604	38,935,298	22,956,604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u>391,563,269</u>	<u>289,636,120</u>	<u>391,525,127</u>	<u>289,554,242</u>
市场风险资本	398,377	359,295	396,202	359,295
核心资本充足率	<u>10.51%</u>	<u>12.38%</u>	<u>10.47%</u>	<u>12.37%</u>
资本充足率	<u>12.62%</u>	<u>14.35%</u>	<u>12.54%</u>	<u>14.34%</u>

- (1) 未分配利润为扣除了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未实现部分)的税后金额。
- (2) 一般准备为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的 1%。
- (3) 其他附属资本为按一定比例计算的计入资本公积中的公允价值利得。
- (4) 其他扣减项为需扣除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 2009 年 7 月 1 日以后持有的其他银行长期次级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本集团及本行 2010 年度及 200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如下表所示：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本行	2009 年度 本行
净利润	6,805,574	5,632,796	6,807,245	5,634,391
加/(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营业外收入	(19,339)	(26,202)	(18,559)	(26,202)
—营业外支出	27,266	18,473	27,256	18,473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额	(1,982)	1,932	(2,174)	1,9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u>6,811,519</u>	<u>5,626,999</u>	<u>6,813,768</u>	<u>5,628,594</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u>6,809,360</u>	<u>5,628,062</u>		
归属于少数股东	<u>2,159</u>	<u>(1,063)</u>		